

萬有文庫

第二集七百種

王雲五主編

困學紀聞

(九)

王應麟撰

翁元圻注

商務印書館發行

聞 紀 學 困

(九)

撰 麟 應 王  
注 圻 元 翁

書 叢 本 基 學 國

# 翁注困學紀聞卷九

餘姚翁元圻載青輯

## 天道

三五歷紀。【案】唐書藝文志雜史類。徐整三五歷紀二卷。

天去地九萬里。見藝文類聚一。

淮南子。天文訓。

以為五億萬里。春秋元命包。

天去地道七衡六間相去二至二分相距

陽極於九周天。周天今本有故字。

八十一萬里。洛書甄曜度。

本文有凡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句。不宜漏引。

一度千九百三十

南北東西四隅相去

二里。天地相去十七萬八千五百里。

後漢書王符傳注引洛書甄曜度無天地相去十七萬八千五百里十二字。

孝經援神契。周天七衡

魯儀千里差一寸

六間相去萬九千里。太平御覽無里字。

八百三十三里三分里之一。合十一萬九千里。從內衡以至中

天門地戶

衡。中衡以至外衡各五萬九千五

據周髀疑脫一百字。

里。見太平御覽一。周髀算經。七衡周而六間。以當六月節。六月為百八十二日八分日之五。君卿注。節六月者。從冬至至

二十八宿相距

夏至日百八十二日八分日之五為半歲。六月節者。謂中氣也。不盡其日也。又曰。是故一衡之閒。萬九千八百三十三里三分里之一。即為百步。君卿注此數。夏至冬至相去十一萬九千里。以六間除之得矣。法與餘分皆半之。又曰。春分

秋分日在中衡春分以往日益北五萬九千五百里而夏至秋分以往日益南五萬九千五百里而冬至關令內傳【周髀音義】七衡者七規也謂規爲衡者取其衡運則生規規者正圓之謂也六開兩衡相去之開也

天地南午北子相去九千萬里東卯西酉亦九千萬里四隅空相去九千萬里天去地四十

千萬里天有五億五萬五千五百五十里地亦如之各以四海爲脈見太平御覽二論衡說日天行三

百六十五度積凡七十三萬里天去地六萬餘里靈憲後漢張衡撰自地至天一億萬六千二百

五十里垂天之晷薄地之儀皆千里而差一寸後漢天文志注引張衡靈憲曰八極之維徑二億三萬二千里南北則短減千里東西則廣增千里自地至

天半於八極則地之深亦如之通而度之則是渾已將覆其數用重鈎股懸天之景薄地之儀皆移千里而差一寸得之與此文不同王氏所引蓋據太平御覽周髀天離地八萬里冬至之

日雖在外衡常出極下地上二萬里周禮疏按考靈曜從上臨下八萬里天以圓覆地以方

載河圖括地象西北爲天門東南爲地戶天門無上地戶無下周髀注天不足西北是地不滿東南是地戶極廣長

南北二億三萬一千今本周禮疏作三千周髀五百里東西二億三萬二千里周髀注引作二億二萬三千五百里

注引括地象亦云三千

廣雅釋天。天圓南北二億三萬三千五百里七十五步。東西短減四步。周六億十萬七百里二

十五步。從地至天。億一萬六千七百八十七里半。下度地之厚。與天高等。天度云。東方七宿。

七十五度。南方七宿。百一十二度。西方七宿。八十度。北方七宿。九十八度。四分度之一。四方

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度二千九百三十二里。二十八宿間相距。積百七萬九百一十

三里。徑三十五萬六千九百七十里。以上皆周禮大司徒職正義所引之文。廣雅天圓作天圍。又案天圍關至天高等一段言天度也。東方七宿以下言宿度也。天度云當作

宿度云。王氏引正義而未正其誤。月令正義考靈曜云。一度二千九百三十二里。千四百六十一分里之三百

四十八。何云句讀未詳。程易田云某分里之某句讀甚明。白而義門云句讀未詳。蓋不知古人紀數命分之句。周天百七萬一千里。是天圓周之里數也。

以圍三徑一言之。直徑三十五萬七千里。此二十八宿周迴直徑之數也。然二十八宿之外。

上下東西各有萬五千里。是爲四遊之極。謂之四表。周髀曰欲知北極樞轡周四極。以夏至夜半時。北極南遊所極。冬至夜半時。北遊所極。冬至日加

西之時西遊所極

據四表之內并星宿內總三十八萬七千里天之中央上下正半之處一十九萬三

千五百里地在於中是地去天之數也安定胡先生

周易口義

云南極入地下三十六度北極出

地上三十六度狀如依杵此天形也

晉書天文志上吳時中常侍王蕃傳劉洪乾象歷依其法而制渾儀立論考度曰周天三百六十五度五百八十九分度之百四十五半覆

地上半覆地下其二端謂之南極北極北極出地三十六度南極入地三十六度兩極相去一百八十二度半彊

一晝一夜之閒凡行九十餘萬里人一呼一吸

謂之一息一息之閒天行八十餘里人之一晝一夜有一萬三千六百餘息是故一晝一夜

而天行九十餘萬里

安定之說周易義海撮要朱子語錄釋天行健取之元史伯璿論天地云胡氏云一息天行八十里則萬三千六百息當有一百八萬八千里今但云天行九十餘萬里豈一時計

算之未審耶抑後人傳寫之有誤耶

致堂胡氏讀史管見

謂天雖對地而名未易以智識窺非地為

何云閣校地下無為字

有方所可

議之比也

元圻案隋書經籍志雜傳類關令內傳一卷鬼谷先生撰晉書天文志上周髀者即蓋天之說也其本庖犧氏立周天歷度其所傳則周公受於殷商周人志之故曰周髀四庫全書總目天文算法類

周髀算經二卷音義一卷案隋志天文類首列周髀一卷趙嬰注又一卷甄鸞重述是書內稱周髀長八尺夏至之日晷一尺六寸蓋髀者股也於周地立八尺之表以為股其影為勾故曰周髀其首章周公與商高問答實勾股之鼻祖舊本

天起牽牛  
地起畢昴

日月權輿  
星紀

天皆空虛  
無實形

水浮天載  
地輪風輪  
虛空  
剛風大氣

題云漢趙君卿注其自序稱爽蓋即君卿之名然則隋志之趙嬰殆即趙爽之訛歟又小學類廣雅十卷魏張揖撰揖字稚讓清河人太和中官博士其書因爾雅舊目博採漢儒箋註及三蒼說文諸書以增廣之於揚雄方言亦備載無遺隋祕書學士曹憲爲之音釋避煬帝諱改名博雅故至今二名並稱實一書也宋王偁東都事略胡瑗字翼之秦州如皋人以布衣論樂拜校書郎嘉祐中遷太子中允充天章閣侍講以太常博士致仕

河圖括地象云天左動起於牽牛地右動起於畢

見周禮大司徒疏

尸子云天左舒而起牽牛地右闕而

起畢昴

【原注】爾雅注牽牛斗者日月五星之所終始故謂之星紀○【元圻案】尸子說見太平御覽三十七郭璞注見釋天【邵氏正義】左傳疏引孫炎云星紀日月五星之所終始也故謂之星紀郭註本孫炎逸周書周月

解云日月俱起于牽牛之初右回而行月周天進一次而與日合宿日行月一次而周天歷會於十有二辰終而復始是謂日月權輿【漢書律歷志云】斗綱之端指牽牛之初以紀日月故曰星紀

楊倞注荀子云天無實形地之上空虛者盡皆天也其說本於張湛列子注謂自地而上則皆

天矣故俯仰喘息未始離天也

【元圻案】楊倞注見荀子不苟篇張湛注見列子天瑞篇【陳振孫曰】楊倞唐大理評事張湛字處度晉光祿勳

黃帝書曰天在地外水在天外水浮天而載地

【案】葛洪釋渾天亦引此三句

又曰地太虛之中大氣舉之

皆見晉書天文

志上道書謂風澤洞虛金剛乘天佛書謂地輪依水輪水輪依風輪風輪依虛空虛空無所依

風澤洞虛者。風爲風輪。所爲大氣舉之也。澤爲水輪。所謂浮天載地也。金剛乘天者。道家謂之剛風。岐伯謂之大氣。葛稚川名洪云。自地而上。四千里之外。其氣剛勁者是也。【案】抱朴子去地四千里風力猛

壯有剛風世界。

張湛解列子湯問曰。太虛無窮。天地有限。朱文公曰。天之形雖包於地之外。而其氣

常行乎地之中。則風輪依虛空可見矣。

【元圻案】魏鶴山師友雅言黃帝書云。地在太虛之中。大氣舉之。【又云】天在地外。水在天外。表裏皆水。兩儀運轉。乘氣而浮。載水而

行。【又云】地乘氣載水。氣無涯。水亦無涯。水亦氣也。二程與康節論及六合之外。以爲惟聞之周茂叔者。恐是此。【文苑英華八百六十四】顯况廣陵白沙大雲寺碑曰。地輪依水。水輪依火。火輪依風。風輪依虛空。虛空無所依。佛體也。變佛體爲金色界。地輪是也。金色界中有香水海。水輪是也。香水海中有光明藏。火輪是也。復有寶林。香花瀾漫。周遍佛土。風輪是也。【四庫全書總目道家類】抱朴子內外篇八卷。晉葛洪撰。抱朴子者。洪所自號。因以名書。內篇論神仙吐納籙符。尅治之術。外篇則論時政得失。人事臧否。

天有四和四極

三禮義宗。天有四和。崑崙之四方。其氣和暖。謂之和。天道左轉。一日一夜。轉過一度。日月左行

於天而轉。一日一夜。匝於四和。愚按周髀云。天地四極四和。注謂四和者。謂之極。子午卯酉。



得東西南北之中。義宗之說本此。

【元圜案】周髀注四和者謂之極。子午卯酉得東西南北之中。天地之所合。四時之所交。風雨之所會。陰陽之所和。然則百物阜安。草木蕃庶。故

和。曰四

日月徑千里  
大星徑百里

魯勝正天論

二十八宿  
斗有餘分

星度紀赤道

黃道度有斜直

步歲主冬至十建

白虎通日月曰。日月徑千里。徐整長歷曰。大星徑百里。中星五十。小星二十。見太平御覽七。晉魯勝正天

論。謂以冬至之後。立晷測影準度。日月星。按日月裁徑百里。無千里。星十里。不百里。未詳其

說。【元圜案】晉書隱逸傳。魯勝字叔時。代郡人也。著正天論云云。徐整長歷曰。日月徑千里。周圍三千里。下於天七千里。【顏氏家訓歸心篇曰】一星之徑。大者百里。

月令正義引前漢律歷志。二十八宿之度。不載四分度之一。愚謂天度列為二十八宿。唯斗有

餘分。續漢志【全云】司馬彪作斗二十六。【原注】四分退二〇【案】晉志斗二十六。【原注】分四百五十五皆有餘分。唐

一行大衍謂太初歷。今赤道星度。其遺法也。續漢志黃道度與前志不同。賈逵論云。五紀論

日月循黃道。南至牽牛。北至東井。率日日行一度。月行十三度十九分度七。今史官一以赤

歲文從步  
從戊

劉向五倫  
紀

日御

金道天度  
黃道日度

道爲度。不與日月行同。見後漢書律歷志而沈存中【全云】長興沈括夢溪筆談八謂二十八宿度數皆以赤道爲法。

唯黃道度有不全度者。蓋黃道有斜有直。故度數與赤道不同。同闕本蔡伯靜名淵。西山先生長子。朱子門人。亦

謂歷家欲求日月交會。故以赤道爲起算之法。月令正義引赤道度。其以是歟。【原注】【淮南子天文訓】箕

十一四分一。與漢晉志不同。○【元圜案】前漢律歷志二十八宿之度。角十二。元九。氏十五。房五。心五。尾十八。箕十一。東七十五度。斗二十六。牛八。女十二。虛十。危十七。營室十六。壁九。北九十八度。奎十六。婁十二。胃十四。昂十一。二。參九。西八十度。井三十三。鬼四。柳十五。星七。張十八。翼十八。軫十七。南百一十二度。本不載四分度之一。故正義亦不載。【後漢律歷志】斗二十四。牛七。女十一。虛十。危十六。室十八。壁十。北方九十六度四分一。奎十七。婁十二。胃十五。昂十二。畢十六。觜三。參八。西方八十三度。井三十。鬼四。柳十四。星七。張十七。翼十九。軫十八。南方百九度。角十三。元十。氏十六。房五。心五。尾十八。箕十。東方七十七度。右黃道度三百六十五四分一。與前志不同。晉書律歷志從後志。【沈括夢溪筆談七】歷法步歲之法。以冬至斗建所指。至明年冬至所得辰刻衰秒。謂之斗分。故歲文從步從戊。戊者斗魁所抵也。【宋章俊卿山堂考索曰】古人所以注意於斗分之疏密者。日月初躔星辰之紀也。日月合朔於斗。以紀一歲之星辰。一陽生於此。萬物萌於此。律歷起於此也。【唐書律志】僧一行日度議曰。四分法雖疎。而先賢謹於天事。其遷革之意。俱有效於當時。故太史公等觀二十八宿疎密。立晷儀下刻漏。以稽晦朔。分至躔離弦望。其赤道遺法。後世無以非之。故雜候清臺太初最密。劉向總六歷。別是非。作五紀論。【後漢律歷志】賈逵論云。其斗牽牛與鬼。赤道得十五。而黃道得十三度。半行東壁。至婁軫角亢赤道十度。黃道八度。或月行多。而日月相去反少。謂之日御。案黃道值牽牛。出赤道南得二十

五度。其直東井輿鬼。出赤道北五度。赤道者。為中天去極俱九十度。非日月同道。而目搖準度。日月失其實行故也。〔周髀算經〕月度疾。日度遲。日月相逐於二十九日三十日。開日行天七十二周。月行天千一十六周。及合乎建星。〔山堂考索曰〕赤道。天度也。黃道。日度也。東漢以前。黃道赤道之度。混而為一。班志之所紀者是也。東漢以後。始分為二。故赤道之度。差多。黃道之度。差少。范志一行之所紀者是也。〔書錄解題正史類〕後漢志三十卷。晉祕書監河內司馬彪紹統撰。梁剡令平原劉昭宣卿補注。蔚宗本書。未嘗有志。劉昭所注。乃司馬彪續漢書之八志爾。序文固云范志今闕。乃借舊志注以補之。其與范氏紀傳。自別為一書。其後紀傳孤行。而志不顯。乾興初。孫奭始建議校勘。但云補亡補闕。而不著其為彪書也。

太初歷四分法

日星歲差不同

斗追不常在寅卯

言歲差有過不及

日右轉。星左轉。約八十年差一度。漢文帝三年甲子冬至。日在斗二十二度。唐興元德宗五年。改元興元。

年甲子冬至。日在斗九度。九百六十一年。差十三度。見李肇國史補。〔案〕今本國史補三卷中無此條。裴胄問

董生云。正觀貞觀作正觀。避宋諱。三年己丑冬至。日在斗十二度。每六十年餘差一度。此李淳風之說也。

漢太初武帝三十七年。改元太初。元年丁丑冬至。日在斗二十度。至慶曆甲申。崇天歷冬至。日在斗五度。八

十四分。每八十五年退一度。〔原注〕每年不及者一分差。見武經總要歲差之說不同。賈逵云。古歷冬至日

在建星。卽今斗星。

見後漢書律歷志。

太初歷。冬至日在牽牛初。何承天

上新歷法表。

云。堯冬至。日在須女十

度。太初歷。冬至。日在牽牛初四分。景初歷。在斗二十一。祖沖之

請改元嘉歷疏。

云。漢初用秦歷。冬至

日在牛六度。太初歷。日在牛初四分。法。日在斗二十二。晉姜岌以月蝕。

案宋書志南齊書祖沖之傳。月蝕下。俱有檢日二

字當補入。

知冬至在斗十七。今參以中星。課以蝕望。冬至日在斗十一。通而計之。未盈百載。所差

二度。

以上見宋書歷志下。

沈存中云。顯帝歷。冬至。日宿斗初。今宿斗六度。堯典。日短星昴。今日短星東壁。

元圻案前漢律歷志注。晉灼曰。賈逵論太初歷。冬至日在牽牛初者。牽牛中星也。古歷皆在建星。建星卽斗星也。太初歷四分法。在斗二十六度。史官舊法。冬至常不及太初歷五度。四分法在斗二十一度。與行事候法。天度相應。夢溪筆談七。正月寅。二月卯。謂之建。其說謂斗杓所建。不必用此說。但春爲寅卯辰。夏爲巳午未。理自當然。不須因斗建也。緣斗建有歲差。蓋古人未有歲差之法。顯帝歷。冬至。日宿斗初。今宿斗六度。古者正月斗建寅。今則正月建丑矣。又歲與歲合。今亦差一辰。堯典曰。日短星昴。今乃日短星東壁。此皆隨歲差移也。山堂考索曰。歲差之說。有以四十五年差一度者。宋之大明歷是也。有以百八十六年差一度者。梁虞翻歷是也。有以百八十二年差一度者。梁祖沖之。大同歷是也。有以八十四年差一度者。唐開元之大衍歷是也。虞喜謂五十年差一度。何承天謂百年差一度。皆未得其實。宋朝紀元歷。以七十八年差一度。最爲密率。朱子語類曰。天行至健。一日一夜一週。天必差過一度。日稍遲一度。月又遲十二

蓋天渾儀  
渾儀法要  
周髀家言  
天象筮天  
襄地  
日行五道  
朱規爲赤  
遊  
劉智正歷

度有奇。天只管差過。故歷法亦只管差。堯時昏且星中于午。月令差于未。漢晉以來又差。今比堯時似差及四分之一。古時冬至日在牽牛。今卻在斗。明王可大象緯新篇曰。漢自鄧平改歷之後。洛下閎謂八十年後當差一度。當時史官考諸上古中星。知太初歷已差五度。而閎未究。至晉虞喜始覺其差。乃以天爲天。歲爲歲。立差法以追其變而算之。約以五十年日退一度。然失之太過。宋何承天倍增其數。以百年退一度。而又不及。至劉焯取二家中數。以七十五年爲近之。然亦不甚密。至唐僧一行。乃以大衍歷推之。得八十三年而差一度。自唐以來。歷家皆宗其法。然猶未也。至元朝郭守敬算之。約六十六年而差算已往減一算。算將來加一算。而歲差始爲精密。四庫全書總目小說類。唐國史補三卷。唐李肇撰。其官尙書左司郎中時所作也。歐陽修作歸田錄。自稱以是書爲式。晁氏讀書後志兵類。武經總要四十卷。曾公亮丁度撰。康定中。朝廷恐羣帥昧古今之學。命公亮采古兵法。及本朝計謀方略。凡五年。奏御制度五卷。邊防五卷。故事十五卷。占候五卷。宋書何承天傳。承天官廷尉。攷定元嘉歷。南齊書祖沖之傳。字文遠。范陽蘄人也。宋元嘉中。用何承天所制歷。比古十一家爲密。沖之以爲尙疎。乃更造新法。永明中。遷長水校尉。

信都芳曰。渾天覆觀。以靈憲爲文。蓋天仰觀。以周髀爲法。劉智謂黃帝爲蓋天。顓頊造渾儀。

見隋

書天  
天文志

春秋文曜鉤。謂帝堯時羲和立渾儀。

見晉書

而本朝韓顯符渾儀法要序。以爲伏羲立渾儀。

儀未詳所出。

元圻案。北史藝術傳。信都芳。字玉琳。河間人也。少明算術。著樂書。通甲經。四術。周髀宗其序曰。蓋器測影而造渾器。量天而作渾天。覆觀云云。晉書天文志。蔡邕謂周髀者。卽蓋天之說也。周髀家云。

天員如張蓋。地方如碁局。天旁轉。如推磨而左行。日月右行。隨天左轉。故日月實東行。而天牽之以西沒。又曰。順帝時張衡制渾象。至吳王蕃依其法而制渾儀。立論考度曰。前儒舊說。天地之體。狀如鳥卵。天包地外。猶殼之裹黃也。周旋無

端其形渾渾然故曰渾天也。周天三百六十五度五百八十九分度之百四十五。半覆地上。半在地下。其二端謂之南極北極。開元占經。晉劉智論天曰。或問云。顛頊造渾儀。黃帝為蓋天。蓋天以天象笠。極在其中。日月以遠近為晦明。渾儀以天裹地。地載以氣。天以迴轉。而日月出入以為晦明。二說其誰得之。劉智曰。昔者聖王治歷明時。作圖蓋以圖列宿極在於中。回之以見天象。分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以定日數。日行於星紀。轉回右行。故圖規之以為日行道。欲明其四時所在。故於春也。則以青為道。於夏也。則以赤為道。於秋也。則以白為道。於冬也。則以黑為道。四季之末。各十八日。則以黃為道。蓋圖已定。仰觀雖明。而未可正昏明。分晝夜。故作渾儀以象天體。亦以極為中。而朱規為赤遊。周環去極九十一度。有奇。考日所行。冬夏去極遠近不同。故復畫為黃道。夏至去極近。冬至去極遠。二分之際。交於赤道。二道有表裏。以定星宿之進退。為術乃密。宋書天文志。徐爰曰。王蕃云。渾儀羲和氏之舊器。晉書劉寔傳。寔弟智。字子房。以儒行稱。平原管輅嘗謂人曰。吾與劉頴川兄弟語。使人神思清發。唐書藝文志。劉智正歷四卷。薛夏訓。夢溪筆談。七。司天監銅渾儀。景德中。歷官韓顯符所造。玉海四。至道中。韓顯符上渾儀法要十卷。序伏羲立渾儀云云。

後漢天文志黃帝始受河圖。闕苞授規日月星辰之象。

案宋羅泌路史引此文。日月上有正字。文義較明。

故星官之書。自黃

星官書始  
黃帝  
黃帝立官  
占天

帝始。闕苞似是人名氏當攷。

隋志云爾。

全云河圖闕苞恐是緯書名目。故曰受深寧疑為姓名者非。集證按劉恕通鑑外紀。帝既受河圖得其五要。乃設靈臺立五官以叙五事。命鬼

與闕苞占星。闕苞授規正日月星辰之象。於是乎有星官之書。命羲和占日。尙儀占月。車區占風。闕苞與鬼闕等並稱五官。其為人名氏可知。或曰闕苞受河圖篇名。見文選石正容與孫皓書注。志蓋誤闕為闕也。○元圻案孫子荆為石苞

與孫皓書注。引河圖闕苞受曰。帝感苗裔出應期。

刻景長短

張淵觀象賦

刻之長短。由日出之蚤晚。景之長短。由日行之南北。〔原注〕此語蓋出於方氏禮記解。

觀象賦後魏張淵撰。〔原注〕見後魏書。初學記一云。宋張鏡非也。〔方樸山云〕唐人避諱耳。○〔元圻案〕〔魏書〕藝術傳。張淵不知何許人。可占候曉內外星分營著觀。

象賦其辭載本傳賦叙略曰。歲次析木之津。日在翼星之分。闔闔晨鼓而蕭瑟。流火夕曠以摧頽。乃仰觀太虛。縱目遠覽。遂援管而為賦。〔北史〕藝術傳。作張深。文選謝莊月賦注引之。作張泉。蓋皆避唐高祖諱。

大象賦。唐志藝文志謂黃冠子李播撰。李台集解。播淳風之父也。今本題楊炯撰。畢懷亮注。館

開書目。題張衡撰。李淳風注。薛士龍書其後曰。專本巫咸星贊。旁覽不及隋書。時君能致之

之闔闔蘭臺。〔薛集〕蘭臺上。有芸閣二字。坐臥渾儀之下。其所論著何止此耶。愚觀賦之末曰。有少微之養寂。

無進賢之見譽。恥附耳以求達。方卷舌以幽居。則為李播撰無疑矣。播仕隋高祖時。棄官為

道士時。未有隋志。非旁覽不及也。張衡著靈憲。楊炯作渾天賦。見唐文粹四後人因以此賦附之。

非也。〔元圻案〕李播大象賦曰。卷舌列天譏之表。附耳屬天高之隅。天高望氣。天譏備巫。卷舌安其寂然。附耳矜其詔諛。〔又曰〕長垣崇司城之備。少微彰處士之懿。〔又曰〕虎賁之徵猛士。進賢之訪幽人。〔史記〕天官書。廷藩西

大星少大夫舉為車主  
微為士  
為罕車  
舉為罕車  
附耳動主  
纒賢主舉  
逸才  
卷舌知佞  
譏憲渾天  
賦

有隋星五曰少微士大夫。索隱宋均云隋謂垂下也。天官書又曰：畢爲罕車，其大星旁小星爲附耳，附耳搖動，有讒亂臣在側。晉書天文志：平道西一星曰進賢，主卿相舉逸才。卷舌一星在昴北，主口語以知佞讒也。曲吉直而動，天下有口舌之害。唐書方伎傳：李淳風岐州雍人，父播，仕隋高唐尉，葉官爲道士，以論撰自見。蕭山王宗炎曰：卷舌列天讒之表，是臚賦列星，其末云：有少微之養寂，無進賢之見譽，參器府之樂肆，掌貨索之刑書，恥附耳之求達，方卷舌以幽居，且肩屏而絕駟，奈臨河而羨魚，則其自叙生平，蓋嘗官協律及典獄之職者。薛士龍季宣書大象賦後文，見溟語集二十七，原文似多脫誤。

丹元子步天歌

步天歌唐志藝文志謂王希明丹元子今本司天右拾遺內供奉王希明撰喬令來注二十八

天文家

舍歌三垣頌五行吟總爲一卷鄭漁仲曰隋有丹元子隱者之流也不知名氏作步天歌句

中有圖言下見象王希明纂漢晉志釋之然則王希明丹元子蓋二人也元圻案鄭樵六經

奧論天文總辨曰步

天歌唐書以爲王希明作而實非也隋有丹元子隱士之流也作其歌沒其名至唐王希明則引漢晉二志以釋之是書一出漢晉二志號爲精天文者皆未足以盡天文何也蓋古今天文志徒有星形而遠近未得其信如步天歌則句中有圖言下見象不知休祥而深知休祥者讀書志曰或云王希明自號丹元子書錄解題載聿斯歌一卷青蘿山布衣王希明撰不知何人又似未嘗官拾遺供奉

五星房箕東井三聚

沈約宋志五星聚者有三周將伐殷聚房齊桓將霸聚箕漢高入秦聚東井周漢以王齊以霸



恆星不見  
星隕

見天文志襄陵許氏。名翰字松老謂恆星不見星隕如雨齊桓之祥也沙鹿崩晉文之祥也桓將興而天

文隕文欲作而地理決王道之革也。〔全云〕果爾則天固不以爲祥也。○〔元圻案〕許氏之說呂本中春秋集解取之注已見卷六第十七頁

月星齒齧  
畢星

後漢永建初。永建順帝初元李郃上書曰趙有尹史見月生齒齧畢大星占有兵變趙君曰天下共一

趙尹臯傳  
天數

畢知爲何國也下史於獄其後公子牙謀殺君如史所言。〔原注〕天文志注李氏家書按太史公天官書昔

客星入太  
微入斗

之傳天數者趙尹臯又謂臯唐甘石因時務論其書傳尹史即尹臯也。原本脫下尹字其占驗僅見

於此趙世家不載。〔何云〕五條以抄本補。○〔元圻案〕史記趙世家無公子牙攷世家武靈王立五國相王趙獨否令國人謂己曰君二十七年立王子何以爲王封長子章爲代安陽君章素侈心不服其

弟所立公子章即以其徒與田不禮作亂今稱趙君其即武靈歟然則公子牙或即公子章之誤也。〔後漢書天文志注〕古今注永建元年二月甲午客星入太微五月甲子月入斗李氏家書曰時天有變氣李郃上書諫云云〔案〕〔袁宏後

漢紀〕順帝永建元年正月司徒李郃以疾疫策罷不得有上書事蓋家書傳會之說。〔後漢書方術傳〕李郃字孟節漢中南鄭人也通五經善河洛風星元初四年代袁敞爲司空北鄉侯立復爲司徒郃子固已見前傳郃果有上書事本

傳亦不  
容不載

星家甘石  
巫咸

星家有甘石巫咸三家。

【案】天官書集解徐廣曰甘公名德也。本是魯人。正義曰七錄云戰國時作天文星占八卷。石申魏人。戰國時作天文八卷也。

太史公

天官書謂殷商

巫咸攷之書伊陟贊于巫咸作咸父四篇。

書序

又曰在太戊巫咸父王家孔安國云巫氏也。

君爽

馬融謂殷之巫也。

【集證】陸氏釋文馬融云。巫男巫名咸殷之巫也。

鄭康成謂巫官孔穎達云咸賢父子並為大臣必

不世作巫官言巫氏是也。

俱咸父序正義文

後漢天文志乃云湯則巫咸當以書為正。

【原注】史記正義巫咸吳人今

蘇州常熟縣西海隅上有巫咸巫賢冢併識之以廣異聞。郭璞巫咸山賦序。巫咸以鴻術為帝堯之醫。此又一巫咸也。【全云】周以前巫官非細職蓋重黎之流周以後始賤之。【集證】郭璞賦載藝文類聚地部。隋志梁有石氏甘氏天文占各八卷。巫咸五星占一卷。【日知錄】據尚書及孔傳則巫咸之為商賢相明矣。而後之言天官者宗焉。言卜筮者宗焉。言巫鬼者宗焉。言天官則史記所謂殷商巫咸是也。言卜筮則呂氏春秋所謂巫咸作筮是也。言巫鬼則莊子所云巫咸禱曰來。楚詞離騷所云巫咸將夕降兮。懷椒糈而要之。史記所云巫咸之興自此始。索隱曰太史公以巫咸是殷臣以巫接神事太戊使禳桑穀之祥。故云然。許氏說文所云巫咸初作巫又其死而為神則秦趙楚文所云不顯大神巫咸是也。

傳說騎箕  
尾主女巫

莊子。大宗師。言傳說乘東維騎箕尾而比於列星古賦有云傳說奉中閭之祠。

【案】李播大象賦。天江為太陰之主。傳說奉中閭

傳說星非商臣

天剛君堅

日食不盡如鉤  
日食正陽之朔

之注云。傳說一星在尾北後河中。蓋後宮女巫也。今本云苗爲注。說爲商良相。豈爲後宮女巫。祈子而

禱祀哉。此天官之難明者也。

【何云】祠傳說可對奉姜嫄。【全云】此猶近世以張仲爲司命而主科名之說也。【通志天文略一】傳說一星在尾後河中。謹按傳說一星。惟主後宮女巫禱祀求

子之事。謂之傳說者。古有傳母有保母。傳而說者。謂傳母喜之也。今之婦人求子。皆祀婆神。此傳說之義也。偶商之傳說。與此同音。諸子百家。更不詳審其義。則曰傳說騎箕尾而出。殊不知箕尾專主後宮之事。故有傳說之佐焉。

春秋繁露云。

天地之行篇。

天不剛則列星亂其行。君不堅則邪臣亂其官。故爲天者務剛其氣。爲君

者務堅其政。丁鴻日食封事。天不可以不剛。不剛則三光不明。王不可以不彊。不彊則宰牧

縱橫。其言出於此。

【元圻案】後漢書丁鴻傳。鴻字孝公。潁川定陵人也。肅宗詔鴻與諸儒論定五經。同異於北宮白虎觀。時人歎曰。殿中無雙丁孝公。和帝四年。代袁安爲司徒。是時竇太后臨政。憲兄弟各

擅威權。鴻因日食上封事。其辭具載本傳。書奏。帝以鴻爲太尉。兼衛尉。屯南北宮。於是收竇憲大將軍印綬。憲及諸弟皆自殺。

元祐末。日食不盡如鉤。

【案】哲宗紀。在元祐元年三月。是年改元紹聖。

元符末。日食正陽之朔。

在元符三年四月朔。哲宗之十五年也。

此皆有陰

慝見於禋象。志壹之動氣也。

月二十三  
食而既

元祐七年三月望月食既王巖叟言漢歷志月食之既者率二十三食而復既按元豐神宗十一年戊午改

元豐八年八月望食之既今未及二十三食神宗十一年戊午至哲宗元祐七年壬申凡十五年而復既則是不當既而既也

愚謂月食之既猶儆戒如此况日食乎元圻案宋史王巖叟傳巖叟字彥霖大明清平人仁宗初置明經科巖叟十八鄉舉省試廷對皆第一元祐六年拜樞密直學士簽

書院事司馬光稱之曰吾寒心栗齒憂在不測公處之自如至於再三或累數十章必行其言而後已月食之疏本傳不載此條可補宋史之闕

素問太始天元册文有九星之言王冰閩按冰當作詠詠古厲字注云上古世質人淳九星垂明中古道德

稍衰標星藏曜故星之見者七焉九星謂天蓬天芮天衝天輔天禽天心天任天柱天英此

蓋從標而為始遁甲式法今猶用焉楚辭劉向七歎云訊九魁原注音祈與六神注九魁謂北

斗九星也王逸注補注謂北斗七星輔一星在第六星旁又招搖一星在北斗杓端北斗經疏

云不止於七而全於九加輔弼二星故也洪興祖補注案宋史天文志輔星在第六星左弼星在第七星右與素問注不同曲禮

九星天蓬  
天芮等  
九魁六神  
北斗七星  
外有輔弼  
北斗九星  
相距  
杓端兩星  
為矛盾

招搖在上注。招搖星在北斗杓端。主指者。正義引春秋運斗樞云。北斗七星。第一天樞。廣雅

樞。第二旋。星經作璇。晉書天文志。第三機。星經晉志。第四權。第五衡。晉志五。第六開陽。星經作。第七搖光。

文志二曰天璇。俱作機。曰玉衡。闕陽。

星經作搖光。搖光則招搖也。淮南子時則訓注。招搖斗建也。楚辭補注。以招搖在七星之外。恐誤。

【原注】徐整長歷曰。北斗七星間相去九千里。皆在日月下。其二陰星不見者。相去八千里。【闕按】王肅見杜詩。卽我之曾祖姑爾之高祖母一首也。肅。肅宗寶應時人。自號啓元子。首註素問八十一篇者。精於醫。唐人物志云。王肅仕至太僕令。年八十餘。以壽終。近杜註都遺此。【素問太始天元冊問】有九星之言。元板作醫書。素問之中。亦嘗有九星之言。又從標而爲始。下元板缺。適甲式法。今猶用焉。八字。多所謂九星者。此也。七字。○【元圻案】素問天元紀大論六十六。鬼臾區曰。臣積考太始天元冊文曰。太虛寥廓。肇基化元。萬物資始。五運終天。布氣真靈。總統坤元。九星懸朗。七曜周旋。九星上古之時也。上古世質人淳。歸真反樸。九星懸朗。五運齊宣。中古道德稍衰。云云。今猶用焉。此條改懸朗作垂明。避宋諱也。【四庫全書總目醫家類】黃帝素問二十四卷。唐王肅註。漢志載黃帝內經十八篇。無素問之名。後漢張機傷寒論引之。始稱素問。【晉皇甫謐甲乙經序】稱緘經九卷。素問九卷。皆爲內經。與漢志十八篇之數合。冰名見新唐書宰相世系表。稱爲京兆府參軍。晁公武讀書志作王肅。杜甫集有贈重表姪王肅詩。亦復相合。然唐宋志皆作冰。而世傳宋槧本亦作冰字。或公武因杜甫詩而誤。【漢書天文志】北斗七星用管建者。杓杓端有兩星。一內爲矛。招搖。一外爲盾。天蓬。【注】孟康曰。近北斗者招搖。招搖爲天矛。石氏星經。招搖星在梗河北。入氐二度。去北辰四十一度。據此。則洪氏以招搖在七星之外。實有所本。【錢氏養新錄十七】按說文無魁字。當爲魁之訛。古書斗爲斤。與斤相似。因誤爲魁。并讀如

祈音失其義矣。北斗九星，魁居其首，故有九魁之稱。

風雲皆陰陽互根

經緯星陰陽互根

天地各具陰陽

孔毅父星說做天問

莊子天運篇簡妙

傅元擬天問

王介甫云：雲陰中之陽，風陽中之陰。朱文公語類云：緯星陰中之陽，經星陽中之陰。按素問天元

紀大論：天有陰陽，地亦有陰陽，故陽中有陰，陰中有陽。【元圻案】素問曰：清陽爲天，濁陰爲地，地氣上爲雲，天氣下爲雨。【漢天文志】：風陽中之陰，大

臣之象也。【埤雅】：雲陽而出於陰，風陰而出於陽。蓋祖荆公之說。【周禮大宗伯疏】：二十八宿，隨天左轉爲經，五星右旋爲緯。素問天元紀大論：鬼臾區曰：寒暑燥濕風火，天之陰陽也。三陰三陽，上奉之，木火土金水，地之陰陽也。生長化收

藏，下應之。天以陽生，陰長，地以陽殺。陰藏，天有陰陽，地亦有陰陽云云。

顏之推歸心篇顏氏家訓之孔毅父【全云】星說亦做屈子天問之意。然天問不若莊子天運之簡

妙。巫咸詔之言不對之對，過柳子天對矣。【原注】：傅元擬天問，見太平御覽。○【元圻案】：莊子天運曰：天

其運乎地，其處乎日月，其爭於所乎，孰主，孰是，孰綱，維是，孰居無

事推而行是，意者其有機緘而不得已邪。意者其運轉而不能自止邪。巫咸詔曰：來，吾語女。天有六極，五常，帝王順之則治，逆之則凶。九洛之事，治成德備，監照下上，天下載之。此謂上皇。【書錄解題】：清江三孔集四十卷，中書舍人新淦孔文仲經父禮部侍郎武仲常父戶部郎中平仲毅父撰。先聖四十八世孫，黃太史頌當時人才。

有曰：二蘇聯璧三孔分鼎。【四庫書著錄】：柳宗元天對，見本集。毅父平仲之字，全注誤。

黃姑河鼓織女

古詩黃姑織女時相見之句。此所云黃姑。卽河鼓也。吳音訛而然。

此條乃宋張邦基墨莊漫錄語。○方樸山云李義山自注其詩引

古詩云王姑阿母時相見。全云黃姑星牽牛星之別名。爾雅以河鼓星爲牽牛。非是。【集證】【藝文類聚】載古歌云。東飛伯勞西飛燕。黃姑織女時相見。○【元圻案】周密癸辛雜識。七夕牛女渡河之事。古今之說多不同。非惟不同。而二星之名莫能定。荆楚歲時記云。黃姑織女時相見。太白詩云。黃姑與織女相去不盈尺。是皆以牽牛爲黃姑。然李後主詩云。迢迢牽牛星。杳在河之陽。粲粲黃姑女。耿耿遙相望。則又以織女爲黃姑何耶。又【歲時記】又以黃姑卽河鼓。爾雅則以河鼓爲牽牛。晉天文志云。河鼓三星。卽天鼓也。牽牛六星。天之關。又謂之星紀。又云。織女三星。在天紀東端。天女也。【漢天文志】又謂織女天之貞女。其說皆不一。【案】爾雅釋天。星紀斗牽牛也。又曰。河鼓謂之牽牛。【邵氏正義】此所以別於星紀之牽牛也。然則爾雅蓋謂河鼓亦名牽牛。非以河鼓爲卽星紀之牽牛。謝山於此似未詳攷。【石氏星經】織女三星。河鼓三星。圖皆作鼎足形。或以河鼓爲織女。蓋因星象之似。而誤以河鼓爲牽牛。蓋因不詳審爾雅。而誤河鼓黃姑語之轉耳。

黃帝風經曰。調長祥和。天之善。

【集證】御覽善作喜。

風也。折揚奔厲。天之怒風也。

【原注】見御覽。○【案】埤雅引之。長作暢。兩風字俱作氣。周

官小祝寧風旱。

春官之屬。

漢代田之法能風與旱。此昌黎所以訟風伯也。

【元圻案】春官小祝。掌小祭祀。逆時雨寧風旱。【漢書食貨

善風怒風  
小祝寧風  
旱  
昌黎以旱  
訟風伯

志】以趙過爲搜粟都尉。過能爲代田。一畝三剛。歲代處。故曰代田。古法也。又曰。比盛暑隴盡而根深。能風與旱。故藎藎而盛也。【韓文公訟風伯曰】維茲之旱兮。其誰之由。我知其端兮。風伯是尤。

五色雲爲咎徵

臚唱時五色雲見

太平御覽以五色雲列於咎徵。宋景平元年有雲五色如錦。而徐羨之廢帝。【集證】宋書符瑞志

月有五色雲見西方。【御覽八百七十七咎徵部】五色雲。引宋書曰。前廢帝景平元年有雲五色如錦。其年五月司空徐羨之廢帝爲榮陽王。

韓魏公五色雲見之事。不見於國史。

疑家傳之增飾也。

【何云】此條從閻氏所得鈔本增。○【元圻案】晁氏讀書志韓魏公家傳十卷韓忠彥撰。錄其父琦平生行事。家傳曰天聖五年仁宗初臨軒試進士琦名在第二時唱名第一甲方終。

太史奏日下有五色雲見。

是年第一人王堯臣。

月落參橫景未眞

龍城錄月落參橫之語。容齋隨筆辨其誤。然古樂府善哉行云。月沒參橫。北斗闌干。親交在門。

忘寢與餐。

何本作浚。○見太

平御覽四百十。龍城錄語本此。而未嘗考參星見之時也。

【何云】元本龍城一條。不連刻前空三行。【全云】龍城錄。託名

柳子厚作。【集證】書錄解題龍城錄一卷。柳宗元撰。龍城。謂柳州也。羅浮梅花夢事出其中。唐志無此書。蓋依託也。

【容齋隨筆十】今人梅花詩詞多用參橫字。蓋出柳子厚龍城錄所載趙師雄事。然此實妄書。或以爲劉無言所作也。其語云。東方已白。月落參橫。且以冬牛視之。黃昏時參已見於丁。至夜則西沒矣。安得將旦而橫乎。【秦少游詩】月落參橫

靈角哀。暗香浮盡令人老。承此誤也。唯東坡云。紛紛初疑月挂樹。耿耿獨與參橫昏。乃爲精當。老杜有城擁朝來客。天橫

醉後參之句。以全篇

考之。蓋初秋所作也。



王及甫天經

天經。紹興三十年。【閣按】高宗在位三十四年庚辰。王及甫上。【閣按】及甫同州進士。朱文公謂類集古今言天者。極為該備。

【元圻案】書錄解題歷象類。天經十九卷。同州進士王及甫撰。進不知何人。【玉海三云】詔祕省勸詳。其人洞曉星歷。令與特奏召試。【朱子答蔡伯靜書云】天經論撰甚詳悉。亦甚不易。但回互蓋天。頗費力。

星始則見於辰。終則伏於戌。自辰至戌。正於午。中於未。堯典舉四時之正。以午為中。月令舉十

星見辰伏戌。星正午中未。

堯典中星舉四時。

月令中星舉十二時。

星至申為流。

七月流火定之方中。

堯典月令星差。

二時之正。以未為中。【原注】以火星論之。以午為正。故堯典言日永星火。以正仲夏。以未為中。故月令言季夏昏火中。至申為流。故詩曰七月流火。以辰為見。以戌為伏。故傳曰火見於辰。火伏而蟄者。舉諸

星亦然。詩定之方中。亦以十月中於未也。【朱子曰】堯時昏且星中於午。月令差於未。漢晉以來又差。今比堯時似差及四分之一。○【元圻案】此條正文及注。皆取鄭樵六經輿論中星辨之文。朱子說則王氏所續。【鄭氏中星辨云】言天文者。以斗建以昏中。皆定戌時。如此則六經之書。凡言見者。見於辰也。凡言正者。正於午也。凡言中者。中於未也。凡言流者。流於申也。凡言伏者。伏於戌也。中星之說。雖經傳無明文。要之其說有二。有正於午者。謂之中。有中於未者。謂之中。堯典四仲迭建之星。則以午為中。月令昏且之星。則以未為中。以午為中者。謂人君南面而聽天下。考中星以正四時。故以午為中。若以論星辰之出沒。則又不然。天傾西北。地不滿東南。天勢東南高而西北下。凡星辰之運。始則見於辰。終則伏於戌。自辰至戌。正於午。中於未。故以未為中。且以火星論之。維其以午為正。故堯典言日永星火。以正仲夏。維其以未為中。故月令言季夏昏火中。維其至申為流。故詩曰七月流火。維其以辰為見。以戌為伏。故傳曰火見於辰。火伏而後蟄者。不特火星為然。諸星亦然。如詩曰定之方中。亦以十月取中於未也。大抵巳午未皆南方。則以午為中。辰巳午未申酉戌。為火伏見之始終。則以未為中。兩言盡之矣。堯典則舉四時之正而言之。月令則舉十二時之中而言之。此其所以不

也。同

班史分七曜爲二志

後魏天象志序曰。班史以日暈五星之屬。列天文志。薄蝕彗孛之比。入五行說。七曜一也。而分

爲二志。故陸機云。學者所疑。

【元圻案】班孟堅叙傳曰。炫炫上天。縣象著明。日月周輝。星辰垂精。降應王政。景以燭形。舉其占應。覽故考新。述天文志。春秋之占。咎徵是舉。告往知來。王事之

表。作五行志。其後後漢晉宋隋唐諸書。皆因之。【北史魏收傳】收字伯起。小字佛助。鉅鹿下曲陽人也。天保元年。除中書令。二年詔撰魏史。收於是與房延祐。辛元植。刁柔。裴昂之高。孝幹。專。總。斟。酌。以成魏書。衆口諠然。號爲穢史。

凡星皆出辰沒戌。故五星爲五辰。十二舍亦爲十二辰。

【元圻案】夢溪筆談七。事以辰名者爲多。皆本於辰巳之辰。今略舉數事。十二支謂之十二辰。一

星出辰沒

三辰五辰

十二辰

稱辰無定

時謂之一辰。一日謂之一辰。日月星謂之三辰。北極謂之北辰。大火謂之大辰。五星中有辰星。皆謂之辰。今考子丑至戌亥。既謂之辰。則十二支。十二時。皆子丑戌亥。則謂之辰無疑也。一日謂之一辰。以十二支言之。以十干言之。謂之今日。以十二支言之。謂之今辰。故支干謂之日辰。日月星謂之三辰者。日月星至于辰而畢見。以其所首者名之。故皆謂之辰。四時所見有早晚。至辰則四時畢見。故日加辰爲晨。謂日始出之時也。

月令中星

舉弧建星。非二十八宿。而昏明舉之者。由弧星近井。建星近斗。【原注】月令正義二十八宿連四方爲名

東壁東井  
名義

南箕北斗  
名義

王景崇袞  
冕厭星變

二儼攘日  
星之氣

者唯箕斗井壁四星。【原注】詩正義【何云】四方唯不言西。○【元圜案】月令仲春之月，日在奎昏弧中，且建星中。【正義】曰：昏且中星，皆舉二十八宿。此云弧星中，建星中者，以弧星近井，建星近斗，度多

星體廣不可的指，故舉弧建以定其中也。【史記天官書】：南斗為廟，其北建星。【高誘】曰：弧九星近井，建六星近斗上。【皇侃】曰：弧當井之十六度，建當井之十度。【小雅大東正義】：二十八宿連四方為名者，惟箕斗井壁四星而已。壁者室

之外院，箕在南則壁在室東，故稱東壁。鄭稱參旁有玉井，則井星在參東，故稱東井。推此則箕斗並在南方之時，箕在南而斗在北，故言南箕北斗也。

唐天文志咸通懿宗年號中熒惑鎮唐志作鎮星太白辰星聚於畢昴，在趙魏之分，詔鎮州王景崇被袞冕。

軍府稱臣以厭之，衰世之政，其怪如此，是謂人妖，何以弭變。

月令凡二儼。月令作儼，釋文乃多反。一以季春，一以仲秋。鄭康成謂陰氣右行，季春之中，日行歷昴，陽氣左

行，仲秋之月，宿直昴畢，昴有大陵積尸之氣，氣佚則厲鬼隨而出行，於是索室毆疫以逐之。

王居明堂禮曰：季春出疫于郊，以攘春氣。仲秋九門磔攘，以發陳氣，禦止疾疫。以上皆鄭注。然則

民之疾，係乎日星之行度。古者聖君範圍於上，賢相變理於下，是為天地之良醫。皇建有極，

五福錫民莫不壽考且寧。儼所以存愛民之意而已。

【元圻案】季春之月正義天氣左轉故斗建左行。謂之陽氣日月右行日月比天為陰故云陰氣右

行。【元命包云】大陵主尸熊氏引石氏星經大陵八星在胃北主死喪仲秋之月正義曰天左旋星辰與斗建循天而行此月斗建在酉酉是昴畢本位大陵既是積尸秋時又得陽氣增益疾病【呂氏春秋季春紀】高誘注曰命國人儼索宮中區隅幽闇之處擊鼓大呼驅逐不祥如今之正歲逐除是也。

唐天文志一 測景在浚儀岳臺按宋次道【全云】東京記宣德門前天街西第一岳臺坊今祥符

唐以後儀岳臺測景

周禮日景測地中法

古測景在陽城

縣西九里有岳臺圖經云昔魏主遙事霍山神築此臺禱於其上因以為名。

【元圻案】唐書天文志一一行作大

衍歷詔太史測天下之晷求其地中以爲定數其議曰周禮大司徒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日至之景尺有五寸謂之地中鄭氏以謂日景于地千里而差一寸尺有五寸者南戴日下萬五千里地與星辰四游升降于三萬里內是以半之得地中今潁州陽城是也【太史監南宮說】擇河南中地設水準繩墨植表而以引度之自滑臺始白馬夏至之晷尺五寸七分又南得浚儀岳臺晷尺五寸三分【五代時王朴奏進欽天歷表云】古之植圭於陽城者以其近洛故也蓋尙嫌其中乃在洛之東偏開元十二年遣使天下候影南距林邑國北距橫野軍中得浚儀之岳臺應南北弦居地之中皇家建國定都于梁今樹圭置箭測岳臺晷漏以為中數晷漏正則日之所至氣之所應得之矣【玉海百六十二】浚儀祥符二年改祥符【爾雅釋山】霍山爲南嶽【郭註】即天柱山【漢書地理志】廬江郡灊縣天柱山在南【書錄解題地理類】東京記三卷龍圖閣直學士宋敏求次道撰

歷數

顓頊歷元  
起甲寅

秦顓歷起  
乙卯

漢太初歷  
起丁丑

漢武改年  
太初應歷

史記歷術  
甲子篇

劉歆三統  
歷

太初歷以前。歷上元泰初四千六百一十七歲。至於元封七年。復得闕逢攝提格之歲。見漢書律歷志案

【爾雅釋天】太歲在甲曰闕逢。太歲在寅曰攝提格。孟康注。此為甲寅之歲。易緯是類謀云攝提招紀。鄭注云攝提招紀天元甲寅之歲。甲寅自古以為起歷之元。故爾雅紀歲名不始於子而始

於寅。大事記解題。按通鑑目錄。皇極經世。太初元年。歲次丁丑。當考愚按大衍歷議云。洪範傳

曰。歷記始於顓頊。上元太始。闕蒙攝提格之歲。畢陬之月。爾雅釋天月。甲曰畢正月為陬。朔日己巳立春。七

曜俱在營室五度。秦顓頊歷元起乙卯。漢太初歷元起丁丑。推而上之。皆不值甲寅。猶以日

月五緯。復得上元本星度。故名曰闕蒙攝提格之歲。而實非甲寅。原注其說可以補解題之遺。全云原注九字是正文集證

大衍歷議載唐歷志。漢藝文志考。後漢志顓頊造歷元。用乙卯。蔡邕論曰。顓帝歷術曰。天元正月己巳朔旦立春。俱以日月起於天廟營室五度。○【元圻案】章俊卿山堂考索曰。史記歷書載武帝改太初歷之詔曰。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其更以元封七年為太初元年。年名闕逢攝提格。月名畢聚。日得甲子。夜半朔旦冬至。是以太初元年為甲寅年也。故史記歷術甲子篇。以太初元年為甲寅。又五年天漢元年也。為戊午。又五年太始元年也。為壬戌。自此順數周六十餘年。皆

以漢家年號紀之。是太初元年爲甲寅。曉然矣。【又按】東漢志：漢安二年，宗訢等建議，以爲漢興元年，歲在乙未。又四十五年文帝後元三年也。歲在庚辰。又五十八年武帝太初元年也。歲在丁丑。今考之通鑑編年，與宗訢之議，脗合。而劉孝孫勘日度之議，亦曰武帝太初元年丁丑。然則范志所謂太初歷元用丁丑，卽以太初元年爲元也。非推上古之元也。太史公所紀武帝之詔，是推上古之元，得甲寅之歲。其歲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日月如合璧，五星如連珠。故武帝特以太古甲寅歲爲起歷之元也。故曰：其更以元封七年爲太初元年。猶言以七年爲上古甲寅之歲也。上古太初應合璧連珠之瑞，今以太初紀年，元起丁丑，亦與甲寅同耳。非元封七年卽甲寅也。然則太史公歷術甲子篇，以古初甲寅爲元。順紀六十餘年，大餘小餘之數，此其起歷之數。此其起歷之術也。後人不悟太初元年年號，依古初之意，卽以太初、天漢、太始、年號，分配年名之下者，非也。太史公出於武帝時，安能預知六十年後年號，而先書於歷術年名之下哉。此必後人增益之無疑也。【唐一行日度議】引洪範傳曰：歷始於顓帝。上元太始。闕逢攝提格之歲。舉聚之月。朔日己巳立春。七曜俱在營室五度是也。觀此則知上元太始。猶言上元太初也。顓帝歷以甲寅爲元。故漢歷亦以顓帝之元爲元也。【又曰】漢太初歷元起丁丑。秦顓帝歷起乙卯。推而上之，皆不值甲寅。猶以日月五緯復得上元本星度。故命闕逢攝提格之歲，而實非甲寅也。觀此言則又知歷書曰年名闕逢攝提格者，以甲子朔旦冬至，而爲起歷之元。故命之曰以甲寅云爾。未必日月合璧，五星連珠，正當顓帝甲寅年也。劉歆三統歷，進太初前一世，得五星會庚戌之歲。以爲上元。顓帝歷元用乙卯。【洪範傳云】用甲寅。又何也。【太史公歷術甲子篇】有天漢征和等年號，在劉歆三統歷譜則有之。此必後人以此歷譜，附入太史公歷術也。【大事記注】見卷六第四十二頁。

大衍歷議曰：考靈曜命歷序，皆有甲寅元。其所起在四分歷。

【案】後漢章帝紀：元和二年春二月甲寅，始用四分歷。

庚申元後

甲寅歷效於孔子時

孔子修殷歷不與

交會應

十二公正朔不皆子

漢存黃帝等六歷

百十四歲。緯所載壬子冬至。則其遺術也。大衍歷中氣。按漢志魯釐公五年正月辛亥朔旦冬

至。殷歷以為壬子。見漢書律歷志。大衍歷議。僖公五年。周歷漢歷唐歷皆以辛亥南至。隋志春秋緯命歷序云。僖公五年。正月壬子

朔旦冬至。見隋書律歷志。然則緯與殷歷同。故劉洪曰。甲寅歷於孔子時效。劉洪說見後漢律歷志。即命歷序所謂

孔子脩春秋。用殷歷也。晉志姜岌曰。考其交會不與殷歷相應。案。晉律歷志曰。後秦姚興時。當孝武太元九年甲申天水姜岌造三

紀甲子元歷。其略曰。命歷序曰。孔子為治春秋之故。退脩殷之故歷。使其數可傳於後。如是春秋宜用殷歷正之。今考其交會。不與殷歷相應。以殷歷考春秋月朔。多不及其日。又以檢經率多一日。傳率少一日。唐一行日度議曰。命歷序以

為孔子脩春秋用殷歷。使其數可傳於後。考其蝕朔。春秋分記。宋眉山程公說伯剛撰。曰。周正皆建子也。今推之歷法。不與殷歷合。蓋哀平間治甲寅元歷者託之。非古也。

積之氣候驗之日食。則春秋隱桓之正皆建丑。莊閔僖文宣之正。建子及丑者相半。至成襄

昭定哀之正而後建子。間亦有建亥者。非一代正朔自異尚也。歷亂而不之正也。元圻案。後漢書律

歷志注。袁山松書曰。劉洪字元卓。泰山蒙陰人。魯王之宗室也。延熹中以校尉應太史徵。拜郎中。洪善算。與蔡邕共述律歷記。考驗天官及造乾象術十餘年。考驗日月與象相應。春秋分記注。見卷六第四十頁。孔穎達曰。古時真歷遭

戰國及秦而亡。漢存黃帝顓頊夏殷周魯六歷。雖詳於五紀之論。皆秦漢之際假託爲之。

歷有小歷有大歷。唐曹士蔭爲七曜符天歷。一云合元萬分歷。本天竺歷法。以顯慶五年庚申爲

小歷大歷  
符天歷調  
元歷

歷元雨水爲歲首。世謂之小歷。行於民間。石晉調元歷。用之後周。王朴校定大歷。削去符天

王朴欽天  
歷

之學爲欽天歷。【集證】五代史司天考唐建中時術者曹士蔭始變古法。以顯慶五年爲上元雨水爲歲首。號符天歷。然祇行於民間。而馬重績乃用以爲法。遂施於朝廷。賜號調元歷。又王朴傳周顯德二年詔

羅計二隱  
曜立成歷

王朴校定大歷。乃削去近世流俗之學。以周變率策之數步日月五星爲欽天歷。○【元圻案】書錄解題歷象類羅計二隱曜立成歷一卷。稱大中大夫曹士蔭。亦莫知何人。但云起元和元年入歷。

劉昺曰。歷動而右移。律動而左轉。

歷右移律  
左轉

【元圻案】劉昺大樂令壁記上杜夔漢世之樂郎不識旋宮之義。荀勗晉朝之博識。莫知古律之則。歷動而右移。律動而左轉。律以歷合氣。以錯行。金奏隨

律而變宮。以宣地靈。登歌與歷而改調。以應天氣。歌奏相命。所以合天地之情也。【唐書劉知幾傳】子昺字惠卿。好學多所通解。擢起居郎。歷右拾遺。內供奉。獻續說苑十篇。

劉洪曰。歷不差。不改。不驗。不用。未差。無以知其失。未驗。無以知其是。失然後改之。是然後用之。

歷以差改  
以驗用  
宋乾道歷

【下云】此謂允執其中。今誠術未有差錯之謬。術未有獨中之異。目無驗改未失。是以檢將來爲驗者也。見後漢律歷志。李文簡何云以爲至論。【圖按】李濂傳乾道四年新歷成。濂引劉



洪此論於疏，乞申飭歷官討論。【無名氏宋史全文】孝宗乾道四年八月行乾道歷，禮部郎李濂言：歷久必差，自當改法。歷家精微，莫如大衍，大衍行於世，亦不過三四十年，後學膚淺，其能行遠乎？抑嘗聞歷不差，不改云云。此劉洪要言至也。論

莫莢謂之歷草。【案】述異記：堯田隸子曰：堯為天子，莫莢生於庭，為帝成歷。見文選張平子東京賦注。而大戴

莫莢為歷草，堯為帝成歷。

朱草合朔。

梧桐知閏。

明堂篇：謂朱草日生一葉，至十五日生十五葉，十六日一葉落，終而復始。【原注】唐律賦有朱草合朔。○【宋書符瑞志】

月小則一莢焦而不落，名曰莫莢，一曰歷莢。尚書中候：堯卽位七十載，朱草生郊。古有云：梧桐不生，則九州異，注謂一葉為一月，有閏十三

葉。【原注】平園表：用梧桐之葉十三。【閩按】平園周必大號。【集證】漢志墨家：田隸子三篇。【宋吳淑事類賦注】通甲云：梧桐不生，則九州異。君【注】梧以知日月正閏，生十二葉，一邊有六葉，從下數一葉為一月，有閏則十三葉。

視葉小者，則知閏何月也。

納甲之法。朱文公謂今所傳京房占法，見於火珠林者，是其遺說。參同契。【全云】魏伯陽作。借以寓行持

伯陽京處納甲法。漢上沈括論納甲。

進退之候。【案】朱子答袁機仲書曰：參同之書，本不為明易，乃姑借此納甲之法，以寓其行持進退之候。然其所言納甲之法，則今所傳京房占法，見於火珠林者，是其遺說。沈存中筆談解說甚詳，亦自有理。【京房易

九天九地

傳分天地乾坤之象益之以甲乙壬癸震巽之象配庚辛坎離之象配戊己艮兌之象配丙丁八卦分陰陽六位配五行光明四通倂易立節

虞翻云日月垂天成八卦象三日

暮震象月出庚八日兌象月見丁十五日乾象月盈甲壬十六日旦巽象月退辛二十三日

艮象月消丙三十日坤象月滅乙丹鉛錄引此作月滅乙癸案參同契曰壬癸配甲乙乾坤括終始則乙下當有癸字晦夕朔旦坎象水流戊

日中離象火就己見唐李鼎祚周易集解朱震漢上易納甲圖說虞與魏伯陽皆會稽人其傳蓋有所自全云魏伯陽居上虞虞仲翔居餘

姚然考仲翔所說易學本於孟喜其初立易注奏曰臣高祖零陵太守光治孟氏易曾祖平輿令成述其業祖鳳為之最密臣父日南太守歆受有舊書則仲翔之淵源遠矣京房之師焦延壽亦傳孟喜之學者也今以時代考之伯陽蓋與仲翔祖相輩行

漢上朱氏云乾納甲壬坤納乙癸震納庚巽納辛坎納戊離納己艮納丙兌納丁庚

戊丙三者得於乾辛巳丁三者得於坤始於甲乙終於壬癸而天地五十五數具焉又有九

天九地之數乾納甲壬坤納乙癸自甲至壬其數九故曰九天自乙至癸其數九故曰九地

九天九地之說者九天之上六甲子也九地之下六癸酉也全云河圖玉版已有納甲之說又云納甲之法不盡同如揚雄葛洪所

五運六氣  
應天地

五六天地  
之中合

六氣配六  
神

氣運於旱  
潦難通

言又異於京房【集證】魏伯陽參同契聖人上觀章三日出為爽震庚受西方八日兌受丁上弦平如繩十五乾體就盛滿甲東方十六轉受統巽辛見平明艮直于丙南下弦二十三坤乙三十日東北喪其朋節盡相禪與繼體復生龍壬癸配甲乙乾坤括始終○【元圻案】夢溪筆談七易有納甲之法未知起於何時予嘗攷之可以推見天地胎育之理乾納甲壬坤納乙癸者上下包之也震巽坎離艮兌納庚辛戊己丙丁者六子生於乾坤之包中如物之處胎甲者乾之初爻交于坤生震故震之初爻納子午乾之初爻子午故也中爻交于坤生坎初爻納寅申震納子午順傳寅申陽道順上爻交于坤生艮初爻納辰戌亦順傳也坤之初爻交于乾生巽初爻納丑未坤之初爻丑未故也中爻交於乾生離初爻納卯酉巽納丑未逆傳卯酉陰道逆上爻交乾生兌初爻納巳亥亦逆傳也乾坤始于甲乙則長男長女乃其次宜納丙丁少男少女居其末宜納庚辛今乃反此者卦必自下生先初爻次中爻末乃至上爻此易之序然亦胎育之理也

五運六氣一歲五行主運各七十二日少陰君火太陰濕土少陽相火陽明燥金太陽寒水厥

陰風木而火獨有二天以六為節故氣以六卦為一備地以五為制故運以五歲為一周左

氏昭元年載醫和之言曰天有六氣杜注謂陰陽風雨晦明也降生五味即素問五六之數易洪範月令其致

一也全云天五地六見於大易天六地五見於國語故漢志云五六天地之中合然左氏之說又與素問微不同楊退脩謂五運六氣通之者唯王祐然遷變

行度莫知其始終次序程子曰氣運之說堯舜時十日一雨五日一風始用得集證沈括筆談黃帝素

問有五運六氣。五運者甲己爲土運，乙庚爲金運，丙辛爲水運，丁壬爲木運，戊癸爲火運也。○〔元圻案〕筆談七〔六氣方家以配六神，所謂青龍者，東方厥陰之氣也，其性仁，其神化，其色青，其形長，其蟲鱗，兼是數者，唯龍而青者，可以體之。然未必有是物也。其他取象，皆如是。唯北方有二，曰元武，太陽水之氣也，曰騰蛇，少陽相火之氣也。其在於人爲腎，腎亦二左爲太陽水，右爲少陽相火，火降而息水，水騰而爲雨露，以滋五臟，上下相交，此坎離之交，以爲否泰者也。中央太陰土，爲勾陳，勾陳之配則脾也。〔程氏遺書十九〕楊遵道錄伊川語曰：觀素問文字氣象，只是戰國時人作，謂之三墳書則非也。道理卻總是其間，只是氣運使不得錯，錯未說，就使其法不錯，亦用不得，除是堯舜十日一風，五日一雨，始用得。且如說今年氣運當潦，然有河北潦，江南旱，時此且做各有方氣不同，又卻有一州一縣之中，潦旱不同者，怎生定得。遺書作十日一風，五日一雨，恐是坊本之誤。

十二相屬  
論衡十二  
禽  
龍馬牛犬  
蛇義爲合

朱文公嘗問蔡季通：十二相屬起於何時？首見何書？又謂以二十八宿之象言之，唯龍與牛爲

合，而他皆不類。至於虎當在西，而反居寅，雞爲鳥屬，而反居酉，又舛之甚者。韓文考異，毛穎傳封卯地，謂十二物未見所從來。愚按吉日庚午，旣差我馬，午爲馬之證也。季冬出土牛，丑爲牛之證也。蔡邕月令論云：十二辰之會，

〔案〕蔡邕月令問  
答會作禽當從之。

五時所食者，必家人所畜，丑牛未

羊，戌犬，酉雞，亥豕而已。其餘虎以下非食也。月令正義云：雞爲木，羊爲火，牛爲土，犬爲金，豕

爲水。但陰陽取象多塗。故午爲馬。酉爲雞。不可一定也。見孟春之月食。麥與羊正義。十二物見論衡物勢篇。

【閤按】獨不及辰之禽龍。【集證】說文巳爲蛇。象形。【集證】論衡物勢篇。寅木也。其禽虎。戌土也。其禽

也。其禽蛇。子亦水也。其禽鼠。午亦火也。其禽馬。酉雞也。卯兔也。申猴也。又【按乾鑿度】孔子曰。復表日角。【鄭注云】表者

人體之章識也。名復者。初震爻也。震之體在卯。日出於陽。又初應在六四。於辰在丑爲牛。牛有角。復人表象。是丑爲牛之

證。【史記陳世家】周太史筮敬仲完卦。得觀之否云。若在異國必姜姓。【正義曰】六四變此爻是辛未。觀上體巽未爲羊。

巽爲女。女乘羊故爲姜。是未爲羊之證。【九家易注】說卦曰。犬近奎星。蓋戌宿值奎也。是戌爲犬之證。【易林】坤之震。亦

云三年生狗。以成戊母。○【元圻案】唐彥遠法書要錄曰。梁庾元威論書。齊末王融圖古今雜體。有六十四書。湘東王

遣章仲將定爲九十一種。謝善助增其九法。合成百體。內有鼠書。牛書。虎書。兔書。龍書。蛇書。馬書。羊書。猴書。雞書。犬書。豕

書。此十二時書也。

自帝堯元年甲辰。至宋德祐丙子。【閤按】瀛國公在位二年。凡三千六百三十三年。帝堯而上。六闕逢無紀。致

堂。讀史管見。云有書契以來。凡幾鴻荒。幾至德矣。廣雅。自開闢至獲麟。二百七十六萬歲。【案】此說本緯書元

命包乾鑿度。見後漢書律歷志。分爲十紀。蓋茫誕之說。劉道原恕疑年譜。謂大庭至無懷氏。無年而有總數。堯

開闢後

經世書言

長含經言

渾淪以前

誕

十紀說茫

鴻荒年數

疑年譜主厲王以前

年略譜起共和

堯年起甲辰未確

史記世年表之別

十一星推人命

三命三星

舜之年衆說不同。三統歷次夏商西周與汲冢紀年及商歷差異。况開闢之初乎。王質景文作張孝祥于湖集序云。渾淪以前其略見於釋氏之長含經。【何云】此姚秦時妖僧妄造。其可據乎。宏詞人之陋如此。開闢以後其詳見於

邵氏之皇極經世

【集證】廣雅釋天。天地闢。設人皇以來。至魯哀公十有四年。積二百七十六萬歲。分爲十紀。曰九頭。五龍攝提。合維建通。序命循蜚。因提禪通。疏乞。○【元圻案】書錄解題史部編年類。

疑年譜一卷。年略譜一卷。雜年號附。劉恕撰。謂春秋起周平魯隱。史記本紀自軒轅列傳。首伯夷年表。起共和。共和至魯隱。其間七十一年。即與春秋相接矣。先儒叙庖犧女媧下逮三代享國之歲。衆說不同。懼後人以疑事爲信。故周厲王以前。三千五百一十九年。爲疑年譜。而共和以下。至元祐壬申。一千九百一十八年。爲年略譜。【隋書經籍志佛經總說】姚萇時。天竺沙門佛陀耶舍。譯長含經及四分歷。四庫全書總目術數類。皇極經世書十二卷。宋邵子撰。其書以元經會。以會經運。以運經世。起於帝堯甲辰。至後周顯德六年己未。凡興亡治亂之迹。皆以卦象推之。國朝王氏鳴盛曰。王氏知諸家說開闢之年爲茫誕。豈知堯元年甲辰以下。亦茫誕乎。近儒史學。唯萬斯同。季野善於稽覈。識見獨精。所撰紀元彙考。斷自共和庚申始。今本亦從此逆溯。至唐堯元年甲辰者。乃後人所附益也。  
【案】司馬子長作史記。黃帝以來。訖共和爲世表。共和以後。始爲年表。爲千古特識。

以十一星行歷推人命貴賤始於唐貞元初

順宗年號。在位止一年。

都利術士李彌乾

【原注】聿斯經本梵書。○【案】宋劉熙古作續聿斯

經一卷

程子謂三命是律。五星是歷。晁氏謂冷州鳩曰。武王伐殷。歲在鶉火。月在天駟。日在析

定之方中  
擇地法

我辰安在  
論命

子商見姓  
有五音

吉日庚午  
擇日

晝夜漏刻  
百刻十二  
時六十分

木之津。辰在斗柄。星在天鼈。五星之術。其來尙矣。〔何云〕此推步。非占驗也。〔集證〕唐藝文志歷算類。都利事斯經二卷。貞元中。都利術士李彌乾。傳自西天。

竺有壤公者。譯其文。〔丹鉛錄〕律曆陰而治陰。因地主氣也。故曰三命。爲律。觀情以律。歷居陽而治陽。因天主事也。故曰五星爲歷。觀性以歷。

定之方中。公劉之詩。擇地之法也。

〔案〕周書曰。別其陰陽之利。相土地之宜。水地之便。〔鼈錯曰〕相其陰陽之和。嘗其水泉之別。審其土地之宜。觀其草木之饒。古人之擇地。如此而已。

我辰安在。小論命之說也。

以上引真西山送吳正叟序文語。

傳云。不利子商。

衰九年左傳。

則見姓之有五音。詩吉日維

戊庚午。則見支幹之有吉凶。

〔全云〕楚宮公劉二詩。蓋古人建都卜宅。以求陰陽之和。而非葬經之可藉口。我辰安在。豈是論命。姓有五音。古人有此說。亦不足據。維戊庚午。特以內外事分剛

柔亦非擇日也。

五代史。馬重績傳。漏刻之法。以中星考晝夜。爲一百刻六十分。刻之二十爲一時。時以四刻十

分爲正。此自古所用也。今攷五代會要。晉天福三年。

晉高祖己亥。

司天臺奏。漏刻經云。晝夜一百

刻。分爲十二時。每時有八刻三分之一。六十分爲一刻。一時有八刻二十分。

〔何云〕十二時占九十六刻。餘四刻破爲

二百二十四分，故各得八刻，四刻十分爲正前，十分四刻爲正後，二十分中心爲時正。上古以來，二十分也。一時凡五百分。

皆依此法。歐陽公作史，於六十分之上，闕八刻二字，不若會要之明白。

〔闕按〕五代史馬重績傳，正有八刻二字，則王

氏所見本，不如今本矣。○〔元圻案〕明史天文志：西洋之說，命日爲九十六刻，使每時得八刻無奇零，以之布算置器，甚便也。〔書錄解題正史類〕新五代史七十四卷，歐陽修撰，其爲說曰：昔孔子作春秋，因亂世而立法，余爲本紀，以治法而正亂君，諸臣止事一朝曰某臣傳，其更事歷代者曰雜傳，允足，以爲世訓，又典故類五代會要三十卷，王溥撰，四庫書著錄。

三不能比兩

摺閱四維

數術記遺

數術記遺云：世人言三不能比兩，乃云捐閱與四維，甄鸞注藝經曰：捐閱者，周公作先布本位。

以十二時相從，徐援稱捐閱是奇兩之術。

以上皆甄鸞注文。

御覽引藝經作捐閱，三不能比兩者，孔子

所造，布十千於其方，戊巳在西南四維，東萊子所造，布十二時四維。

〔集證〕太平御覽七百五十五引藝經曰：捐閱者，先閱本

位，以十二時相從，文曰：同有文章，虎不如龍，豕何爲來入兔宮，王孫畫下，乃造黃鍾，犬往就馬，非類相從，羊奔蛇穴，牛入雞籠，四維者，布十二時四維之一，其文曰：天行星紀，石隨龍淵，風吹羊圈，天門地連，兔居蛇穴，馬到猴邊，雞飛豬鄉，鼠入虎躡。○〔元圻案〕數術記遺曰：於太山見劉會稽，問曰：數有窮乎？會稽曰：吾曾游天目山中，見有隱者，莫知其名，號曰天目先生，余亦以此意問之，先生曰：世人言三不能比兩，乃云捐閱與四維，數不識三，妄談知十。〔四庫全書總目天



文算法類】數術記遺一卷。舊題漢徐岳撰。北周甄鸞注。岳，東萊人。晉書律歷志所稱吳闞澤。受劉洪乾象歷於東萊徐岳者是也。隋志具列岳及鸞九章算經七曜術算等目。而獨無此書之名。至唐志始著於錄。甄鸞別注云：劉洪付乾度於東萊。

徐岳

太元經本  
老子

太元經新  
論俱有二

桓譚新論曰：老子謂之元，揚子謂之太元。

【案】後漢書張衡傳注：桓譚新論曰：揚雄作元書以爲元者天也。道也。言聖賢制法作事皆引天道以爲本統而因附續萬類王政人

事法度。故伏羲氏謂之易。老子謂之道。孔子謂之元。而揚雄謂之太元。與此所引不同。

石林謂太元皆老子緒餘。老氏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

此老

子第四十二章之文。河上公以此爲道化章。

三之爲九。故九而九之爲八十一章。

老子上篇三十七章。下篇四十四章。共八十一章。

太元以一元爲

三方自是爲九而積之爲八十一首。

【原注】金樓子云：揚雄有太元經。楊泉有太元經。○【元折案】張衡傳注：桓譚新論曰：元經三篇。以紀天地人之道。立三體有上中下

如禹貢之陳三品。三三而九。因以九九八十一。故爲八十一卦。以四爲數。數從一至四。重累變易。竟八十一而徧。不可損益。以三十五著揲之元經五千餘言。而傳十三篇也。【金樓子雜記篇下】桓譚有新論。華譚又有新論。揚雄有太元經。楊泉又有太元經。【隋書經籍志儒家】梁有楊子太元經十四卷。晉徵士楊泉撰。

潛虛法太  
元皆心學

潛虛心學也。以元爲首。心法也。人心其神乎。潛天而天。潛地而地。溫公之學。子雲之學也。

【案】程

中爲心體  
元虛見天  
地之心

子讀太元中首曰「中陽氣潛萌於黃鍾之宮信無不在乎中養首一曰藏心于淵美厥靈根測曰藏心于淵神不外也太息之曰揚子雲之學已嘗至此地位

先天圖皆自中起萬化萬事

生乎心豈惟先天哉連山始艮終而始也歸藏先坤闔而開也易之乾太極之動也元之中

一陽之初也皆心之體一心正而萬事正謹始之義在其中矣邵子曰元其見天地之心乎

見觀物  
外篇

愚於虛亦云虛之元即乾坤之元即春秋之元

【何云】

一心法之妙也張文饒衍義以

養氣釋元似未盡本旨

【元圻案】晁公武讀書志曰潛虛是五行爲本五五相乘爲二十五兩之爲五十首有氣體性名行變解七圖然其辭有闕者蓋未成也【玉海三十六】張行成爲潛虛衍義十

六卷【案】四庫全書總目術數類載張行成皇極經世索隱二卷觀物外篇衍義九卷行成字文饒一字子饒臨邛人始末不甚可考玉海稱乾道二年六月以行成進易可採除直微猷闕

管子幼官篇冬十二始寒盡刑十二小榆賜予十二中寒收聚十二中榆大收十二寒至靜

今本

氣候十二  
日一代  
小榆中榆  
中氣極氣

靜或  
作盡

十二大寒之陰

【闕按】有十二大寒終句不宜漏

注云陰陽之數日辰之名盤洲

【闕按】盤洲洪适號

於閏十一月用中

榆立閏蓋出於此

【元圻案】四庫全書總目法家類管子二十四卷舊本題管仲撰劉恕通鑑外紀引傅子曰管仲之書過半便是後之好事者所加乃說管仲死後事重輕篇尤復鄙俗其注舊題房元

治歷有積  
算差驗

歷元卦氣  
所起同

幽詩十月  
言改歲

歸撰據晁氏讀書志蓋尹知章作也〔幼官箴曰〕春夏秋冬氣十二日一代春秋各八冬夏各七通一歲三百六十日春秋候平氣中冬夏候極氣終而始中氣常贏極氣常短〔周益公平園續集〕洪文惠神道碑曰公諱括字景伯初名道字伯溫一字景溫鄱陽人相孝宗謚文惠罷相後知紹興府浙東安撫使自越歸得貢郭地百畝因列岫雙溪之勝復置壑樹引水流觴種花藝竹名曰盤洲有盤洲集一百卷

國史志云歷爲算本治歷之善積算遠其驗難而差遲治歷之不善積算近其驗易而差亦速

歷元起於冬至卦氣起於中孚幽詩於十月曰爲改歲周以十一月爲正蓋本此

〔原注曰〕爲改歲用周正何以

卒歲乃  
夏正



# 翁注困學紀聞卷十

餘姚翁元圻載青輯

地理不必及人物

明一統志誇多

杜君卿言地理四事

李宏憲斥地理通弊

宋儒言志主人物

四至八到

禹受地記

崑崙之高

侑槃水出崦嵫

## 地理

〔何本載閩云〕萬斯同季野彙謂余云。撰一統志。奚必及人物。人物自有史傳諸書。予甚駭其說。及近覽元和郡縣圖志。太平寰宇記。意果不足重在此。一州內。或人物無。或僅姓名貫址。卽開舉生平。亦寥寥數語。不似明一統志。誇多泛濫。令人厭觀。乃悟著書自有體要。苟其人其事。無關地理。不容闖入。善乎。杜君卿有云。言地理者。在辨區域。徵因革。知要害。察風土。〔李宏憲云〕飾州邦而叙人物。因邱墓而徵鬼神。乃言地理者。通弊至於邱壤山川。攻守利害。反略而不書。元和宰相之言。施於撰述如此。若南軒論修志不可不載人物。典刑繫焉。世教補焉。此則儒生之見。以此點綴郡邑志。則可。非所論大一統之書。卷帙浩繁者也。〔又云〕地理。東至某地若干里。南至某地若干里。西至某地若干里。北至某地若干里。謂之四至。東南到某地若干里。西南到某地若干里。西北到某地若干里。東北到某地若干里。謂之八到。惟杜氏通典。係刻本。宛然具存。若元和郡縣志。太平寰宇記。繕寫本多譌。或原有不備者矣。〔又云〕古書中言地理者。舉東可以該南。舉西可以該北。非若東之與西南。南之與北。截然不相通也。知此。乃觸處無疑。〔何云〕通典舉四至。郡縣志詳八到。寰宇記仍李宏憲之例。

## 三禮義宗引禹受地記王逸注離騷引禹大傳豈卽太史公所謂禹本紀者歟

〔集證玉海五十七〕三禮義宗。明天地歲

祭義。引禹受地記云。崑崙東南五千里之地。謂之神州。王逸注離騷。引禹大傳曰。侑槃之水。出崦嵫之山。〔史記大宛傳〕禹本紀。言河出崑崙。其高二千五百餘里。日月所相避隱爲光明也。其上有醴泉瑤池。自張騫使大夏之後。窮河源。惡觀

醴泉瑤池  
禹本紀古  
圖書

赤縣神州

八極裨海  
大瀛海

中國八十一  
分之一  
秦略取諸  
地

管子以水  
道言民

所謂崑崙者乎禹本紀山海經所有怪物余不敢言之也按張騫傳  
天子案古圖書名河所出山曰崑崙通典疑所謂古圖書即禹本紀

鹽鐵論論鄒大夫曰鄒子推終始之運謂中國天下八十分之一名赤縣神州而分爲九州絕

陵陸不通案論鄒篇以九字斷句下云川谷阻絕陵陸不通此所引有脫文乃爲一州有大瀛海圍其外所謂八極而天下際焉

故秦欲達九州方瀛海朝萬國文學曰鄒衍怪說熒惑諸侯秦欲達瀛海而失其州縣愚謂

秦皇窮兵胡越流毒天下鄒衍迂誕之說實啓之異端之害如此元圻案史記孟子荀卿列傳曰鄒衍深觀陰陽消息而作怪

迂之變終始大聖之篇十餘萬言其語闕大不經以爲儒者所謂中國者於天下乃八十一分居其一分耳中國名曰赤縣神州赤縣神州內自有九州禹之序九州是也不得爲州數中國外如赤縣神州者九乃所謂九州也於是有裨海環之人民禽獸莫能相通者如一區中者乃爲一州如此者九乃有大瀛海環其外天地之際焉史記秦始皇本紀三十年發諸嘗遭亡人贅墻賈人略取陸梁地爲桂林象郡南海西北斥逐匈奴自榆中竝河以東屬之陰山又使蒙恬渡河取高闕陶山北假中築亭障以逐戎人

管子水地曰齊之水道躁而復故其民貪麤而好勇楚之水淖弱而清故其民輕果而賊越之

風俗繫水土情欲

山東兵強

由水土

蕭何收圖

書知阨塞

輿圖計里

畫方

二寸爲千里

禹貢地域

圖六體

水濁重而洎。故其民愚疾而垢。秦之水泔最而稽。壅滯而雜。故其民貪戾罔而好事。齊

〔案〕開本

無齊字

晉之水枯旱而運。壅滯而雜。故其民諂諛而葆詐。巧佞而好利。燕之水萃下而弱。沈滯

而雜。故其民愚戇而好貞。輕疾而易死。宋之水輕勁而清。故其民閒易而好正。是以聖人之

化世也。其解在水。故水一則人心正。水清則民心易。此卽漢志所謂繫水土之風氣也。

〔案〕〔漢

書地理志下〕凡民函五常之性。而其剛柔緩急音聲不同。繫水土之風氣。故謂之風。好惡取舍。動靜亡常。隨君上之情欲。故謂之俗。

杜牧罪言

亦云。山東之地。程其水土與河

南等。常重十二。

唐書作十二三

故其人沈鷲多材力。重許可。能辛苦。

〔何本載閩云〕自周官屢言天下土地之圖九州之圖。及地圖關於地理爲尤切矣。

班固撰地理志。一則曰秦地圖。再則曰秦地圖書。故蕭何入咸陽。收丞相御史圖書藏之。帝具知天下阨塞。戶口多少。疆弱處。民所疾苦者。以得此圖書也。〔晉裴秀曰〕周秦地圖祕書殆絕。僅有漢氏及括地諸雜圖。粗具形似。不爲精密。於是作禹貢地域圖。今亦不可得見矣。見者元道士朱思本輿圖。所謂蓋其平生之志。而十年之力者。明人轉相增竄。名以己圖。漸失其本真。獨計里畫方之法。猶遵若玉律。愚謂亦自唐賈耽來也。舊書云。其令工人畫海內華夷圖。一軸。廣三丈。從三丈三尺。率以一寸折成百里。隋宇文愷曰。裴秀輿圖。以二寸爲千里。〔何云〕元稹集。有進西北地圖文字。朱子集書牘中亦有之。○〔元圻案〕唐書杜佑傳。佑子式方。式方子牧。牧字牧之。善屬文。作罪言曰。生人常病兵。兵祖於山東。淺

於天下不得山東兵不可死。山東之地，禹畫九土曰冀州，舜以其分太大，離為幽州，為并州，程其水土，與河南等，常重十二三，故其人沈鷲多材力，重許可，能辛苦。魏晉以下，工機纖散，意態百出，俗益卑陋，人益脆弱，唯山東數五種本兵，矢他不能蕩而自若也。所以兵常當天。下【晉書裴秀傳】秀字季彥，河東聞喜人也。作禹貢地域圖十八篇，其序曰：制圖之體有六，一曰分率，所以辨廣輪之度也；二曰准望，所以正彼此之體也；三曰道里，所以定所由之數也；四曰高下，五曰方邪，六曰迂直。此三者，各因地而置形，所以校夷險之故也。有圖象而無分率，則無以審遠近之差，有分率而無准望，雖得之於一隅，必失之於他方。有准望而無高下，方邪迂直之校，則徑路之數必與遠近之實相違，失准望之正矣。【閻氏】引裴秀語，漢氏下當依本文增輿圖二字。

太史公班孟堅謂禹釃二渠以引其河，一貝邱，一漯川。見河渠書李垂導河書曰：東為漯川者，乃

今泉源赤河北出貝邱者，乃今王莽故瀆，而漢塞宣房所行二渠，蓋獨漯川，其一則漢決之。

起觀城，入蒲臺，所謂武河者也。晁補之河議曰：二渠於禹貢無見。【閻按】兗州之漯，即禹時河入

海，蓋在碣石。地理志碣漢書石在北平驪城縣西南，計勃海北距碣石五百餘里，而河入勃

海，蓋漢元光武帝七年三年，河徙東郡所更注也，而言禹時河入勃海，何哉。【閻按】齊都賦，海旁出

禹釃二渠  
引河為二  
渠之一  
勃海碣石  
河從頓邱  
入勃海  
海旁出為  
勃  
旁跌合聲  
為勃  
虜沱河徒  
駭河

改元光

為勃，不獨今天津衛之



鳥鼠朱圜之地  
秦德公徙鳳翔雍地  
章邯雍王爲槐里

海名勃。碣石之海亦名勃。或曰抑別有證乎。余曰莫妙乎太史公天官書中國山川東北流其維首在隴蜀尾沒於勃碣班固增其文曰尾沒於勃海碣石益明顯矣。程易田云。史記高祖本紀濟北有勃海之利。索隱曰崔浩云勃旁跌也。旁跌出者橫在濟北。故齊都賦云海旁出爲勃。名曰勃海郡。余謂勃蓋旁跌合聲。緩讀旁跌急讀則勃也。此人口中自然之聲。初無義。有聲而後義具也。集證。玉海二十二。祥符四年開滑州減水河五年秘閣校理李垂上導河形勝書三篇并圖書目一卷。考古揆今。欲復河之故道。又有導河形勝計功舉功圖。今缺。元圜案。漢書地理志下。右北平郡驪城注。大揭石山在縣西南。莽曰揭石溝。漁志。禹以爲河所從來。高水滯悍難以行。平地數爲敗。迺醜二渠以引其河北。戰之高地。過降水。至於大陸。播爲九河。同爲逆河。入於勃海。注。臣瓚以爲禹貢夾右碣石入於河。則河入海。乃在碣石也。武帝元光三年。河移徙東郡。更注勃海。禹時不注也。欽定前漢書考證。臣齊召南按尚書但云入于海。史記河渠書始云入于勃海。而班固用之本無差訛。禹河自周定王以後。雖漸遷移不定。而其入海之口。總在直沽。至漢猶如故也。孝武紀。元光三年。春。河水徙從頓邱東南流入勃海。其入勃海與禹時不異。所異者。改道從頓邱移徙耳。地理志於魏郡鄴縣曰。故大河在東北入海。于勃海郡成平縣曰。虀沱河。氏曰。徒駭河。此則禹貢故道也。豈可曰禹時不注勃海乎。使禹河不入勃海。則史記于宣房旣築。久何以云道河北行二渠。復禹舊跡也。瓚說非是。此說足以釋厚齋之疑。東都事略李垂傳。垂字舜工。聊城人。由進士第。上兵制將制書。自湖州錄事參軍。召爲崇文校勘。累遷修起居注。丁謂惡之。罷知亳州。又文藝傳。晁補之字无咎。宗慤之曾孫也。有雞肋集一百卷。

蔡氏禹貢傳曰。鳥鼠地志在隴西郡首陽縣西南。今渭州渭源縣西也。此以唐之州縣言。若本朝輿地。當云今熙州渭源堡。又曰朱圜地志在天水郡冀縣南。今秦州大潭縣也。按九域志。

【全云】建隆三年秦州置大潭縣。熙寧七年以大潭隸岷州。見九城志卷三。今爲西和州大潭縣。朱

文公詩傳曰。秦德公徙雍。今京兆府興平縣。按輿地廣記。【全云】歐陽恣作。鳳翔府天興縣。故雍縣。秦

德公所都也。興平乃章邯爲雍王所都之廢邱也。當云雍。今鳳翔府天興縣。【元圻案】【太平寰宇記】隴右道二渭

州渭源縣。本漢首陽縣地。後魏改首陽爲渭源縣。隴右道一秦州大潭縣。本良恭大潭兩鎮。皇朝乾隆元年合二鎮立大潭縣。朱圉山在縣西。俗名白巖山。【輿地廣記十五】皇朝熙寧五年置渭源堡。屬熙州。有鳥鼠同穴山。今謂之青雀山。又岷州大潭縣。皇朝建隆三年以其恭大潭二鎮置大潭縣。熙寧六年來屬。有禹貢朱圉山。【史記項羽本紀】項王立章邯爲雍王。王咸陽。以西都廢邱。正義曰。括地志。犬邱故城一名廢邱。古城在雍州始平縣東南十里。【輿地廣記十五】鳳翔府天興縣。故雍縣。秦德公既立卜居雍。曰。後世子孫飲馬於河。遂都雍。【又十三】京兆府興平縣。本周犬邱。懿王都之。秦改曰廢邱。漢高帝三年更名槐里。晉置扶風郡。而改槐里曰始平縣。【書錄解題地理類】元豐九域志十卷。知制誥丹陽王存正仲集賢校理曾肇子開官制所檢討鄆李德芻等刪定。輿地廣記三十八卷。廬陵歐陽恣撰。政和中作恣爲文忠族孫行名。皆連心字。

呂氏春秋禹南至九陽之山。羽人裸民之處。不死之鄉。此屈子遠遊所謂仍羽人於丹邱兮。留

不死之舊鄉。朝濯髮於湯谷兮。夕晞余身兮九陽。【集證】文選孫綽天台山賦仍羽人於丹邱兮。尋不

禹甸至九陽山  
羽人裸民

死之福庭。注楚辭曰仍羽人於丹邱兮。留不死之舊鄉。

丹邱不死鄉

九江爲洞庭

數淺原彭蠡

豫章尋陽柴桑

帝女居洞庭山

姑蔑太末

王逸注曰。因就衆仙於光明也。丹邱晝夜常明。山海經有羽人之國。不死之鄉。○【元圻案】呂氏春秋慎行論求人篇。高誘註曰。南方積陽。陽數極於九。故曰九陽之山也。羽人。鳥喙。背上有羽。翼裸民。不衣衣裳也。鄉亦國也。

朱文公謂漢之尋陽縣。在江北。今之江州。非古九江地。其說明矣。然漢柴桑縣屬豫章郡。而莽

以豫章郡爲九江。柴桑縣爲九江亭。【案】漢書地理志。豫章郡。高帝置。莽曰九江。柴桑。莽曰九江亭。則九江之名。其誤久矣。以九

江爲洞庭。本於水經。【集證】水經三十五。江水又東至長沙下瀨縣北。澧水沅水資水。合東流注之。湘水從南來注之。【注】凡此諸水皆注于洞庭之陂。【山海經中山經】洞庭之山。帝之二女居之。是常

遊於江淵。澧沅之風。交瀟湘之淵。是在九江之間。而胡晁曾氏因之。【全云】胡旦晁說之曾旼。○【元圻案】朱子九江彭蠡辨若曰。古之

北。而今所謂江州者。實武昌郡之柴桑縣。後以江北之尋陽并柴桑而立郡。又自江北徙治江南。故江南得有尋陽之名。後又因尋陽而改爲江州。實非古九江地也。唯國初胡秘監且近世吳詹事說之。皆以九江爲洞庭。則其援證皆極精博。

而鄭漁仲謂東匯澤爲彭蠡。東爲北江。入于海十三字爲衍文。亦爲得之。【蔡氏傳曰】九江。今之洞庭也。水經言九江在長沙下瀨西北。【楚地記曰】巴陵瀟湘之淵。在九江之間。今岳州巴陵。卽楚之巴陵。漢之下瀨也。洞庭正在其西北。則洞

庭之爲九江審矣。

國語注。姑蔑。今太湖。當作太末。甬句東。今句章東。海口外洲。【原注】當作浹口。蓋傳寫之誤。【唐盧

浙江出黟縣南率山  
漸江出南蠻夷中  
餘句之山  
句踐地所至  
越居吳王甬句東

齊棧道木閣  
齊王走城陽山中

楚北甘魚之口

魚陂甘魚

潘引地理志】浙江出黟縣南率山。東入海。今漢志云蠻夷中。【集證】漢地理志丹陽郡黟縣。漸江水出南蠻夷中。東入海。師古曰黟音伊。字本作黟。其音同。續漢郡國志會稽郡太末注。左傳謂姑蔑。【句章注】山海經曰。餘句之山無草。木多金玉。郭璞曰。山在餘姚南。句章北。故二縣因以爲名。句踐欲遷吳王於甬東。章昭曰。縣東洲。羅願新安志。率山在休寧縣東南四十里。高五十七仞。周二十一里。率水出焉。寰宇記引山海經。漸江出三天子都在率東。蓋此山也。【漢地理志云】浙江出黟縣南。率山東入海。唐盧潘引此以解山海經率山。今地理志率山乃作蠻夷中。不可曉。槐按考御覽六十五引地理志。作南率山。率俗作蠻。蓋因形近而誤。○【元圻案】越語。句踐之地。南至于句無。北至于黎兒。東至于鄞。西至于姑蔑。章昭注。姑蔑。今太湖是也。左傳哀六年。見姑蔑之旗。注。姑蔑越地。今東陽太末縣。漢書地理志。會稽郡太末。孟康曰。太音如闔。韓退之衢州徐偃王廟碑。姑蔑之墟。太末之里。吳語。越王使人告于吳王曰。王其無死。民生於地上。寓也。其與幾何。寡人其達王於甬句東。夫婦三百。唯王所安。以沒王年。

戰國策。田單爲棧道木閣。迎齊王與后於城陽山中。非但蜀有棧閣也。【闕按】淮南本經訓。延樓棧道。即宮室亦有之。【全云】宮室覆

遺。見史記漢書甚多。○【元圻案】齊策。燕人興師而襲齊墟。王走而之城陽之山中。田單敗燕而反齊地。故爲棧道木閣而迎之。

楚北有甘魚之口。鮑氏注。疑爲濟陰高魚。非也。左氏昭十三年傳。次于魚陂。注云。竟陵縣城西

北有甘魚陂。【集證】水經二十八。沔水又東南與楊口合。【注】竟陵城傍有甘魚陂。左傳昭十三年。次于魚陂者也。○【元圻案】書錄解題雜史類。鮑氏校定戰國策十卷。尚書耶括著鮑彪注。秦策。冷向謂

魏冉曰。楚包九夷。又方千里。南有符離之塞。北有甘魚之口。注未詳。疑爲濟陰高魚。元吳師道校注。卽引王氏此條以正之。

大事記。解題。沈黎郡。汶山郡。地理志不載。按輿地廣記。漢武帝置郡。既而罷之。【案】見解題十二。愚按黃

沈黎汶山郡省并  
荏都冉駹夷  
漢置蜀西南諸郡

霸傳。入穀。沈黎郡。後漢荏都夷傳。武帝所開。以爲荏都縣。元鼎武帝二十五年。改元元鼎。六年。以爲沈黎郡。

至天漢武帝四十四年。改元天漢。四年。并蜀爲西部。置兩都尉。一居旄牛。主徼外夷。一居青衣。主漢人。冉駹

夷傳。武帝所開。元鼎六年。以爲汶山郡。至地節宣帝五年。改元地節。三年。省并蜀郡爲北部都尉。靈帝時

復分蜀郡北部爲汶山郡。【原注】【宣帝紀】地節三年十二月。省汶山郡并蜀。○【元圻案】【史記大宛傳】是時漢既滅越。而蜀西南夷皆震。諸吏入朝。於是置益州越嶲牂牁沈黎汶山郡。欲地接以

前通大夏。【漢書武帝紀】元鼎六年。定西南夷。以爲武都牂牁越嶲沈黎汶山郡。班氏以沈黎汶山二郡。旋卽省并。故不列於地理志。然汶山之省。書於宣帝紀。沈黎之并。不書於武帝紀。亦記事之疎漏也。【歐陽忞輿地廣記三十】黎州。漢屬蜀越嶲二郡。唐大足元年。置黎州。取古沈黎郡爲名。【按】沈黎郡。本荏都地。漢武帝開之。置郡。既而罷之。又茂州。本冉駹國。漢武帝開其地。置文山郡。尋罷。屬蜀郡。

荀卿爲蘭陵令。【案】【史記荀卿傳】荀卿乃縣在漢屬東海郡。見漢書地理志。今沂州承縣。誠齋延陵懷古。

荀卿爲蘭陵令

蘭陵有二

有蘭陵令一章。蓋誤以南蘭陵為楚之蘭陵也。古靈

【閩按】古靈陳襄號。全云安定弟子。

詩亦誤。

【閩按】魏地形志蘭陵郡蘭陵縣有荷

卿冢。與史記卒因葬蘭陵合。【全云】疑是淮陰之蘭陵。當再考。【集證】晉地理志元康元年分東海置蘭陵郡。永嘉之亂。淪沒石氏。元帝渡江後。幽冀諸州流人相率過江淮。帝並僑立郡縣以司牧之。置南東海南琅邪南東平南蘭陵等郡。【案】今山東兗州府嶧縣。漢蘭陵。唐省入承縣。楚之蘭陵也。江蘇常州府武進縣西北有蘭陵廢城。此南蘭陵也。○【元圻案】楊萬里字廷秀。自號誠齋。吉水人。官至寶謨閣學士致仕。及韓侂胄用事。召之不至。開禧出師。不食而死。謚文節。事蹟具宋史儒林傳。著誠齋集一百三十卷。【書錄解題別集類中】古靈集二十五卷。樞密直學士長樂陳襄述古撰。襄在經筵。薦司馬光而下三十三人。皆顯於時。集序李忠定綱作也。

文中子父令銅川

文中子父曰銅川府君

【原注】隆為銅川令。○【案】司馬溫公文。文中子補傳。隆字伯高。

阮氏注。上黨有銅鞮縣。

本漢書地理志。

龔氏

【何本載閩云】龔氏名

銅鞮縣

鼎臣。明道開人。

注。隋初置銅川縣。今忻州秀容是。愚考隋地理志。定襄

【閩按】當作樓煩。始統秀容。

郡秀容縣。開皇

初置新興郡銅川縣。十八年置忻州。龔注是也。

【集證】隋地理志定襄郡統縣一。大利樓煩郡統縣三。靜樂臨泉秀容舊置泗州。後周又置平寇縣。州徙雁

門。開皇初置新興郡。銅川縣。郡尋廢。十年廢平寇縣。十八年置忻州。大業初州廢。又廢銅川。○【元圻案】【書錄解題儒家類】中說注十卷。太常丞阮逸天隱撰。【又】中說注十卷。正議大夫淄川龔鼎臣輔之撰。龔自云明道開。得唐本於齊

州李冠。比阮本改正二百餘處。【案】龔注今佚。

同州本司

中說同州府君龔氏本作司州注云宋武置司州於虎牢西魏始改華州為同

【集證】宋書州郡志武帝北平關洛

河南底定置司州刺史治虎牢領河南滎陽宏農三郡【隋地理志】馮翊郡後魏置華州西魏改曰同州○【元圻案】中說王道篇晉陽穆公之述曰政大論八篇其言帝王之道著矣同州府君之述曰政小論八篇其言王霸之業盡矣【司馬溫公文中子補傳】晉陽穆公名蚪蚪生彥官至同州刺史彥生傑官至濟州刺史封安康公諡曰獻傑生隆隆生通

子夏居西河石室

子夏居西河在汾州

【案】史記儒林傳子夏居西河正義曰今汾州

文中子之教興於河汾

【閩按】宋史地理志汾州治西河縣即今更名汾陽縣非古子夏設教

文中子河汾敝廬

地也詳見余博湖掌錄【何本載閩云】鄭註檀弓西河云龍門至華陰之地【水經酈注】屢言子夏石室正在其地與宋汾州無涉【集證】【水經四】河水南出龍門口又南峒谷水注之注云峒谷側谿山南有石室西面有兩石室北面有二石室皆因阿結牖連局接闌似是棲遊隱學之所昔子夏教西河疑即此也【按】唐地理志汾州西河縣本隰城肅宗上元元年更名與子夏西河無涉張守節誤○【元圻案】【司馬溫公補傳】晉陽穆公始家河汾之間【中說事君篇】楊素使謂子曰盍仕乎子曰疏屬之南汾水之曲有先人之敝廬在可以避風雨有田可以具饘粥不願仕也

漢地理志言風俗多取太史公貨殖傳然太史公語尤奇峻可以參觀

地理志言風俗

桐柏大復山

地理志

南陽郡平氏

禹貢桐柏大復山在平氏東南淮水所出東南至淮陵

【閩按】陵似當作浦

入海

【案】此班氏自注文

淮水又至  
廣陵淮浦  
淮陵睢陵

齊俗之侈  
始景公

齊冠帶衣  
履天下

禹貢集解云。淮陵。晉猶存。不知何代廢省。今其地當在楚州界。愚考宋州郡志。淮陵郡本淮

陵縣。【原注】漢屬臨淮。後漢屬下邳。晉永寧元年。爲淮陵國。輿地廣記。淮南泗州招信縣。本淮陵縣。漢屬

臨淮郡。宋曰睢陵。置濟陰郡。今按漢晉有淮陵睢陵二縣。宋濟陰郡有睢陵縣。而淮陵郡無

淮陵縣。蓋宋之睢陵。卽漢之淮陵也。【原注】廣記漢淮陵故城。在淮陽軍下邳縣。寰宇記。【全云】古淮陵城。在招信縣

西北二十五里。見河南道十六。然則禹貢解以淮陵在楚州。非也。【集證】山海經。海內東經。淮水出餘山。義鄉。西入海。淮浦。北水經。淮水又至廣陵。淮浦

縣入于海。閻氏謂淮陵當作淮浦是也。【經義考】傳寅禹貢集解二卷。存。○【元圻案】書錄解題地理類。太平寰宇記二百卷。太常博士直史館宜黃樂史子正撰。起自河南。周於海外。當太宗朝。上之。史記夏本紀索隱曰。桐柏一名大復

山。【漢志】淮浦屬臨淮郡。後漢志屬下邳郡。蔡氏傳。淮入海。在今淮浦。

志謂齊俗彌侈。織作冰紈綺繡純麗之物。號爲冠帶衣履天下。【案】師古註曰。冰。謂布帛之細。其色鮮潔如冰者也。純。精好也。麗。華靡也。言天下之

人冠帶衣履。臨淄屬齊有服官。齊三服官。見漢書說苑。墨子曰。錦繡絺紵。亂君之所造。其本皆與皆仰齊地。平帝紀五年詔。



於齊景公喜奢而忘儉。幸有晏子以儉鑄之。然猶幾不能勝。【集證】說苑反質篇引墨子檢今齊墨子無之疑是節用中下兩篇佚文。

俗之侈。蓋自景公始。【全云】今世織造在江浙蘇杭二府而東人之技無聞。【集證】漢書元帝紀初元五年詔罷齊三服官。注李斐曰齊國舊有三服之官春獻冠幘縱爲首服。紈素爲冬服。輕綳爲夏服。

師古曰。縱。即今之方目縑也。統素。今之絹也。輕綳。今之輕縑也。

高梁山壺山出涿水

涿溪在湘水南

元次山家涿溪

引漳水溉鄴

烏鹵生稻

琅邪郡靈門縣壺山涿水所出。【原注】元次山名涿溪亦有所本非自造此字也。

音吾

【集證】漢地理志靈門縣

有高梁山壺山涿水所出。今山東莒州西南有靈門廢縣。○【元圻案】程氏大昌演繁露十四世傳涿溪本無涿字元結自名之恐不然也。【說文】涿水出琅邪靈門縣壺山東北入灘從水吾聲則涿非結所自名也。【元次山涿溪銘序】曰涿溪在湘水之南北灑於湘愛其勝異遂家溪畔溪世無名稱者也爲自愛之故名涿溪。【唐書元結傳】後魏常山王遵十五代孫天寶十二載舉進士復舉制科會代宗立丐侍親歸樊上作自釋曰結元子名也次山結字也少居商餘山著元子十篇故以元子爲稱。

溝洫志史起引漳水溉鄴出呂氏春秋先識覽以賢令爲聖令烏鹵爲斥鹵。【閣按】河渠書以引漳水溉鄴爲西門豹余

謂西門豹當魏文侯時史起當襄王時皆爲鄴令皆鑿十二渠利民故左思魏都賦西門溉其前史起灌其後括地志亦云爾。○【元圻案】漢書溝洫志民歌之曰鄴有賢令兮爲史公決漳水兮灌鄴旁千古烏鹵兮生稻粱。【呂覽先識覽

溝洫志民歌鄴令

樂成篇。民歌曰。鄴有聖令。時為史公。決漳水。灌鄴旁。終古斥鹵。生之稻粱。後漢安帝紀。初元二年。修西門。豹所分漳水為支渠。以溉田。水經十。濁漳水注。亦云。豹引漳以溉鄴。而呂覽謂史起曰。魏氏之行田也。以百畝。鄴獨二百畝。是田惡也。漳水在其旁。而西門豹弗知用何也。

西通武關鄖關

洵水上有關

史記貨殖傳。南陽西通武關鄖關。正義云。地理志。宛西通武關。而無鄖關。鄖當作洵。洵水上有

關。在金州洵陽縣。愚按漢志。漢中郡長利縣有鄖關。長利今商州上津縣。武關在商洛縣。正

義失之。〔集證〕今陝西商州東有武關。湖北鄖陽府鄖陽縣西有廢長利縣。鄖關在焉。

古公事獯鬻。而商不與。晉拜戎不暇。昭十五年左傳。而周不知。封建之效也。唐以幽鎮扞契丹。及幽鎮

亡。而契丹之患始熾。方鎮之效也。郡縣削弱。則夷狄之禍烈矣。〔全云〕感燕雲之禍也。○〔元圻案〕唐書地理志。河北道鎮州常山郡。

夷狄入由郡縣削弱契丹緣起

石敬瑭求援契丹

幽州范陽郡。皆置大都督府。北狄傳。契丹本東胡種。至元魏。自號契丹。臣於突厥。咸通中。部落寢彊。光啓時。入寇幽薊。劉仁恭討之。十年不敢近邊。五代史晉高祖紀。天福元年。唐廢帝下詔。削奪石敬瑭官爵。命張敬達等討之。敬瑭求援於契丹。契丹耶律德光入自雁門。與唐兵戰。敬達大敗。敬瑭即位。以幽涿薊檀順瀛漢蔚朔雲應新媯武靈州。入于契丹。宋文鑑。呂氏大鈞世守邊郡。議曰。在商之時。古公以皮幣珠玉事獯鬻。而商不知。在周之時。晉國拜戎不暇。而周室

不與然則三代禦邊之略蓋可知矣。

滄州漢武臺

九域志滄州有漢武臺。唐太宗紀貞觀十九年伐高麗。班師次漢武臺。刻石紀功。臺餘基三成。

唐伐高麗刻石

燕齊之士為漢武求仙之處。

【集證】玉海一百六十二唐太宗實錄正觀十九年十月班師次漢武臺餘基三成。旁有祠室瑩域帝顧問侍臣對曰此是齊燕之士為漢武求仙之處其地俯

臨大海長瀾接天巉巖峻石奇怪之狀帝製文刻於石。○【元圻案】史記封禪書李少君死天子以為化去不死而使黃鍾史寬舒受其方求蓬萊安期生莫能得而海上燕齊怪迂之方士多更來言神事矣。

蜀道難言開國

李太白蜀道難云蠶叢及魚鳧開國何茫然爾來四萬八千歲不與秦塞通人煙其說本揚雄

蜀王先世諸名

蜀記愚謂岷嶓載于禹貢庸蜀見于牧誓非至秦始皇通也。

【全云】蜀記本不足據。○【元圻案】文選左太沖蜀都賦曰夫蜀都者蓋兆基於上

岷嶓庸蜀秦滅蜀置守

世開國於中古劉濼林注揚雄蜀王本紀曰蜀王之先名蠶叢柏濩魚鳧蒲澤開明是時人民椎髻左衽不曉文字未有禮樂從開明上到蠶叢積三萬四千歲。【注】又曰秦惠王討滅蜀王封公子通為蜀侯惠王二十七年使張若與張儀築成都城其後置蜀郡以李冰為守。

天下水數

水經引天下之水百三十七江河在焉。

【案】今本水經所列。鄺氏注引枝流一千二百五十二。【集證】僅一百一十六水。【云】見

水經注郭  
酈二家

水經三國  
時人作

桑欽通地  
理無水經

山海經附  
益地名

本草附益  
地名

水經經注  
舉水例

唐六州郡通典謂晉郭璞注三卷後魏酈道元注四十卷皆不詳撰者名氏不知何代之書云酈注

濟水過壽張則前漢壽良縣光武更名案漢書地理志東郡壽良縣又東北過臨濟則狄縣安

帝更名漢志千乘郡狄應劭荷通典水過湖陸則湖陵縣章帝更名漢志山陽郡湖陵莽曰湖陸應

侯更名湖陵後漢郡國志湖陸故湖陵章帝更名汾水過永安則彘縣順帝更名漢志河東郡彘應故知

順帝以後纂序也愚按經云武侯壘又云魏興安陽縣注謂諸葛武侯所居魏分漢中立魏

興郡並見卷二十七沔水條下閩按王禕水經序於立魏興郡下有又云江水又東逕永安宮南則昭烈託孤於

為今刊本鈔本所遺殊可惜特補於武侯之地也又其言北縣名多曹氏時置南縣名多孫氏時置是又若三國以後人所為也一段似王氏原文

撰隋志云郭璞注而不著撰人舊唐志云郭璞撰愚謂所載及魏晉疑出於璞也新唐志始

以為桑欽而又云一作郭璞撰蓋疑之也經云何水又北薄骨律鎮城注云赫連果城也乃

後魏所置其酈氏附益歟

〔案錢氏大昕曰〕王氏所引武侯壘永安宮薄骨律鎮城皆注之瀾入經文者

按前漢儒林傳古文尙書塗暉受

河南桑欽君長晁氏讀書志謂欽成帝時人意者欽爲此書而後人附益如山海經禹益所

記有長沙零陵桂陽諸暨之名本草神農所述有豫章朱崖趙國常山奉高眞定臨淄馮翊

之稱爾雅作於周公而云張仲孝友蒼頡篇造於李斯而云漢兼天下皆非本文顏之推嘗

論之矣

自如山海經以下皆顏氏家訓書證篇之文

通典州郡四

又謂景純注解疏略多迂怪今郭注不傳

〔圖按〕〔漢地理志〕班固自

注引桑欽言者七是欽通地理學有撰著故後人以水經歸之輿至作郭璞撰可一言以折曰璞注山海經引水經者八此豈經出璞手哉〔何云〕焯按地理志引桑欽言者六敦煌郡效穀下乃小顏注也玉海第二十卷并載之故圖文亦誤作七〔又云歐陽元功水經補正序云〕近代宇文氏以爲經傳相淆者此說近之也〔集證〕〔歐陽元補正水經序〕按隋志有兩水經一郭璞注一酈善長注然皆不著撰人姓名唐杜佑作通典時尙見兩書言郭璞疎略於酈注無所言撰人則概未之考也舊唐志始云郭璞作宋崇文總目亦不言撰人爲誰但云酈注四十卷亡其五新唐志乃謂漢桑欽作水經今人言桑欽者本此崇文總目作於宋景佑與新志書同時又未知新志何所據以爲說也余嘗參訂之說者疑欽爲東漢順帝以後人以甌一縣疑之也今經言江水東逕永安宮南永安宮昭烈託孤於孔明之地也今特著於斯又若因其人而重者得非蜀漢間人所爲也不寧惟是也其言北縣名多曹氏置南縣名多孫氏置余又未暇一二數也斯則

近代宇文氏以爲經傳相淆者此說近之也。○【元圻案】唐六典七【水部郎中員外郎掌天下川瀆陂池之政令凡天下水泉三億三萬三千五百五十有九其江河自西極達於東漢中國之大川者也其餘百三十有五水是爲中川者也其千二百五十有二斯爲小川者也注桑欽水經所引之天下之水百三十七江河在焉酈善長注水經引其支流一千二百五十二【四庫全書總目地理類】水經注四十卷後魏酈道元撰道元字善長范陽人官至御史中尉事迹具魏書酈吏傳自晉以來注水經者凡二家郭璞注三卷今惟道元所注存道元自序一篇諸本皆佚惟永樂大典有之至於經文注語諸本率多混淆今考驗舊文得其端緒凡水道所經之地經則云過注則云逕經則統舉都會注則兼及繁碎地名凡一水之名經則首句標明後不重舉注則文多旁涉必重舉其名以更端凡書內郡縣經則但舉當時之名注則兼考故城之迹皆尋其義例一一釐定各以案語附於下方又水經作者唐書題曰桑欽然班固嘗引欽說與此經文異道元注亦引欽所作地理志不曰水經觀其澮水條中稱廣漢已爲廣魏則決非漢時鐘水條中稱晉寧仍曰魏寧則未及晉代推尋文句十抵三國時人今既得道元原序知並無桑欽之文則據以削去舊題亦庶幾闕疑之義云爾

三輔黃圖所載靈金內府及天祿閣青藜杖皆王嘉【全云】字子年符秦時人拾遺記譎誕之說程泰之雍錄謂

黃圖蓋唐人增續成之【原注】水經注引黃圖今本所無【闕案】王氏弟應鳳字仲儀有訂正三輔黃圖【集證】按水經注引黃圖云神明臺上有九室【又】棘門在橫門外【又】柱南京兆主之

水經注引黃圖四神名臺九室棘門石柱橋庫官改縣

柱北馮翊主之有令丞各領徒千五百人橋之北首壘石水中故謂之石柱橋也【又】有船庫官後改爲縣凡四條皆今本所無○【元圻案】拾遺記漢太上皇佩一刀長三尺上有銘其字難識疑是殷高宗伐鬼方時所作也上皇遊鄴沛山中有人歐冶鑄上皇問曰此鑄何器工者笑而答曰爲天子鑄劍今所鑄鐵鋼瓌難成若得公腰間佩刀雜而冶之即成神器可以尅定天下上皇則解匕首投於爐中劍成工人持授上皇上皇以賜高祖佩於身以殲三猾及天下已定呂

武侯家南陽隆中

天不足西北

后藏於寶庫。白氣如雲。出於戶外。狀如龍蛇。呂后改庫名曰靈金藏。惠帝即位。以此庫貯禁兵器。名曰靈金內府也。【又】

劉向校書天祿閣。夜有老人著黃衣。植青藜杖。登閣而進。見向暗中獨坐誦書。老人乃吹杖端。煙燃。因以見向。說開闢以

前。向因受五行洪範之文。請問姓名。云我是太一之精。天帝聞金卯之子。有博學者。下而觀焉。乃出懷中竹牒。有天文地

圖之書。余略授子焉。至向子歆。從向受其術。此二事。三輔黃圖庫閣類載之。與此文略同。而以高祖劍。謂卽佩之以斬

白蛇者是也。【四庫全書總目地理類】三輔黃圖六卷。不著撰人名氏。晁公武據所引劉昭續漢志註。定爲梁陳間人作。

程大昌雍錄。則謂晉灼所引黃圖。多不見於今本。而今本漸臺彪池。高廟元始祭社稷儀。皆明引舊圖。知非晉灼之所見。

又據改槐里爲興平。事在至德二載。知爲唐肅宗以後人所作。其說較公武爲有據。又雍錄十卷。宋程大昌撰。是編考訂

關中古跡。以三輔黃圖。唐六典。宋敏求長安志。呂大防長安圖記。及紹興秘書省圖諸書。互相考証。於宮殿山水都邑。皆

有圖有說。【又】小說類拾遺記十卷。秦王嘉撰。嘉字子年。隴西安陽人。事迹具晉書藝術傳。故舊本繫之晉代。然嘉實苻秦方士。是時關中雲擾。與典午隔絕久矣。稱晉人者非也。

殷芸小說云。諸葛武侯躬耕於南陽。南陽是襄陽墟名。非南陽郡也。【閩按】南陽爲墟名。出異苑。注杜

云。亮家於南陽之鄧縣。在襄陽城西二十里。曰隆中。則非墟明矣。○【元圻案】書錄解題小說類。殷芸小說十卷。宋

殷芸撰。【鄧鄂書目云】或題劉餗。非也。其序事止宋初。或稱商芸者。宣祖未禛時避諱也。隋經籍志雜傳類。異苑十卷。

宋給事劉敬叔撰。【梁書殷芸傳】芸字灌蔬。陳郡長

平人。勵精勤學。博洽羣書。歷官秘書監。司徒左長史。

素問云。何本無。天不足西北。左寒而右涼。地不滿東南。右熱而左溫。【元圻案】書錄解題醫書類。黃

帝內經素問二十四卷。此固出於

素問云。何本無。天不足西北。左寒而右涼。地不滿東南。右熱而左溫。【元圻案】書錄解題醫書類。黃

帝內經素問二十四卷。此固出於

帝內經素問二十四卷。此固出於

地不滿東南

後人依託。要是醫書之祖也。此四語見素問五常政大論篇第七十。

九龍嘉德殿

漢袁良碑云。帝御九龍殿。引對飲宴。集古錄跋。謂九龍殿名。惟見於此。愚按張平子東京賦曰。

九龍之內。寔曰嘉德。注。九龍本周時殿名。門上有三銅柱。柱有三龍相糾繞。故曰九龍。嘉德

殿在九龍門內。非但見於此碑也。

〔集證〕〔後漢楊賜傳〕光和元年。有虹蜺晝降於嘉德殿前。注。引洛陽記。殿在九龍門內。○〔元圻案〕〔歐陽公集古錄跋尾〕右漢袁良碑云。君諱良。字

卿。卿上一字摩滅。陳國扶樂人也。〔又云〕帝御九龍殿。引對飲宴。九龍殿名。惟見於此。

武后在洛陽。不歸長安。此通鑑所載也。張柬之等舉兵。至后所寢長生殿。又遷后於上陽宮。皆

在洛陽。程泰之雍錄。乃謂長安宮殿。誤矣。

〔集證〕〔玉海百六十一〕唐書張廷珪傳。武后召見長生殿。此殿在東都。又一百五十七。唐地理志。上陽宮在東都禁苑之東。東接

洛陽長生殿。上陽宮。元武門。迎仙宮。東都改名。神都。

皇城之西南隅。上元中置。○〔元圻案〕〔通鑑唐紀〕高宗永徽六年。十月。立武氏為皇后。故后王氏。故淑妃蕭氏。並囚於別院。上嘗念之。武后遣人杖王氏及蕭氏各一百。斷去手足。捉酒甕中。曰。令二嫗骨醉。數日死。又斬之。武后數見王蕭為祟。被髮瀝血。如死時狀。後徙居蓬萊宮。復見之。故多在洛陽。終身不歸長安。又中宗神龍元年。正月癸卯。張柬之等迎太子。至元武門。斬關而入。太后在迎仙宮。東之等。斬易之。昌宗於廡下。進至太后所寢長生殿。太后驚起。問曰。亂者誰耶。對



曰張易之昌宗謀反臣等奉太子令誅之太后見太子曰乃汝耶小子既誅可還東宮彥範進曰太子安得更歸天意人心久思李氏願陛下傳位太子以順天人之望乙巳太后傳位於太子丁未太后徙居上陽宮洛陽本東都武后居之神部改名

學陶釣雷澤

舜漁獲澤服澤之陽

王嘉爲南陵丞

南陵在霸陵南

馮衍賦云皋陶釣於雷澤兮賴虞舜而後親未詳所出【案章懷注】呂氏春秋曰舜陶水經注 沁水條

引墨子曰舜漁獲澤今墨子尙賢篇曰舜漁雷澤堯得之服澤之陽服字疑卽獲字【元圻案】水經注

九沁水又南與獲澤水合水出獲澤城西白澗嶺下墨子曰舜漁獲澤應劭曰澤在縣西北又東逕獲澤縣故城南蓋以澤氏縣也【路史有虞紀注】獲澤在今澤州之陽城墨子言舜漁於此【後漢書馮衍傳】衍字敬通京兆杜陵人也幼有奇才博通羣書更始二年遭鮑永安集北方衍以計說永永以衍爲立漢將軍世祖卽位遣使招永衍疑不肯降審知更始已歿乃罷兵降於河內帝怨衍等不時至永以立功任用以衍爲曲陽令衍不得志乃作賦自厲命其篇曰顯志

漢王嘉傳爲南陵丞顏注南陵縣名屬宣城今本云屬宣州按漢無宣城郡南陵縣【原注】宣城縣屬丹陽郡【何云】賈父云南陵

薄太后陵耳【全云】明南陵屬京兆文帝七年置見地理志顏注不攷地理志何邪【集證】按史記景紀二年置南陵風俗通正失

見外戚傳何必引賈父薄后以孝景二年四月壬子薨葬南陵文帝先太后崩地理志云文帝七年置非也三輔黃圖文帝母薄姬葬南陵在霸陵南故曰南陵○【元圻案】漢書王嘉傳嘉字公仲平陵人也察廉爲南陵丞建平三年代平當爲丞相【唐書地

理志】關內道京兆郡領縣二十無南陵蓋京兆之南陵唐時已廢而江南道宣州宣城郡有南陵遂據唐時之郡縣以入注而不攷地志以致誤

治梁及岐

呂梁山狐岐山

禹貢冀州治梁及岐先儒皆以為雍州之山晁氏謂冀州之呂梁狐岐山也蔡氏集傳從之【原注】

朱文公曰梁山證據不甚明白【闕按】朱子不甚分明之言最精○【元圻案】地理今釋孔傳梁山在雍州今陝西西安府韓城縣西北九十里之梁山鳳翔府岐山縣東北四十里之岐山也蔡傳疑雍州之山不當載于冀州指今山西汾州府永寧州東北之呂梁山一名骨脊山為梁山汾州府孝義縣西之狐岐山一名薛頡山者為岐山然二山去河甚遠不得為河水所經【曾旼云】壺口梁岐一役也其施功皆同時不可分言于二州故并言于冀得此可以釋蔡氏之疑【宋毛晃禹貢指南曰】梁岐二山在雍州今于冀州言之者豈當時河患上及梁岐乎禹導底柱則壺口平而梁岐自治因河而言非以二山為冀州之地也

賈誼書曰所謂建武關函谷臨晉關者大抵為備山東諸侯也【壹通】武關在商州商洛以限南

臨晉以限東諸侯  
武關函谷以限南北

諸侯【案】秦昭王詐楚懷王入函谷在陝州靈寶以限北諸侯【魏信陵君率五國之兵乘勝逐秦兵至函谷關抑秦兵秦兵不敢出即此】臨晉

在同州朝邑以限東諸侯楚漢之際魏王豹盛兵蒲坂塞臨晉韓信陳船欲渡臨晉即此○【集證】按武關在今陝西雒南縣函谷在今河南靈寶縣臨晉在今陝西朝邑縣○【元圻案】陳振孫曰

賈子書漢志五十八篇今書首載過秦論末為弔湘賦餘皆錄漢書語且略節誼本傳於第十一卷中其非漢書所有者輒淺駁不足觀決非誼本書也

鮑明遠登大雷岸

大雷口小雷口

無過雷池一步

鮑明遠登大雷岸與妹書云。棧石星飯。結荷水宿。旅客貧辛。波路壯闊。其辭奇麗。超絕翰墨。哇

逕。可以諷誦。明遠妹令暉。有文才能詩。見鍾嶸詩品。

〔案詩品目〕鮑令暉歌詩。往往斷絕清巧。擬古尤勝。昭常答武帝云。臣妹才自亞於左芬。臣才不及

爾。太冲

大雷在舒州望江縣。

〔集證〕按隋地理志。同安郡望江縣。陳置大雷郡。開皇十八年改名。

水經注。所謂大雷口也。

〔集證〕太平御覽六十五。水經

曰。雷水南經大雷。戍西注大江。謂之大雷口。一派東南流。入江。謂之小雷口也。宋鮑明遠登大雷岸與妹書。乃此地。

晉有大雷戍。陳置大雷郡。庾亮報溫嶠書。無過

雷池一步。

〔原注〕積雨爲池。謂之雷池。東入于江。爲大雷口。元和郡縣志云。〔全云〕元和郡縣志。李吉甫撰。○〔元圻案〕四庫全書總目別集類。鮑參軍集十卷。宋鮑照撰。照字明遠。東海人。晁公武讀書志。作上黨人。

蓋誤讀虞炎序中。本上黨人之語。照或作昭。蓋唐人避武后諱所改。〔梁書鍾嶸傳〕嶸字仲偉。潁川長社人。選西中郎。晉安王記室。嘗品古今五言詩。論其優劣。名爲詩評。〔隋書經籍志總集類〕鍾嶸詩評三卷。或曰詩品。〔晉書庾亮傳〕亮報嶠書曰。吾憂西陲過於歷陽。足下無過雷池一步也。

余仕於吳郡。

〔閩按〕仕吳郡。乃淳祐登第。初。差監平江百萬東倉也。

嘗見長洲宰。其圃扁曰茂苑。蓋取諸吳都賦。

〔案〕吳都文粹。載唐方干茂苑

吳都賦茂苑。長州或蘇或東陽。

堂詩。來友仁記。

余曰。長洲非此地也。問其故。余曰。吳王濞都廣陵。漢郡國志。廣陵郡東陽縣有長洲。

澤吳王濞太倉在此

此後漢書續郡國志文

東陽今盱眙縣故枚乘說吳王云長洲之苑服虔以為吳苑

章昭以為長洲在吳東蓋謂廣陵之吳也曰它有所據乎曰隋虞綽撰長洲玉鏡蓋煬帝在

江都

【闕按】時贈諸葛穎亦有參輪長洲苑之句

所作也長洲之名縣始於唐武后時

【原注】元和郡縣志苑在長洲縣西南七十里未足據也當從郡國志【闕

按】萬歲通天元年析吳縣置長洲蓋取越絕書吳越春秋走犬長洲之文以名縣亦非無其地【何本】又載闕云【漢王莽傳】臨淮瓜田儀等為盜賊依阻會稽長洲此則與元和志所云長洲苑同指在蘇州者而言非東陽也果屬東陽不得冠以會稽古人文字密【集證】太平御覽八百三十一引吳地記曰長洲在姑蘇南太湖北岸闕闕所遊獵處也吳王遣徐詳至魏魏太祖謂詳曰孤比老願濟橫江之津與孫將軍遊姑蘇之上獵長洲之苑吾志足矣按此指在蘇者言○【元圻案】左思吳都賦造姑蘇之高臺臨四遠而特建帶朝夕之澹池佩長洲之茂苑【漢書枚乘傳】乘字叔淮陰人也為吳王濞郎中吳王濞之謀為逆也乘奏書諫吳王不納乘復說吳王曰夫吳有諸侯之位而實富於天子夫漢并二十四郡方輸錯出其珍怪不如東山之府轉粟西向不如海陵之倉修治上林雜以離宮不如長洲之苑注服虔曰吳苑章昭曰長洲在吳東【隋書文學傳】虞綽字士裕會稽餘姚人也晉王廣引為學士大業初奉詔與虞世南庾自直等撰長洲玉鏡等書十餘部

殺胡林在欒城縣

【原注】唐屬趙州後屬真定府【紀異錄云】林內射殺狐因以名之【續通典云】唐天后時襲突厥羣胡死於此故以名之【集證】唐地理志鎮州常山郡欒城縣本隸趙州大歷三年來屬【張舜

欒城殺胡林

陳思王  
思崗

民使北記契丹怒晉出帝不稟北命擅登大寶自將兵南下執出帝北歸於鄴西愁死崗得疾至纒城殺狐林而崩愁死崗者本陳思王不為文帝所容於此悲吟號為愁思崗訛為愁死殺胡林者村民林中射殺一狐因以名之○【元圻案】

【書錄解題典故類】續通典二百卷翰林學士承旨大名宋白太素等撰

巴州奇章山

隋牛宏封奇章公僧孺其後也奇章巴州之縣梁普通六年置取縣東八里奇章山為名隋唐

志通典九域志輿地廣記皆云其章誤也續通典作奇章

【全云】續通典宋白作【又云】柳公綽呼牛僧孺為奇章公以此○【元圻案】【太平寰

宇記一百三十九】巴州其章縣本漢葭萌縣地梁武帝普通六年置取縣東八里其章山為名其章山一名隆城山是寰宇記亦誤作其章近刻輿地廣記三十二原闕利州路據宋刻本補云巴州曾口縣其章鎮本梁置其章縣熙寧五年省入曾口有奇章山縣名誤而山名不誤【隋書牛宏傳】宏字里仁安定鶉觚人在周襲封臨涇公開皇初授祕書監進爵奇章郡公【唐書牛僧孺傳】僧孺字思黯隋奇章公宏之裔工屬文第進士相穆宗敬宗立進封奇章郡公

### 諸子

漢志曾子十八篇

【何云】疑曾子之書已亡後人探大戴記偽為之

今世所傳視漢亡八篇矣

此晁氏讀書志之說

十篇見於大戴禮

曾子書編  
於日用  
輯著志

景迂云世知讀曾子者殆未見其人也朱文公云所記雖或甚疎亦必切於日用躬行之實

【元圻案】今本所傳有宋汪暉編曾子一卷凡十二篇【四庫全書著錄】暉字處微績溪人【晁氏讀書志子部儒家類】曾子二卷【漢藝文志】曾子十八篇【隋志】曾子二卷目一卷【唐志】曾子二卷今世傳曾子二卷十篇本也有題曰傳紹述本豈樊宗師歟視隋亡目一篇考其書已見於大戴禮子從父詹事公嘗病世之人莫不尊事孟子而知子思中庸者蓋寡知子思中庸者雖寡而知讀曾子者殆未見其人也【朱子書劉子澄所編曾子後曰】世傳曾子書獨收大戴禮十篇充之劉清之子澄集其言行雜見語孟他書者為曾子七篇曾子之為人敦厚質實而其學專以躬行為主是以從之遊者所聞雖或甚淺亦不失謹厚脩潔之人所記雖或甚疎亦必有以切日用躬行之實

律歷更相治

太史公序歷書曰律居陰而治陽歷居陽而治陰律歷更相治閒不容飄忽出曾子天圓章【原注】

閒不容翮忽

曾子云其閒不容髮

苟變可將五百乘

通鑑載子思言苟變於衛侯在安王二十五年大事記云去孔子沒百有二年子思逮事孔子

子思之年可疑

未必至是時尚存薛常州名季宣字士龍亦云子思之年毋乃過於壽考乎【圖按】言苟變事出孔叢子自不足信○【元圻案】【孔叢子

居衛篇】子思言苟變於衛君曰其材可將五百乘君曰變也嘗為吏賦於民而食人二雞子以故弗用也子思曰處戰國之世選爪牙之士而以二卵棄千城之將此不可使聞於隣國也【大事記一】周威烈王十七年魯穆公元年穆公尊事孔伋【解題曰】伋子思也通鑑載孔叢子子思言苟變於衛侯三章於安王二十五年是歲慎公之三十八年也去孔子歿百有三年子思逮事孔子未必至是時尚存【薛士龍浪語集三十八】策問孟子題辭孟子學於子思【資治通鑑

外紀】繆公訪子思之歲。距孔子卒七十有二。而周紀魯繆公薨。子思見衛謹侯。後此又三十有一年。下距孟子見梁惠王之歲。凡四十有一年。上下一百四十五年之間。而道學三傳未足過多。子思之年。無乃過於壽考乎。【劉道原通鑑外紀周紀八】劉恕曰。家語篇後敘孔子孫。及孔子世家。皆云子思年六十二。孔叢子有子思與孔子相答問。則孔子時子思已長矣。孔子以周敬王四十一年壬戌卒。至魯穆公三年甲戌。當威烈王之十九年。距孔子卒七十三年。子思蓋九十餘矣。【漢藝文志云】子思魯穆公師。【禮記檀弓云】魯穆公問子思舊君反服。孟子子思弟子。亦言與魯穆公同時。必不妄。則家語世家不當云子思六十二歲。而孔叢子云子思居衛。魯穆公卒。去此又三十一年。子思蓋百二十餘歲矣。壽考若是。當時莫之稱道。固可疑也。呂薛之論。實本於此。

周廟欹器

家語。三恕荀子。宥坐謂孔子觀於魯桓公之廟。有欹器焉。韓詩外傳。三說苑。敬慎皆云觀於周廟。

有欹器焉。晉杜預傳云。周廟欹器。至漢東京。猶在御座。當以周廟爲是。【闕按】南史祖冲之傳亦云造欹器。獻竟陵王子

良。與周廟不異。【集證】按北齊魏收傳亦云周廟之人。三緘其口。漏卮在前。欹器留後。俾諸來裔。傳之坐右。

黃帝金人三緘銘

奧几巾機金几箴銘

皇覽記。陰謀。黃帝金人器銘。武王問尙父曰。五帝之誠。可得聞乎。尙父曰。黃帝之戒曰。吾之居民上也。搖搖恐夕不至朝。故爲金人三封其口。曰古之慎言。見大平御覽五百九十按漢藝文志。道家有

黃帝銘六篇。蔡邕銘論黃帝有巾机之法。皇覽集於魏文帝時。漢七略之書猶存。金人銘。載家

語觀。蓋六篇之一也。【集證】三國志魏劉邵傳：邵字孔才，黃初中，為散騎侍郎，受詔集五經羣書，以類相從，作周篇。皇覽：隋書經籍志雜家：皇覽一百二十卷，繆卜等撰。皇王大紀曰：黃帝作輿几之箴，以

警宴安，作金几之銘，以戒逸欲。

孔子逆姑布子卿

羸乎若喪家狗

胡文定名安國銘龜山楊公曰：孰能識車中之狀，意欲施之。韓詩外傳九云：孔子出衛之東門，逆

姑布子卿曰：二三子引車避，有人將來，必相我者也。孔子下步，姑布子卿曰：羸乎若喪家之

狗，子貢以告。孔子曰：某何敢乎？子貢曰：何足辭也？子曰：汝獨不見夫喪家之狗歟？既斂而椁，

布器而祭，顧望無人，意欲施之。上無明王，下無賢方伯，王道衰，政教失，強陵弱，衆暴寡，百姓

縱心，莫之綱紀，是人固以某為欲當之者也。某何敢乎？文定蓋用此以比二程。

荀卿非十二子。【案：荀卿非十二子篇，謂它器，魏牟、陳仲、史鱣、墨翟、宋鈃、慎到、田駢、惠施、鄧析、子思、孟子也。】韓詩外傳四引之，止云十子，而無子思孟

非十二子止十子



史魚子思  
孟子見非

荀卿用楚  
辭

彈冠振衣

子。【何云】韓嬰詩外傳嘗引孟子求放心之論所以止云十子不盡與荀卿同也。○【案韓詩】十子有范睢田文莊周而無它翬陳仲史鱸亦不盡同。愚謂荀卿非子思孟子蓋其門

人如韓非李斯之流託其師說以毀聖賢當以韓詩爲正。【元圻案】法言君子篇或曰荀卿非數家之言僂也。至于子思孟軻詭哉吾於荀卿歟。

見同門而異戶也。賈同

賈荀文亦未能辨晰至此。

荀卿曰盜名不如盜貨田仲史鱸不如盜也。陳仲子猶可議直哉史魚以爲盜名可乎非十二

子史鱸與子思孟軻皆在焉豈有法仲尼而非三子者乎。【元圻案】此條非與上條相反乃所以實非斯假託之說也。

楚辭漁父吾聞之新沐者必彈冠新浴者必振衣安能以身之察察受物之汶汶者乎荀子不

篇曰新浴者振其衣新沐者彈其冠人之情也其誰能以己之焦焦【閩本云】元受人之挾挾板作濼濼

者哉。【案】今本荀子僮作濼楊倞注濼濼明察之貌挾當爲惑挾械憮也。屈原適楚在屈原後屈原卒於楚頃襄王時春申君以荀卿爲蘭陵令在考烈王八年考烈王頃襄王太子完也。

豈用楚辭語歟抑二子皆述古語也。【何云】曰吾聞之則述古語矣。○【元圻案】說苑說叢亦曰新沐者必拭冠新浴者必振衣。

教非其人  
之喻

橫革直成  
爲禹輔

化益真窺  
橫革

荀子大略曰：非其人而教之，齋【楊倬注】盜糧借賊兵也。獨不知李斯韓非乎。  
【齋與資同】

成相荀子曰：禹傅土，平天下，躬親爲民行勞苦，得益皋陶，橫革直成爲輔。注云：橫革直成，未聞

韓侍郎云：此論益皋陶之功，橫而不順者革之，直者成之也。楊倬愚嘗考呂氏春秋開春論

云：得陶化益，真窺橫革之交，五人佐禹，故功績銘乎金石，著於盤孟陶，卽皋陶也。化益卽伯

益也，真窺卽直成也。【原注】真與直相類。○【案盧氏文】橫革卽橫革也，皆禹輔佐之名。【原注】之交，

益作井，宋衷云伯益。○【元圻案】小註  
引世本宋衷語，見陸德明易井卦釋文。

舉牢天下

王霸篇：舉牢天下而制之，馬融傳注：作皋牢，猶牢籠也。【何云】古人多書皋作舉，一字也。【天官書】黃澤

舉牢未詳，舉或作舉，言盡牢籠天下也。新序作宰牢。【又按】益爲皋陶之  
子，列女傳作舉子。○【元圻案】【列子天瑞篇】舉如殷敬，順釋文音皋。

三見齊王  
不言事

孟子三見齊王不言事。【何云】三見而不言，其亦遠乎人情矣。此腐儒僞撰也。【全云】不言者事耳，非竟無言也。曰：我先攻其邪心。楊倬注云：以正色

攻去邪心。乃可與言也。大略篇。此莊子外篇。所謂正容以悟之。使人之意也消。

千萬人情  
一人情

荀子不荀篇。曰。千人萬人之情。一人之情是也。阿房宮賦之語本此。元折案阿房宮賦唐杜牧作。

荀子監本  
建本互異

勸學篇。青出之藍。作青取之於藍。聖心循焉。作備焉。案大戴記玉在山而木潤。作草木潤。君子

五泰五帝

如嚮矣。作知。何本知作如。嚮矣。賦篇請占之五泰。作五帝。何云非此書幾不復見五泰之文矣。監本未必是。建本未必

非。餘不勝紀。原注今監本乃唐與政台州所乘熙寧舊本亦未為善當俟詳攷五泰注云五帝也監本改為五帝而刪注文何云此校勘者所當知元折案荀子賦篇曰功立而身廢事成而家敗棄其耆

老收其後世人屬所利飛鳥所害臣愚不識請占之五泰楊倬註五泰五帝也謝金圃師校曰五泰宋本作五帝無五泰五帝也五字注今從元刻與困學紀聞合古音帝字不與敗世害韻五支六脂之別也

河間獻王  
言

河間獻王之言。惟見於說苑。何云獻王之言亦見春秋繁露。謂堯存心於天下。加志於窮民。痛萬姓之罹罪。憂

獻王有功  
藉經

衆生之不遂也。有一民飢。則曰此我飢之也。有一人寒。則曰此我寒之也。一民有罪。則曰此我陷之也。仁昭而義立。德博而化廣。故不賞而民勸。不罰而民治。先恕而後教。是堯道也。又

曰禹稱民無食。則我不能使也。功成而不利於人。則我不能勸也。故疏河以導之。鑿江通於

九派。灑五湖而定東海。民亦勞矣。然而不怨苦者。利歸於民也。見君道篇又曰湯稱學聖王之道。

譬如日焉。靜居獨思。譬如火焉。夫捨學聖王之道。若捨日之光。獨思若火之明也。可以見小。

未可用大知。惟學問可以廣明德慧也。又曰管子稱倉廩實。知禮節。衣食足。知榮辱。夫穀者。

禮義所以行。而人心所以安也。尚書五福。以富爲始。子貢問爲政。孔子曰富之。既富乃教之。

此治國之本也。見建本篇司馬公爲獻王贊。謂用其德。施其志。帝王之治復還。其必賢於文景遠

矣。閣按欲以河閒獻王德。代杜子春祀兩廡。以有功周禮爲最先。朱子云胡氏言使河閒獻王爲君。董仲舒爲相。

汲黯爲御史大夫。則漢治必盛。某謂如此。差除那裏得來。河閒獻王之言。亦見春秋繁露。謂衣服容貌者。所以說

目也。聲音應對者。所以說耳也。好惡去就者。所以說心也。故君子衣服中而容貌恭。則目說矣。言理應對遜。則耳說矣。好

仁厚而惡淺薄。就善人而遠僻閹。則心說矣。全云閹氏謂河閒獻王。當從祀孔廟。以其有功周禮爲最先。予謂獻王豈

特有功周禮一經哉。以毛萇爲詩博士。則毛詩之傳。其功也。貫公爲春秋左氏博士。則左氏之傳。其功也。漢廷未立學官。

河閒已有博士。其功大矣。至其所集雅樂。武帝存而不御。以致元成時。鄭肇繁興。然王禹宋昇。猶能明其義者。使哀帝能

立之學官，樂豈亡乎？○〔元圻案〕漢書景十三王傳：河間獻王德以孝景前二年立，脩學好古，實事求是，從民得善書，必爲好寫與之，留其真，所得書皆古文先秦舊書。周禮尙書禮禮記，孟子：老子之屬，皆經傳說記，七十子之徒所論，其學舉六藝，立毛氏詩，左氏春秋，博士修禮樂，被服儒術，造次必於儒者。武帝時，獻王來朝，獻雅樂，對三雍宮，及詔筮所問三十餘事，其對推道術而言，得事之中文約指明。〔司馬溫公河間獻王贊曰〕景帝之子，十有四人，栗太子廢而獻王最長，嚮若遵大義，屬重器，用其德，施其志，必無神仙祠之煩，宮室觀遊之費，窮兵黷武之勞，賦役轉輸之敝，宜其仁豐義洽，風移俗變，煥然帝王之治，復還其必賢於文景遠矣。

法言序在後

法言四家集注

宋咸升法言序

蘇氏論太元法言

太元法言擬經傳

法言序，舊在卷後。司馬公集注，始真之篇首，詩書之序亦然。

〔元圻案〕四庫全書總目儒家類法言十卷，司馬光集註時，惟李執、柳宗元、宋咸、吳秘

之註尙存，故光衷合四家，增以己意，各以其姓別之。舊本十三篇之序，列於書後，蓋自書序詩序以來，體例如是。宋咸不知書序爲僞孔傳所移，詩序爲毛公所移，乃謂子雲親旨，反列卷末，甚非聖賢之旨。今升之章首，取合經義，其說殊繆，然光本因而不改，今亦仍之。

老泉太元論曰：疑而問，問而辨，問辨之道也。揚雄之法言，辨乎其不足問也，問乎其不足疑也。

求聞於後世，而不待其有得，君子無取焉。東坡

與謝民師書

亦謂太元法言，雕蟲而變其音節，謂

之經可乎。

〔何云〕以揚子爲無得，不可也。其言則可以爲監矣。〔全云〕文人講道，其語不塾，况欲擬經，益悖矣。○〔元圻案〕漢書揚雄本傳贊：其意欲求文章成名於後世，以爲經，莫大於易，故作太元傳，莫大於論語。

作法言【法言吾子篇】或問吾子少而好賦曰然童子雖蟲篆刻俄而曰壯夫不爲也  
【宋咸注法言序曰】柳宗元刪定雖釋二三而不能盡其亡誤子厚蓋有取乎法言也

稽漢公甚於美新

法言末篇稱漢公斯言之玷過於美新

揚雄劇秦美新文見文選

矣司馬公雖曲爲之辨然不能滌莽大夫之

莽大夫

羞也【何云】言稱漢公法不法矣○【元圻案】法言孝至篇曰周公以來未有漢公之懿也勤勞則過於阿衡司

馬溫公迂書謂莽自況伊周則與之況黃虞則不與也其志將曰爲伊周而止斯可矣不止而至于篡伊周豈

然哉【朱子通鑑綱目八】於新莽天鳳五年書莽大夫揚雄死

五兩綸半通銅

五兩之綸半通之銅

孝至篇

注云半通闕

【原注】今按仲長統昌言曰身無半通青綸之命注十三州志曰有秩嗇夫得假半章印半通半章也【全云】原注是正文○【元圻案】後漢

半章印青綸佩

書仲長統傳統字公理山陽高平人也少好學博涉書記瞻於文辭荀彧聞統名奇之舉爲尙書郎後參曹操軍事著論名曰昌言損益篇曰井田之變豪人貨殖館舍布於州郡田畝連於方國身無半通青綸之命而竊三辰龍章之服

注十三州志曰有秩嗇夫得假半章印續漢輿服志曰百石青紺綸一采宛轉

纒織長丈二尺說文綸青絲綸也鄭元注禮記曰綸今有秩嗇夫所佩也

美靈根閉朋牖太元之心學也

【何云】亦老子之學集證太元養初一藏心於淵美厥靈根測曰藏心於淵神不外也守初一閉朋牖守元有測曰閉朋牖善持有也

靈根朋牖爲心學

殿奏太平十二策

中說前述云隋文帝坐太極殿召見因奏太平之策十有二焉

【案中說魏相篇】子謁見隋主一接而陳十二策編成四卷

按唐會

太極殿原  
爲大興

文中子序  
述各經

河汾諸弟  
子

詩失於齊  
魯

封禪秦漢  
侈心

房魏不守  
師說

要武德元年五月改隋大興殿爲太極殿。隋無此名。

【元圻案】唐會要大內門武德元年五月二十一日改隋大興殿爲太極殿。案帝號門記隋義

寧二年五月二十二日高祖受禪於太極殿。唐書高祖紀同。義寧二年即武德元年也。豈因受禪之故而先一日改殿名歟。唐皮日休文中子碑曰文中子姓王氏諱通字仲淹生於陳隋之世以亂世不仕退於汾晉序述六經數爲中說有禮論二十五篇續詩三百六十篇元經三十一篇易贊七十篇其高第弟子有薛收李靖魏徵李勣杜如晦房元齡惜乎德與命乖不及見吾唐受命而沒唐會要一百卷宋王溥撰原本已佚四庫全書從永樂大典裏輯成書

詩失於齊魯當從龔氏本云論失於齊魯謂論語也上文已言齊韓毛鄭詩之末也不當重出

【元圻案】中說天地篇齊韓毛鄭詩之末也大戴小戴禮之衰也書殘於古今詩失於齊魯唐李行修請置詩學博士書云書殘於古今論失於齊魯正文用文中子語可以證龔本之不誤然其意則論爲論詩也故其下云漢有毛鄭師

道可  
觀

封禪秦漢之侈心

【案王道篇】封禪之費非古也徒以夸天下其秦漢之侈心乎

此河汾篤論也房魏學於河汾

【唐司空圖文中子碑曰】房魏數公皆爲其徒

而議封禪之禮不以爲非安在其爲守師說乎梁有許懋而唐無人焉曾謂房魏不如懋乎

【元圻案】通鑑唐紀太宗貞觀十四年十一月百官復表請封禪詔許之更命諸儒詳定儀注以太常卿韋挺等爲封禪使十五年四月詔以來年二月有事于泰山五月乙酉有星孛於太微太史令薛頤上言未可東封起居郎褚遂良亦

言之丙辰詔罷封禪。朱子綱目先是羣臣再請封禪。上命顏師古議其禮。房元齡裁定之。范氏祖禹曰。封禪實自秦始。古未有也。太宗方明而佞者猶倡其議。獨魏徵以為時未可。而亦不以為非也。後議其禮徵亦與焉。高宗明皇遂踵而行之。終唐之世。惟柳宗元以封禪為非。世俗之惑。可勝歎焉。梁書許懋傳。懋字昭哲。高陽新城人。待詔文德省。時有請封會稽禪國山者。高祖將欲行焉。懋建議曰。舜柴岱宗。是為巡狩。而鄭引孝經緯鉤命決云。封于泰山。禪于梁父。此緯書曲說。非盛德事。不可為法。上嘉納之。

閉心閉口  
閉門

龔氏注中說引古語云。上士閉心。中士閉口。下士閉門。愚按楚辭橘頌云。閉心自謹。終不過失。

兮。王逸注。閉心。捐欲也。【集證按】說苑政理篇。公儀休相魯。魯君死。左右請閉門。休曰。止。池淵吾不稅。蒙山吾不賦。苛令吾不布。吾已閉心矣。何閉於門哉。

中說去取  
文史

中說於文。取陸機於史。取陳壽自魏晉而下言之也。【元圻案】王道篇。子謂荀悅。史乎。史乎。謂陸機。文乎。文乎。皆思過半矣。又曰。顏延之。王儉。任昉。有君子之

心焉。其文約以則。天地篇。陳壽有志於史。依大義而削異端。范甯有志於春秋。徵聖經而詰衆傳。事君篇。子曰。君子哉。思王也。其文深以典。

記註與而史道誣矣。【案】問易篇。史道與而經道廢矣。記註與而史道誣矣。是故惡夫異端者。註當作注。記注。謂漢晉以後起居注之類。

記注誣史  
道

虛美隱惡。史無直筆。故曰誣。阮逸謂若裴松之註三國志。恐非。【何云】此論不謂厚齋已發之。○元圻案。通典職官三。起居周官



有左右史記其言事。蓋今起居之本。漢武有禁中起居。後漢馬皇后撰明帝起居注。則漢起居注在宮中。爲女史之任。又王莽時置柱下五史。秩如御史。聽事侍傍。記其言行。此又起居之職。自魏至晉起居注。則著作掌之。其後起居皆近侍之臣錄記。【左傳】晉侯使羣朔獻捷於周。王辭焉。以鞶伯宴而私賄之。使相告之曰。非禮也。勿籍。則左右史非實錄也久矣。

張元素問禮。見魏禮相篇。注云。史傳未見。元素蒲州人。唐書有傳。注以爲未見。非也。【何云】注甚疎略。當時

張元素問禮

得耳。○【元圻案】張元素蒲州虞鄉人。傳見舊唐書七十五。新唐書一百三。新書傳稱貞觀四年。詔發卒治洛陽宮。乾陽殿。且東幸。元素上書云。帝願房元齡曰。洛陽朝貢天下中。朕營之意。欲便四方百姓。今元素言如此。使後必往。雖露坐庸何苦。即詔罷役。魏徵聞元素言。歎曰。張公論事。有回天之力。可謂仁人之言哉。舊書所紀略同。通鑑刪魏徵語。不載。

戎狄之德。黎民懷之。三才其舍諸。見王道篇。此叔恬之言也。【原注】元魏之君。唯稱孝文。然治家無法。佳兵不

黎民懷德戎狄

王通弟凝績

爲非。周人之先。固自竄於戎狄之閒矣。【全云】原注是正文。【又云】深寧非以其戎狄而外之也。惜其治之未善耳。何說謬。○【元圻案】中說王道篇。子述元經皇始之事。歎焉。門人未達。叔恬曰。夫子之歎。蓋歎命矣。書云天命不於常。惟歸乃有德。戎狄之德。黎民懷之。三才其舍諸。子聞之曰。凝爾知命哉。魏書高祖孝文紀。穆帝聽覽政事。從諫如流。哀矜百姓。恒思所以濟益天地。每言人君患於不均。不能推誠御物。苟能均誠。胡越之人。亦可親如兄弟。誠得致治之要。其太子恂之廢也。因恂苦河洛暑熱。與左右謀。召牧馬輕騎。奔代中。庶子高悅道諫。手刃之於禁中。罪由自取。孝文常戒恂曰。字汝元道。所寄不輕。汝當尋名求義。以順吾旨。其教子亦有方矣。惟好用兵。以致不祥。至其孫孝明帝崩。尔朱榮乃謀廢立。

【司馬溫公文中子補傳云】  
弟凝績叔恬，卽凝之字。

王績題詩  
黃頰山壁

白牛谿講  
道

文中子遊馬頰之谷，遂至牛首之溪。龔氏本云：子遊黃頰之谷，遂至白牛之谿。魏相篇注云：王績

字無功，  
通之弟。

嘗題詩黃頰山壁，愚按負荅者傳。

王績作見唐文粹九十九

文中子講道於白牛之谿，當從龔本。

【元圻案】四庫全書別集類，東臯子集三卷，唐王績撰，唐志載續集五卷，陳振孫云：其友呂才鳩訪遺文，編成五卷，爲之序。今本止三卷，或後人從文苑英華文粹諸書中採績詩文彙爲此編。【王績負荅者傳】文中子講道於白牛之谿，語及周易，薛收歎曰：不及伏羲氏乎？何辭之多也？俄而有負荅者，皤皤然委擔而息，曰：吾子何歎？收曰：伏羲畫卦，而文王繫之，不逮省文矣，以爲文王病也。負荅者曰：文王焉病？伏羲氏病甚者也。昔者伏羲氏之未畫卦也，三才其不立乎？四序其不行乎？百物其不生乎？萬象其不森乎？何營營乎而費畫也。

仲長子光  
天隱

獨遊頰河  
渚先生

藏用以密

中說擬論  
語

仲長子光，中說稱之。王無功爲傳云：著獨遊頰，及河渚先生傳以自喻。文中子比之虞仲夷逸。

又爲祭文云：明道若昧，進道若退。鳥飛知還，龍亢靡悔。藏用以密，養正以蒙。不見其始，孰知其終。

【元圻案】天地篇：薛收問仲長子光，何人也？子曰：天人也。收曰：何爲天人也？曰：眇然小乎，所以屬乎人，曠然大乎，何獨能成其天。【禮樂篇】自太伯虞仲以來，天下鮮避地者也。仲長子光，天隱者也，無往而不適矣。又仲長子

汾亭操因  
釣者作

薛收白牛  
谿賦

孔子龜山  
操

光曰。在險而運奇。不若宅平而無爲。文中子以爲知言。文中子曰。其名彌消。其德彌長。其身彌退。其道彌進。此人其知之矣。〔關朗篇〕薛收問政於仲長子光。子光曰。舉一綱。衆目張。弛一機。萬事墮。不知其政也。收告文中子。子曰。子光得之矣。〔周公篇〕子謂仲長子光曰。山林可居乎。曰。會逢其適也。焉知其可。子曰。達人哉。隱居放言也。〔唐書隱逸傳〕王績字無功。絳州龍門人。兄通。隋末大儒也。聚徒河汾間。仿古作六經。又爲中說。以擬論語。不爲諸儒稱道。故事不顯。惟中說獨傳。〔王無功仲長先生傳〕先生諱子光。字不曜。自云洛陽人也。開皇末。結庵河渚間。以息身焉。守令至者。皆親謁。先生辭以瘠疾。未嘗交語。著獨遊頌。及河汾先生傳。以自喻。識者有以知其懸解也。人有請道者。則書老易二字示之。文中子比之虞仲夷逸。又祭仲長統文曰。明道若昧。進道若退。鳥飛知還。龍亢必悔。嗟嗟。夫子理融其內。不伎不求。無憎無愛。古人有言。微妙元通。識用以審。養正以蒙。嗟嗟。夫子允執其中。不見其始。孰知其終。云云。龍亢靡悔。似當從集作必悔。

無功答馮子華書曰。吾家三兄。生於隋末。傷世擾亂。有道無位。作汾亭之操。蓋孔氏龜山之流

也。吾嘗親受其調。頗謂曲盡。近得裴生琴。更習其操。洋洋乎覺聲品

品集  
作器

相得。又曰。吾往見

薛收白牛谿賦。韻趣高奇。詞義曠遠。嗟峨蕭瑟。真不可言。壯哉逸乎。揚班之儔也。

〔案〕楊升菴曰。此賦今不

傳。

高人姚義常謂吾曰。薛生此文。不可多得。登太行。俯滄溟。高深極矣。

〔原注〕可附中說注。〔全云〕原注是正文。○〔元

折案〕〔中說禮樂篇〕子遊汾亭。坐鼓琴。有舟而釣者過曰。美哉。在山澤而有廊廟之志。子驟而鼓南風曰。嚶。道利生民。功足濟天下。其有虞氏之心乎。聲存而操變矣。子遽捨琴。謂門人曰。情之變聲也如是乎。起將延之。釣者搖竿鼓棹而逝。

遂作汾亭之操。琴操季桓子受女樂。孔子欲諫不得退而望魯龜山。作龜山操曰。予欲望魯兮。龜山蔽之。手無斧柯。奈龜山何。

詩分四聲  
八病

李百藥曰。分四聲八病。按詩苑類格。沈約曰。詩病有八。平頭。上尾。蜂腰。鶴膝。大韻。小韻。旁紐。正

紐。唯上尾鶴膝最忌。餘病亦通。

〔元圻案〕中說天地篇。李百藥見子而論詩。子不答。百藥退謂薛收曰。吾上陳應劉。下述沈謝。分四聲八病。剛柔清濁。久有端緒。音若熨箠。而夫子不應我。

其未達與。〔書錄解題文史類〕詩苑類格三卷。李淑撰。唐書李百藥傳。字重規。定州安平人。隋內史令德林子也。入唐。官散騎常侍。進左庶子。宗正卿。爵爲子。所撰齊史。行於世。〔梁書沈約傳〕約字休文。吳興武康人也。撰四聲譜。高祖問。周捨曰。何謂四聲。捨曰。天子聖哲是也。〔南史陸厥傳〕時盛爲文章。沈約謝朓王融。以氣類相推轂。汝南周彥倫。善識聲韻。約等文皆用宮商將平上去入四聲。以此制韻。有平頭上尾蜂腰鶴膝五字之中音韻悉異。兩句之內角徵不同。世呼爲永明體。○〔集證〕魏慶之詩人玉屑。沈約謂詩病有八。一曰平頭。謂第一第二字不得與第六第七字同聲。如今日良宴會。讜樂莫具。陳今讜皆平聲。日樂皆入聲。二曰上尾。謂第五字不得與第十字同聲。如青青河畔草。鬱鬱園中柳。草柳皆上聲。三曰蜂腰。謂第二字不得與第五字同聲。如聞君愛我甘。竊欲自修飾。君甘皆平聲。欲飾皆入聲。四曰鶴膝。謂第五字不得與第十五字同聲。如客從遠方來。遺我一書札。上言長相思。下言久離別。來思皆平聲。五曰大韻。謂如聲鳴爲韻。上九字不得用驚傾平榮字。六曰小韻。謂除大一字外。九字中不得有兩字同韻。如遙條不同。七曰旁紐。八曰正紐。謂十字內兩字疊韻爲正紐。若不共一紐。而有雙聲爲旁紐。如流久爲正紐。流柳爲旁紐。

文中子世家傳系

杜淹文中子世家。二子長福。郊少福。時龔氏本載前述長子福。獎劉禹錫撰王質碑云。文中子

王勃兄弟  
稱珠樹

劉禹錫王  
質碑

王無功北  
山賦并序  
文中子諸  
弟未實  
櫻琴鼓蕩  
什  
文中子之

生福祚。福祚生勉。勉生怡。怡生潛。質潛之季子。為諫議大夫給事中。終宣歙觀察使。唐書有

傳。福時之子。見於文藝傳者。勛、勗、助、劼、勸。【原注】太原府君召三子而教焉。【龔氏注云】書此以補

世家之闕。【元圻案】杜淹字執禮。如晦之叔也。附見唐書如晦傳。【新唐書文藝傳】王勃字子安。兄勛弟助。皆第進

士。助字子功。初勛勗皆著名。故杜易簡稱三珠樹。其後助勗又以文顯。福時少子勗亦有文。【劉禹

錫宣歙池等州都團練觀察處置使宣州刺史王公碑曰。常侍諱質字華卿。姓王氏。自秦漢以還。世多顯名。由今而上

十有一代。名傑。仕元魏為并州刺史。子孫因家。遂為太原祁人。并州六代孫名通。字仲淹。在隋諸儒。唯通能明王道。隱居

白牛谿。既沒。謚曰文中子。文中生福祚。為蔡州上蔡主簿。上蔡生勉。舉進士。試賢良。皆上第。仕至河中府寶鼎令。寶鼎即

公之曾祖也。祖諱怡。渝州司戶參軍。考諱潛。揚州天長縣丞。公其季子也。【案舊唐書一百九十九上】王勃傳止附見勛勗

而不及助勗勸三人。又以勗為勗之兄。與新唐書不同。杜淹文中子世家。并不及勃兄弟。故云補世家之缺。

王無功遊北山賦序。文載文苑英華九十七。云。余周人也。本家於祁。永嘉之際。扈遷江左。地實儒素。人多高

烈。穆公銜建元之恥。歸於洛陽。【案】司馬溫公文文中子補傳。六世祖元則。元則生煥。煥生蚪。齊高帝受宋禪。誅袁粲。蚪由是北奔魏。魏孝文帝甚重之。官并州刺史。封晉陽公。謚曰穆。始家

河汾。同州悲永安之事。退居河曲。【中說周公篇】太原府君曰。溫子昇何人也。子曰。始則晉陽之開國。險人也。智小謀大。永安之事。同州府君常切齒焉。

李德林言

問禮關朗

薛道衡見

子收

房杜魏為

門人

王通好高

自大

終乃安康之受田。其賦云：白牛溪裏，岡巒四峙。信茲山之奧域，昔吾兄之所止。許由避地，張

超成市，察俗刪詩。依經正史，組帶青衿。鏘鏘擬擬，階庭禮樂。生徒杞梓，山似尼邱。泉疑泗浹。

又注云：此溪之集，門人常以百數。河南董恒，南陽程元，中山賈瓊，河南薛收，太山姚義，太原

溫彥博，京兆杜淹等十餘人，稱為俊穎。而姚義慷慨，同儕方之仲山。薛收以理達方莊周。【賦云】

樹即環林，門成闕里，姚仲由之正色，薛莊周之言理。

門人多至公輔，而文中之道未行。

以上皆無功自註文。

然無功不及房杜魏，何哉。

【何云】門徒當以賦注為據。

鄭毅夫

【全云】名標。

論中說之妄，謂李德林卒於開皇

隋文帝初元。

十二年，通時年八九歲。

未有門人，而有德林請見，歸而有憂色，援琴鼓蕩之什。門人皆霑襟。【集證】晁氏讀書志：通生於開皇四年，而德林卒以十一年。

通適八歲，未有門人。通仁壽四年，常一到長安，時德林卒已九載矣。【按】龍川文中子引云：文中子沒於大業十三年，則年三十三。【案】中說王道篇：子在長安，楊素、蘇夔、李德林見子與之言，退而有憂色。門人問子曰：素言政而不及化，是天下無禮也；夔言聲而不及雅，是天下無樂也；德林言文而不及理，是天下無文也。吾所以憂也。門人退，援琴鼓蕩之什，門人皆霑襟焉。【隋書李德林傳】：德林，字公輔，博陵安平人也。開皇十年，出為湖州刺史，轉懷州刺史，歲餘卒於官。

化，是天下無禮也；夔言聲而不及雅，是天下無樂也；德林言文而不及理，是天下無文也。吾所以憂也。門人退，援琴鼓蕩之什，門人皆霑襟焉。【隋書李德林傳】：德林，字公輔，博陵安平人也。開皇十年，出為湖州刺史，轉懷州刺史，歲餘卒於官。

關子明 【全云】 太和 【魏書孝文帝紀】即位七年丁巳。改元太和當宋順帝昇明元年。 中見魏孝文。如存於開皇間。亦一百二三十

歲矣。 【集證】晁氏志云自太和丁巳至通生之年甲辰。蓋一百七年矣。【中說關朗篇】 而有問禮於子明。 【杜淹文】

中子世家云。開皇四年。文中子始生。十八年。文中子有四方之志。受書於東海李育。問禮於河東關子明。 是二者。其妄不疑。晁氏讀書志。謂薛道衡仁壽二

年出襄州。 【隋書薛道衡傳】道衡字元卿。河東汾陰人也。高祖受禪。除內史。通仁壽四年。始到長安。【通鑑】

紀。仁壽三年。是歲龍門王通詣。 其書有內史薛公。見子於長安。 【中說禮樂篇】內史薛公。見子於長安。退謂子收曰。河圖洛書。盡在是矣。往事之無失也。

用此推之。則以房杜為門人。抑又可知也。 【何云】讀書志亦兼採鄭說。○【元圻案】杜淹文中子世家曰。門人自遠而至。河南董恒。太山姚義。京兆杜淹。趙郡李靖。南陽程

元。扶風竇威。河東薛收。中山賈瓊。清河房元齡。鉅鹿魏徵。太原溫彥博。潁川陳叔達等。咸稱師。北面受王佐之道焉。 【朱子文中子續經說曰】強引唐初文武名臣。以為弟子。是皆福郊福時之所為。而非仲淹之雅意。然推原本始。乃是其平

日好高自大之心。有以啓之。

世說。其言清以浮。有天下分裂之象。中說。其言闕以實。有天下將治之象。 【元圻案】【四庫全書總目小說類】世說新語三

世說中說  
浮實

卷宋臨川王劉義慶撰。梁劉孝標註。義慶事迹具宋書。孝標名峻。以字行事。迹具梁書。黃伯思東觀餘論。謂世說之名。肇於劉向。其書已亡。故義慶所集名世說新書。段成式酉陽雜俎。引王敦澡豆事。尙作世說新書。可證不知何人改爲新語。相沿已久。不能復正矣。

管子書多古字

管子尹知章注

召忽得天下不生

張巨山何云巨山名嶠讀管子曰。讀心術白心內業諸篇。知其功業之所本。然後知世子之知管子者

殊淺也。書多古字。如況作兄。釋作澤。此類甚衆。召忽曰。百歲之後。吾君下世。犯吾君命。而廢

吾所立。奪吾糾也。雖得天下。吾不生也。兄與我齊國之政也。而注乃謂召忽謂管仲爲兄。大匡

篇。澤命不渝。而注乃以爲澤恩之命。小問篇甚陋。不可徧舉。愚謂管子乃尹知章注。今本云房

元齡非也。閣按張巨山名嶠。襄陽人。官數文閣待制。見宋史列傳第二百四文苑七。○元折案。書錄解題。張

以自解。嶠之筆也。秦德之遂擢修注掌制。今四庫書目作紫薇集。蓋從宋史藝文志。唐書儒學傳。尹知章。絳州翼城

人。馬懷素緒定秘書。知章是正文字。於易老莊書尤懸解。管子註。唐志。宋崇文總目。皆作尹知章。陳氏書錄。作房元齡

鄭樵通志又云。尹知章註十九卷。房元齡註二十卷。晁氏讀書志。以爲房元齡註。尹知章所託。今攷房尹本傳。皆不載其註管子。或亦不出於尹手。未可知也。



立后而手實

瀆田悉徙

管仲以爭利無後

管子非一人一時筆

輕重篇鄙俗

石壁菁茅之謀

管子有申韓老莊說

地員篇云管仲之正天下也其施七尺

【原注】施者大尺之名

瀆田悉徙五種無不宜其立后而手實

【原注】

謂立君以主之手實握此地之實數

手實之名始見於此呂惠卿因以行手實之法蘇文忠論管仲之無後利不

可與民爭也蓋有激云

【元圻案】地員篇正作匡此避宋諱【宋史呂惠卿傳】立手實法用弟曲陽尉和卿計制五等丁產簿使民自上其家之物產官爲注籍尺椽寸土檢括無遺下至雞豚亦徧抄

之許告隱匿賞以貲三分之一民不勝困【東坡論管仲無後云】左氏云管仲之世祀也宜哉謂其有禮也而管仲之後不復見於齊者予讀其書大抵以魚鹽富齊耳夫以孔子稱其仁邱明稱其有禮然不救其無後利之不可與民爭也如此桑宏羊滅族韋堅楊慎矜王涯之徒皆不免於厥孔循誅死有以也夫【厚齋原注】皆管子注文瀆田悉徙句下注云瀆田謂穿溝瀆而溉田悉徙謂其地每年皆須更易也

傅子

【全云】名元

謂管子書過半是後之好事者所加輕重篇尤鄙俗

【案】傅子語劉恕通鑑外紀引之

古史謂多申

韓之言以智欺其民以術傾隣國有不貲之寶石壁菁茅之謀

見輕重丁篇

使管仲信然何以霸

哉

【元圻案】蘇子由古史二十五管仲傳曰戰國之際諸子著書因管子之說而益增之其廢情任法遠於仁義者多申韓之言非管子之正也至其甚者言治國則以智欺其民言治外則以術傾鄰國於是有不貲之寶石壁菁茅

之謀使管仲而信然則天下亦將以欺奪報之尙何以霸哉【朱子語類】管子非仲所著仲任齊政事甚多稍閒又有三歸之說決不是閒工夫著書底人其書老莊說話亦有之想只是戰國時人收拾仲當時行事言語之類著之并附以他

書【葉水心曰】管子非一人之筆，亦非一時之書。其言毛嫱西施，吳王好劍，推之，當是春秋末年。【傅子】管子司隸校尉犢  
觚子。北地傳元撰，隋唐志皆載。傅子一百二十卷，宋史僅載五卷。傳本今佚。今四庫書從永樂大典所載編綴總為  
一卷。厚齋此條所引，不載卷中。【書錄解題別史類】古史六十卷，蘇轍撰。因司  
馬遷之書，上觀詩書，下攷春秋，及秦漢雜錄為七本紀，十六世家，三十七列傳。

管仲曰：決獄折中，臣不如賓胥無，請立為大理。小臣呂氏春秋審分篇云：臣不若弦章。按說苑

賓胥無弦章決獄

景公以射思晏子

弦章在景公時，當以管子為正。

【何云】後方論說苑多誤，奈何取以為證。○【元圻案】說苑君道篇：晏子沒，景公飲諸大夫酒，公射出質，堂上唱善者出一口，公作色太息，弦章入，公曰：章

自吾失晏子，於今十有七年，未嘗聞吾過，今射出質而唱善者若出一口，弦章曰：此諸臣之不肖也。此王氏所據也。【君道篇又云】晏子對景公曰：昔先君桓公，左右多過，刑罰不中，則弦章侍，一篇之中而前後互異，說苑果不可據。王氏偶未詳攷耳。【新序雜事篇】又云：臣不如弦舉。

黃帝六相，一曰蚩尤，通鑑外紀改為風后。【元圻案】管子五行篇：黃帝得六相，而天地治，神明至。蚩尤明乎

黃帝討蚩尤

為士師，祝融辨乎南方，故使為司徒，大封辨乎西方，故使為司馬，后土辨乎北方，故使為李。通鑑外紀引用此文，惟蚩尤改為風后。【史記五帝紀】蚩尤作亂，黃帝禽殺蚩尤。【帝王世紀】黃帝使力牧神皇討蚩尤氏，擒於涿鹿之野。【周書】黃帝執蚩尤，殺之於中冀，皆不云為黃帝相，而風后之名見於史記帝王世紀論語摘輔象諸書，故劉道原改之。

弟子職

作內政教士之子

弟子職。漢志附於孝經。朱子謂疑是作內政時士之子常爲士。因作此以教之。〔閩按〕馬公驥以爲蓋古塾師教條。管子之作內政。以教士之子者爾。〔何云〕馬驥云。管子作內政。用以教士之子者爾。蓋本朱子語。○〔元圻案〕漢書藝文志。孝經十一家。弟子職一篇。註。應劭曰。管仲所作。在管子書。國語。管子曰。今夫士羣萃而州處。開燕則父與父言義。子與子言孝。其言君者言敬。其幼者言悛。少而習焉。其心安焉。不見異物而遷焉。是故其父兄之教。不肅而成。其子弟之學。不勞而能。夫是故士之子恒爲士。又管子曰。君若欲速得志於天下。諸侯作內政而寄軍令焉。

老子撓入

佳兵不詳

常善救人

河上公注

有二  
王弼傳奕  
注老子

晁景迂云。王弼注老子。知佳兵者不祥之器。至於戰勝以喪禮處之。第三十非老子之言。不知

常善救人。故無棄人。常善救物。故無棄物。第二十七獨得諸河上公。而古本無有也。傳奕能辨

之。〔元圻案〕此晁景迂跋王弼注老子語。〔四庫全書提要〕晁公武讀書志曰。太史公謂河上丈人通老子。再傳而至。蓋公蓋公即齊相曹參師也。而葛洪謂河上公者。莫知其姓名。漢孝文時。居河之濱。侍郎裴楷言。其通老子。孝文

詰問之。即授素書道經。兩說不同。當從太史公云云。然隋志道家載老子道德經二卷。河上公注。又載梁有戰國時河上丈人注老子經二卷。亡則兩河上公各一人。兩老子注各一書。戰國時河上公書。在隋已亡。今所傳者。實漢河上公書耳。〔隋書經籍志〕道德經二卷。今存。〔唐志〕傳奕注老子二卷。今四庫書不著錄。〔畢氏沅道德經攷異自序〕謂所見老子注家不下百餘本。其佳者數十本。唯唐傳奕多古字古言。且爲世所希傳。故就其本互相參校云云。今攷第三十一章。後引王氏此條。案曰。今所傳王弼本。獨此章無注。故晁氏云爾。第二十七章。聖人常善救人。故人無棄人。常善救物。故物無棄物。攷云。河上公王弼作。故無棄人。故無棄物。淮南子同奕。然則傳奕不以此文謂非老子本書也。豈晁氏所見奕注。

非即畢氏所  
據之本耶

唯齋早復

老子曰治人事天莫若齋夫唯齋是謂早復早復謂之重積德

第五十  
九章

司馬公謂不遠而復不

離於德可以修身朱文公謂能齋則不遠而復重積德者先已有所積復養以齋是又加積

之也。〔原注〕〔王弼注〕本作早服。  
而注云早服常也亦當爲復。

老子言有  
所激

申韓原於  
道德

方伯譽文公高弟也其言曰老子之言蓋有所激者生於衰周不得不然世或黜之以爲申韓

慘刻原於道德亦過矣又曰釋氏固夷也至於立志堅決吾亦有取焉似與師說背馳

〔何云〕

此荆公莊周論之唾餘也〔又云〕朱子與黃直卿手畢曰伯譽不幸未去時亦安靜明了但可惜後來一向廢學身後但有詩數篇耳則方之所造可見其安靜明了或得之二氏者也王氏目爲高弟蓋據放翁所作墓誌而云此條亦具載墓誌中伯譽名士繇一名伯休莆田人移居依朱子於建陽○〔元圻案〕何注一名伯休四字從閣本增〔東坡韓非論云〕太史公曰申子卑卑施於名實韓非引繩墨切事情明是非其慘覈少恩皆原於道德之意嘗讀而思之事固有不相謀而相感者莊老之後其禍爲申韓陸放翁方伯譽墓誌見渭南集三十六

生之徒十  
三

生之徒十有三。第五十章

韓非解老云：四肢與九竅。

【集證】韓非解老人之身三百六十節，四肢九竅，其大具也。四肢與九竅，十有三者，十有三者之動靜，盡屬於生焉，屬之謂

徒也。○【元圻案】陳振孫曰：石林老子解從之。宋邱翹賓朋宴語曰：老氏論生之徒，死之徒，與動而之死地者，皆十有三人，多不能曉，曲為異說，不知正謂其形而言爾。故河上公解以四肢九竅之數當之，不知此說自見韓非子。【容齋續筆九】老子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人之生動之死地者十有三，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王弼注曰：十有三猶云十分有三分，取其生道，全生之極，十分有三耳。取死之道，全死之極，十分亦有三分耳。而民生生之厚，更之無生之地焉。其說甚淺，且不解釋。後一節，唯蘇子由以為生死之道，以十言之三者，各居其三矣。豈非生死之道九而不生不死之道一而已乎？老子言其九不言其一，使人自得之，以寄無思無為之妙，其論可謂盡矣。

常無常有

首章以有無字下斷句，自王介甫始。

【原注】朱文公謂名可名，有名無名皆一義。常無欲，是說無欲。○【元圻案】道德經第一章：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

荆公喜老子

之母，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微。晁氏讀書志：道家類王安石注老子二卷，介甫平生最喜老子，故解釋最所致意。如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微，皆於有無字下斷句，與先儒不同。【朱子語類】問老子道可道章，或欲以常無常有為句讀如何？曰：先儒亦有如此做句者，不妥貼。

無天下可  
有天下

惟無以天下為者，可以有天下。

【集證】今本道德經無此二語。

此即舜禹有天下而不與之意。湯武之征伐，非利

天下也。無利天下之心，而與天下同其利，然後可以得天下。

【元圻案】文字十守篇：老子曰：夫所謂聖人者，適情而已，量腹而食，度形而衣。

聖人適情

節乎已而貪汚之心無由生也。故能有天下者必無以天下爲也。

谷神一章。第六養生者宗焉。春秋繁露。循天之謂養生之大者。在愛氣閑欲以平意。平意以靜

谷神亦作浴神

神。靜神以養氣。古之道士有言曰。將欲無陵。固守一德。此言神無離形。則氣多內充。董子亦

五千文容成所說

有得於此。〔元圻案〕畢氏攷異。陸德明曰。谷河上本作浴。云浴養也。〔見釋文〕後漢陳相邊詔建老子碑銘。引亦作浴神。是與河上本同。〔見隸釋〕〔馬公驪釋史曰〕谷神列子引黃帝語也。或云五千言。古有是語。而老

除日無歲無內外

子傳之三教論曰。五千文者。容成所說。老子爲尹談。蓋述而不作。按莊子引容成氏曰。除日無歲。無外無內。則容成氏固有書矣。

老子爲老子弟子

文子者。老子弟子也。〔原注〕序曰亦曰計。然姓辛名研字文子。其書稱平王問道。〔原注〕老子與孔子同時。〔又云〕范蠡師之。其去平王之時遠矣。序謂周平王時人非也。○〔案〕平

平王問道文子

王問道。見今其言曰。玉在山而草木潤。珠生淵而岸不枯。上德荀子勸取之。譬若積薪燎。後者

取於他書文子語多

處上。上德汲黯取之。注見再實之木。其根必傷。符言明德后取之。後漢書后紀。明德皇后馬氏。伏

文子或計然辛研作

后。章帝欲封爵諸舅。太后不聽曰。馬氏無軍功。奈何得與陰。用兵有五。有義兵。有應兵。有忿兵。有貪兵。有

郭中與后等耶。富貴之家。祿位重疊。猶再植之木。其根必傷。

驕兵。義兵王。應兵勝。忿兵敗。貪兵死。驕兵滅。

道德篇

魏相取之。

【漢書魏相傳】上與趙充國等議欲因匈奴衰弱出兵擊其右地使不得復擾

西域相上書諫曰臣聞之救亂誅暴謂之義兵兵義者王敵加於己不得已而起者謂之應兵兵應者勝爭恨小故不忍憤怒者謂之忿兵兵忿者敗利人土地貨寶者謂之貪兵兵貪者破恃國家之大矜民人之衆欲見威於敵者謂之驕兵

兵驕者滅北五者非但人事乃天道也

臨河欲魚不如歸而織網。

上德篇董仲舒取之。

【漢書董仲舒傳】對策曰臨淵羨魚不如退而結網

孔子無黔

突墨子無暖席。

自然篇

班固

答賓戲

杜甫

同谷縣詩

韓愈

爭臣論

取之心欲小志欲大智欲圓行欲方。

微明

孫思邈取之。

【唐書隱逸傳】孫思邈京兆華原人通百家說善言老莊孟詵盧照鄰等師事之答照鄰曰心爲之君君尙恭故欲小膽爲之將以果決爲務故欲大仁者靜地之象故欲方知者動天之象故欲圓

德均則衆者勝寡力敵則智者制愚。

上禮篇

陸抗取之。

【三國志吳陸抗傳】抗字幼節抗聞都下政令多闕上疏曰臣聞德均則衆者勝寡力侔則安者制

危此蓋六國所以兼并於疆秦西楚所以北面於漢高也

欲治之主不世出。

下德篇

王吉取之。

【漢書王吉傳】吉字子陽琅邪阜人也爲諫大夫上疏言得失曰欲治之主不世出公卿幸

得遭遇其時言聽諫從然未有建萬世之長策舉明主於三代之隆者也

寸而度之至丈必差銖而解

解今本文子作稱

之至石必過石稱丈量徑

而寡失。

上仁篇

枚乘取之。

【漢書枚乘傳】乘字叔淮陰人也爲吳王濞郎中吳王謀逆乘奏書諫曰夫銖銖而稱之至石必差寸寸而度之至丈必過石稱丈量徑而寡失云云

山有猛獸

林木爲之不斬。園有螿蟲。葵藿爲之不採。國有賢臣。折衝千里。

上德篇

鄭昌取之。

漢書蓋寬饒傳。諫大夫鄭

昌懲傷寬饒忠直。以言事不當意。而爲文吏所挫。上書頌寬饒曰。臣聞山有猛獸。藜藿爲之不采。國有忠臣。姦邪爲之不起云云。

文之所加者深。則權之所服者大。德之所

施者博。則威之所制者廣。

下德篇

班固刑法志取之。人之將疾。必先厭魚肉之味。國之將亡。必

先惡忠臣之語。

微明篇

越絕

德序外傳記曰。夫差狂惑。賊殺子胥。句踐至賢。種易爲誅。范蠡恐懼。逃於五湖。傳曰。人之將死。惡聞酒肉之味。邦之將亡。惡聞忠臣之氣。

劉子

貴言篇

取之。乳犬之噬虎。伏雞之搏狸。

上德篇

何休注公羊

莊十二年傳

取之。又曰。士有一定之論。女有不

易之行。

守弱篇

同言而信。信在言前。同令而行。誠在令外。

精誠篇

狡兔得而獵犬烹。高鳥盡而良

弓藏。

上德篇

皆見此書。其見於列莊淮南子者。不可縷數。

元圻案。漢書藝文志道家文子九篇。老子弟子。與孔子並時。而稱周平王問。似依託者也。

厚齋藝文志攷曰。今本十二篇道原至上禮李暹注。豈遷析之與。晁氏曰。曹子建表。引文子。李善注。以爲計然。今其書一以老子爲宗。略無與范蠡謀議之事。唐志農家。范子計然十五卷。注云。范蠡問。計然答。則與文子了不同。北史蕭大圓曰。陶朱成術於辛文。柳子厚曰。文子旨意。皆本老子。然考其書。蓋駁書也。其渾而類者少。竊取他書以合之者多。不知人之增益之歟。或者衆爲聚斂。以成其書歟。



積薪燎後處上

文子曰：虛無因循，常後而不先，譬若積薪燎，後者處上。

上德

汲長孺學黃老言，故用文子之語。

顏注云：積薪之言，出曾子當攷。

〔元圻案〕漢書汲黯傳：黯字長孺，濮陽人，學黃老言，治吏民，好清靜，擇吏承任之。〔又曰〕始黯列九卿矣，而公孫宏張湯爲小吏，已而宏至丞相，湯御史大

夫黯見上言曰：陛下用羣臣，如積薪耳，後來者居上。

老萊子齒舌之喻

戰國策云：不聞老萊子之教孔子事君乎？示之其齒之堅也，六十而盡相靡也。孔叢子

抗志云。

老萊子著書言道家

老萊子謂子思曰：子不見夫齒乎？雖堅剛卒盡相摩，吾柔順終以不弊。漢藝文志：老萊子與

常擬語老萊子

孔子同時。

〔闕按〕史記老子傳亦云爾。

當從國策。〔元圻案〕厚齋漢藝文志攷：道家老萊子十六篇。〔史記〕老萊子亦楚人也，著書十五篇，言道家之用，與孔子同時。〔大戴禮〕云：德恭而行信，終日言

不在悔尤之內，貧而能樂，蓋老萊子之行也。〔說苑〕常擬張其口而示老子曰：吾舌存乎？老子曰：然。吾齒存乎？老子曰：亡。常擬曰：子知之乎？老子曰：夫舌之存也，豈非以其柔耶？齒之亡也，豈非以其剛耶？又以爲老子對常擬之言。

壺邱子林列子之師也。

〔案〕見列子天瑞篇，釋文曰：司馬彪注：南華真經云：名林，鄭人也。

呂氏春秋

慎大覽下賢篇

云：子產相鄭，往見壺邱子

壺邱子林列子二師列禦寇有道士

林與其弟子坐，必以年

下云是倚其相於門也。

然則與子產同時。

〔元圻案〕高誘註：子產，壺邱子弟子。〔列子仲尼篇〕：子列子既師壺邱子林，友伯昏瞀人。〔又

列子子產  
同時

列子載戰  
國時事

黃帝篇云「列子師老商氏，然則列子有二師也。」漢藝文志道家列子篇八「名禦寇，先莊子，故莊子稱之。」殷敬順釋文「或名固寇。」厚齋藝文志攷「柳宗元曰：劉向別錄曰：列子，鄭穆公時人。穆公在孔子前幾百歲。列子書言子產鄆析。」史記「鄭繻公二十四年，鄭殺其相駟子陽。子陽正與列子同時，是歲魯穆公十年，不知向言魯穆公時，遂誤為鄆耶。」王氏自註曰：或謂鄭繻公字，誤為繆公。「宋葉大慶攷古質疑三」曰：鄭繆公立於魯僖三十二年，薨於魯宣三年，正與魯文公並世。「列子書楊朱篇云」孔子伐木於宋，圍於陳蔡，夫孔子生於魯襄二十二年，鄭繆公之薨，五十五矣。陳蔡之厄，孔子六十三歲，統而言之，已一百十八年。列子繆公時人，必不及知陳蔡之事，况其載魏文侯子夏之間答，則又後於孔子者也。不特此爾，第二篇載宋康王之事，第四篇載公孫龍之言，是皆戰國時事。上距鄭繆公三百年矣。「莊子讓王篇云」列子窮，貌有飢色，客有言於鄭子陽曰：列禦寇，有道之士也，居君之國而窮，君無乃不好士乎？子陽即令官遺之粟，觀此，則列子與鄭子陽同時。「史記鄭世家」繻公二十五年，殺其相子陽，即周安王四年癸未歲也。然則列子與子陽，乃繻公時人，劉向以為繆公，意者誤以繻為繆歟。然大慶未敢遽以向為誤，續見蘇子由古史列子傳，亦引辭粟之事，以為禦寇與繻公同時。又觀呂東萊大事記云：安王四年，鄭殺其相駟子陽，遂及列禦寇之事，然後因此以自信。

列子以仕衛為嫁於衛，從一而終之，死靡它，是之謂正。

【何云】方言嫁往也。自家而出謂之嫁，由女而出為嫁，故上云國不足，此條非本義。【全云】厚齋蓋

有為言之。○【元圻案】天瑞篇「子列子居

鄭國四十年，人無識者，國不足將嫁於衛。

西方聖人

列子言西方之聖人，西極之化人，佛已聞於中國矣。

【何云】列子亦寓言。○【元圻案】仲尼篇「商太宰曰：孰者為聖？孔子曰：西方之人有聖者焉。」周穆王篇「周

列子以仕  
衛為嫁

西極化人  
騰天  
列子與佛  
書表裏  
狐父之盜  
舖餓者

盜跖漁父  
篇寓意

東坡疑莊  
子四篇

莊子祠堂  
記  
食十漿餽  
五漿  
楊朱爭席

莊子書可  
化拘滯

穆王時西極之國有化人來王執化人之祛騰而上者中天乃止暨及化人之宮石林葉氏曰天瑞黃帝篇與佛書相表裏

狐父之盜【案】說符篇東方有人焉曰爰旌日將有適也而餓於道狐父之盜曰邱見而下壺煇以舖之史記曹相國世家正義括地志狐父亭在宋州碭山

縣東南三十里

東坡欲去莊子盜跖漁父篇而邵子觀物外篇下謂盜跖言事之無可奈何者雖聖人亦莫如

之何漁父言事之不可強者雖聖人亦不可強【案】下云此言有爲無爲之理順理則無爲強則有爲也【全云】邵子之說高於坡公【元圻案】容齋續筆十

二東坡作莊子祠堂記云讓王說劍皆淺陋不入於道反覆觀之得其寓言之終曰陽子居西遊於秦遇老子其往也舍者將迎其家公執席妻執巾櫛舍者避席楊者避竈其反也與之爭席矣去其讓王說劍漁父盜跖四篇以合於列禦寇之篇曰列禦寇之齊中道而反曰吾驚焉吾食於十漿而五漿先餽然後悟而笑曰是同一章也莊子之言未終而味者勦之以入其言爾東坡之識見至矣盡矣今之莊周書寓言第二十七纒之以讓王盜跖說劍漁父乃至列禦寇爲第三十二篇讀之者可以渙然冰釋也予按列子書第二篇內首載禦寇饋漿事數百言即綴以楊朱爭席一節正與東坡之旨異世同符而坡公記不及豈非作文時偶忘之乎

五峰與張欽夫第十書云莊子之書世人狹隘執泥者取其大略不爲無益若篤行君子句句而求字字

而論則其中無真實妙義不可推而行也。愚謂此讀莊子之法。

〔原注〕伊川一生不曾看莊列。

輪扁以書為糟魄

韓詩外傳。楚成王讀書於殿上。而輪扁在下。作而問曰。不審主君所讀何書也。與莊子同而小

異。

〔原注〕漢古今人表作輪邊。○〔元圻案〕韓詩外傳五。楚成王讀書於殿上。而輪扁在下。作而問曰。未審主君所讀何書也。成王曰。先聖之書。輪扁曰。此真先聖王之糟粕耳。非美者也。成王曰。子何以言之。輪扁曰。以臣輪言之。夫

以規為圓。矩為方。此其可付乎子孫者也。若夫合三木而為一。應乎心。動乎體。其不可得而傳者也。以為所傳真糟粕耳。故唐虞之法。可得而改也。其喻人心不可及矣。詩云。上天之載。無聲無臭。其孰能及之。〔莊子外篇天道〕桓公讀書於堂上。輪扁斲輪於堂下。釋椎鑿而上。問桓公曰。敢問公之所讀者何言耶。公曰。聖人之言也。曰。聖人在乎。公曰。已死矣。輪扁曰。是則聖人之糟魄已夫。桓公曰。寡人讀書。輪人安得而議乎。有說則可。無說則死。輪扁曰。臣也以臣之事觀之。斲輪徐則甘而不固。疾則苦而不入。不徐不疾。得之於手而應於心。口不能言。有數存焉於其間。臣不能以喻臣之子。臣之子亦不能受之於臣。是以行年七十。而老斲輪。古之人與其不可傳也死矣。然則君之所讀者。古人之糟魄已夫。〔淮南子〕道應訓與莊子略同。糟魄作糟粕。

道之傳授以心

大宗師曰。道可傳而不可受。屈子遠遊曰。道可受兮不可傳。敢問其所以異。曰。莊子所謂傳。傳

以心也。屈子所謂受。受以心也。目擊而存。不言而喻。耳受而口傳之。離道遠矣。

〔元圻案〕耳受口傳。卽道聽塗

庚桑楚篇  
皆禪

老子猶龍

用意如飛  
鴻井魚

莊子善言  
風  
調調刁刁

說【王介甫書洪範傳後曰】古之學者雖問以口而其傳以心雖聽以耳而其受以意故爲師者不煩而學者有得也厚齋之意似本於此

朱文公謂庚桑楚一篇皆是禪

天運篇孔子見老聃歸三日不談弟子問曰夫子見老聃亦將何規哉孔子曰吾乃今於是乎

見龍龍合而成體散而成章乘乎雲氣而養乎陰陽予口張而不能噙予又何規老聃哉太

平御覽六百一十七引莊子曰云云孔子曰吾與汝處於魯之時人用意如飛鴻者吾走狗而逐

之用意如井魚者吾爲鉤繳以投之吾今見龍云云余口張不能噙舌出不能縮又何規哉

與今本異【集證】文選夏侯孝若東方朔畫贊李善注所引與今本同

初寮【閣按】初寮王安中號謂莊子之言風其辭若與風俱鳴於衆竅掩卷而坐猶覺寥寥之逼耳【元圻案】齊物論

南郭子綦曰夫大塊噫氣其名爲風是唯無作作則萬竅怒呶而獨不聞之寥寥乎山林之畏佳大木百圍之竅穴似鼻似口似耳似枅似圈似臼似洼者似汚者激者訬者叱者吸者叫者譟者突者咬者前者唱于而隨者唱喁冷風則小和

飄風則大和，厲風濟則衆竅爲虛，而獨不見之調調之刁刁乎。〔陳振孫曰〕王安中字履道，官尙書左丞，冕以道爲無極，令安中旣第，修邑子禮，自言以新學竊一第爲親榮，非其志也。以道曰：爲學當謹初，何患不違。到安中築室，榜曰初寮，其議論聞見多，得於以道。

女以妄聽之奚

齊物論女以妄聽之奚

〔原注〕張文潛銘商瑤曰：造物則奚，句法本此。〔全云〕原注是正文。○〔元圻案〕〔張文潛商屯田墓誌〕公諱瑤，字某，淄川人。景祐元年進士，君少博學，爲文詞豪健，貌魁傑，嚴整不可犯，而平居樂易長者也。銘曰：有淄商公，甚畜不施，時棄其直，則已光輝，彼不人逢，位下固宜，嗇不使年，造物則奚。

造物則奚

可犯而平居樂易長者也。銘曰：有淄商公，甚畜不施，時棄其直，則已光輝，彼不人逢，位下固宜，嗇不使年，造物則奚。

干縣令異解

飾小說以干縣令

雜篇外物

疏云：縣高也，謂求高名令聞。

〔原注〕有進士程文用，此犯聖祖諱。〔集證〕〔唐藝文志〕道士成元英，注莊子三十卷，疏十二卷，元英字子

成元英莊子疏

實來州人，貞觀間召至京師。

儒墨楊乘四家

謂惠子曰：儒、墨、楊、乘，四與夫子爲五。

徐無鬼

列子

仲尼篇

釋文：公孫龍

平原君之客

字子乘

〔原注〕乘，謂公孫龍也。○〔元

公孫龍子字子乘

圻案〕〔列子釋文〕唐殷敬順撰，舊散附於張湛注中，淆亂不可別，與化任大椿、芝田於道藏中得其原書。遂版行，大椿、乾隆己丑二甲一名進士官至御史，其官禮部時與元圻爲忘年交，貧而好學，篤行之士也。

列子釋文

越雞魯雞

魯雞固能矣。注云：大雞也。今蜀雞爾雅。釋：雞大者蜀，韓文公守戒曰：魯雞之不期，蜀雞之不支。

是以蜀雞爲小也。未詳。〔閩按〕昌黎熟於莊蜀本越字。○〔元圻案〕庚桑楚庚桑子曰：「奔蜂不能化蠶，蠶越雞不能伏鵠卵，魯雞固能矣。雞之與雞，其德非不同也。有能與不能，其才固有巨小也。〔陸

氏釋文〕越雞，司馬彪向秀云：小雞也。或云荆雞。

君親事其心

荆公曰：古之善事親者，非事其親之謂也。事其心而已矣。事其心，出人閒世。〔元圻案〕〔人閒世〕仲尼曰：夫事其親者，不擇

地而安之，孝之至也。夫事其君者，不擇事而安之，忠之盛也。自事其心者，哀樂不易施乎前，知其不可奈何而安之者，命德之至也。爲人臣子者，固有所不得已，行事之情而忘其生，何暇至於悅生而惡死。

聖人神人不過問

呂吉甫呂惠卿字曰：聖人之所以馘天下，神人未嘗過而問焉。此引外物篇之文。蓋孔氏與老氏同生於衰周。

孔老孟莊同時

莊子與孟子俱遊於梁惠，其書之言未嘗相及，以此而已。〔何云〕殊不足取。○〔元圻案〕〔書錄解題〕莊子義十卷〔參政清源〕呂惠卿吉甫撰

〔郭象注〕神人，卽聖人也。聖言其外，神言其內。或問朱子：孟子與莊子同時否？曰：莊子後得幾年，然亦不爭多。或云：莊子都不說著孟子一句。曰：孟子平生只在齊魯滕薛大梁之閒，不曾過大梁之南，莊子自是楚人，想見聲聞不相接。

養知養恬

以恬養知者，主靜而識益明，以知養恬者，致知而本益固。〔元圻案〕〔外篇繕性〕古之治道者，以恬養知，生而無以知爲也。謂之以知養恬，知與恬交相

養而和理，出其性。

向秀注莊未竟

郭象竊向注

鼓篋播精言賣卜

郭注言恩怨夢寐

杜夷幽求子

向秀注莊子而郭象竊之。郝紹作晉中興書而何法盛竊之。二事相類。【元圻案】【四庫全書莊子提要】郭象字子元河南人。世說

新語曰。注莊子者數十家。莫能究其旨統。向秀於舊註外。別為解義。妙演奇致。大暢元風。惟秋水至樂二篇未竟。而秀卒子幼。其義零落。然頗有別本。遷流象為人行薄。遂竊以為己注。乃自注秋水至樂二篇。又易馬蹄一篇。其餘衆篇。或點定文句而已。其後秀義別本出。故今有向郭二莊。其義一也。晉書象本傳亦采是文。【案】秋水篇與道大塞句。釋文云。向紀輩反。則此篇向亦有注。世說所云象自註秋水至樂二篇者。尙未必實錄矣。【南史徐廣傳】廣撰晉紀。時有高平郝紹亦作晉中興書。以示何法盛。法盛有意圖之。謂紹曰。卿名位貴達。不復俟此延譽。我寒士。無聞於時。宜以為惠。紹不與。至書成。在齋內廚中。法盛詣紹。紹不在。直入竊書。紹無復兼本。於是遂行何書。

支離疏。鼓篋播精。人問世文選夏侯孝若東方朔贊注。作播精。【集證】【莊子釋文】播精。如字。一音所字。則當作數精。司馬云。簡米曰精。崔云。播精。卜卦占兆也。鼓篋播精。言賣卜。【按】

釋文。數字必精字之誤。【山海經】去糈用稌米。注。糈。祀神之米。【離騷】懷椒糈而要之。注。糈。精米。所以享神也。【說文云】齋財卜問曰。貶。从貝。足聲。讀若所然。則播精當作播貶。○【元圻案】李善注精音所。

郭象注曰。聖人之在天下。煖然若陽春之自和。故蒙澤者不謝。淒乎若秋霜之自降。故彫落者

不怨。大宗師注李太白日出入行云。草不謝榮於春風。木不怨落於秋天。其語本此注。又曰。世有假寐

而夢經百年者。則無以明今之百年。非假寐之夢者也。齊物論注邯鄲枕。南柯守之說。皆原於此



意幽求子曰當其夢時觀山念木或志在舟楫因舟念水因水念魚東坡夢齋銘意出於此

【集證】沈既濟枕中記道士呂翁得神仙術遊邯鄲道中遇少年盧生以囊中枕授之生枕而夢一生榮辱備歷欠伸而寤黃梁尙未熟也【李昌齡樂善錄】淳於棼晝寢夢二使引至宅南古槐下入至一城榜曰大槐安國王見大悅出典南柯郡二十年許及覺命掘槐下窮其穴直上南枝即南柯郡也棼大駭復命掩之○【元圻案】晉書儒林傳杜夷字行齊廬江潯人也少而恬泊操尙貞素博覽經籍閉門教授徵辟並不就所著幽求子二十篇行於世【文子原道曰】天常之道生成而不有成化而不宰萬物恃之而生莫之知德恃之而死莫之知怨郭象注本此【東坡夢齋銘序曰】人有牧羊而寢者因羊而念馬因馬而念車因車而念蓋遂夢曲蓋鼓吹身爲王公夫牧羊之與王公亦遠矣想之所因豈足怪乎銘曰我觀世人生非實中以寤爲正以寐爲夢忽寐所遇執寤所遭積執成堅如邱山高

墨翟禽滑

文禽滑釐異

莊子

天下篇

稱墨翟禽滑釐聞其風而悅之則滑釐墨者也史記儒林傳謂田子方段干木吳起

禽滑釐之屬皆受業於子夏之倫爲王者師豈滑釐逃儒而入於墨亦若吳起之言兵歟【原注】

【說苑反質篇】載禽滑釐問墨子【集證】墨子耕柱篇作駱滑釐【呂氏當染篇】作禽滑釐【尊師篇】作禽滑黎【列子楊朱篇】作禽骨釐【古今人表】作禽屈釐○【元圻案】呂氏春秋當染篇禽滑釐學於墨子【列子湯問釋文】滑釐音骨狸墨

翟弟子也

庖丁行所無事

庖丁解牛。養生主。行其所無事也。管子制分篇云。屠牛坦朝解九牛。而刀可以莫鐵。【注】莫猶削也。則刃游

屠牛坦刀莫鐵

閒也。賈誼陳政事疏云。解十二牛。胡子知言云。一目全牛萬隙開。橫渠詩語也。【元圻案】楊龜山語錄謂莊子養生

胡子著知言

主一篇。孟子所謂行其所無事。【朱子語類】論庖丁解牛一段。至恢恢乎其有餘刃曰。理之得名以此。目中所見無全牛曰熟。【胡子知言云】知易知春秋。然後知經綸之業。一目全牛萬隙開也。【書錄解題儒家類】胡子知言一卷。五峰胡宏仁仲撰。文定公安國之季子。張南軒師之。

王坦之廢莊論

王坦之著廢莊論。而其論多用莊語。胡文定春秋綱領。有取於莊子之言。其可廢乎。【元圻案】王坦之字文度。

朱子取天運篇

馮之孫。述之子。晉書本傳。謂坦之有風格。尤非時俗放蕩。著廢莊論。論具載本傳。胡文定取莊子春秋經世先王之志也。聖人議而不辨。春秋以道名分之言。【朱子語類】舉天運。天其運乎一段。曰。數語好。是他見得如此。方說到此。其才高如老子天下篇。言詩以道志。書以道事。禮以道行。樂以道和。易以道陰陽。春秋以道名分。若見不分明。焉敢如此道。

豫且射白龍中目

豫且事有二說。苑正諫篇吳王欲從民飲。伍子胥曰。昔白龍下清泠之淵。化爲魚。豫且射中目。白

神龜以因見夢

龍不化。豫且不射。張平子東京賦。所謂白龍魚服。見困豫且者也。【集證】薛綜注引說苑。史記龜策傳。褚

先生曰。宋元王二年。江使神龜使於河。至於泉陽。漁者豫且。舉網得而囚之。置之籠中。夜半

龜來見夢於宋元王。莊子

外物篇

所謂神龜能見夢於元君。而不能避余且之網者也。

【繼序按】豫且。即漁

之二合聲。

冰炭結於五藏

郭象

人間世

注云。喜懼戰於胸中。固已結冰炭於五藏

問本作臟

矣。韓文公聽穎師琴詩。無以冰炭置

我腸。本於此。

【何云】方本已云爾。○【元圻案】四庫全書總目別集類【韓集舉正十卷外集舉正一卷宋方松卿撰松卿莆田人孝宗時嘗知台州軍事朱子因是書作韓文考異】

齊物論非欲齊物

齊物論。非欲齊物也。蓋謂物論之難齊也。是非毀譽。一付於物。而我無與焉。則物論齊矣。邵子

吹萬不同而自已

放言。詩。謂

泥空終日著

齊物到頭爭。恐誤。張文潛曰。莊周患夫彼是之無窮。而物論之不齊也。而託

之於天籟。其言曰。吹萬不同。而使其自已也。此言自以爲至矣。而周固自未離夫萬之一也。

曷足以爲是非之定哉。雖然。如周者。亦略稅駕矣。

【元圻案】邵子觀物外篇下【莊子齊物。未免乎較量。較量則爭。爭則不平。不平則不和。無私無爲者。神妙致

一之地也。所謂一以貫之。聖人以此洗心。退藏於密。〔張文潛柯山集〕有老子論。此條所引。蓋論莊子也。今本柯山集。從永樂大典錄出。較舊本多十餘卷。亦不載是篇。

莊子逸篇

莊子逸篇。

諸巧雜十增二

莊子內外雜篇

各家莊子注

畏累虛

陸德明叙錄曰。莊生宏才命世。辭趣華深。正言若反。故莫能暢其宏致。後人增足。漸失其真。故郭子元云。一曲之才。妄竄奇說。若闕奕意。修之首。〔何云〕首猶篇也。危言游臆。子胥之篇。凡諸巧雜。

十分有二。〔案〕敍錄作三。容齋隨筆十二引之。亦作三。漢書藝文志。莊子五十二篇。即司馬彪孟氏所注是也。言多詭。

誕。或似山海經。或類占夢書。〔漢書藝文志雜占〕黃帝長柳占夢十一卷。甘德長柳占夢二十卷。故注者以意去取。其內篇衆家並同。

自餘或有外而無雜。唯子元所注。特會莊生之旨。〔原注〕北齊杜弼注莊子惠施篇。今無此篇。亦逸篇也。〔集證〕〔陸氏序錄〕孟氏注十八卷。五十二篇。不詳何

人。〔隋志〕司馬彪注十六卷。云本二十一卷。今闕孟氏注。梁有錄一卷。〔北齊書杜弼傳〕弼字輔元。耽好元理。老而愈篤。又注莊子惠施篇。易上下繫名。新注義苑。並行於世。〔史記老莊列傳〕畏累虛。兀桑子之屬。皆空語無事實。〔索隱曰〕莊

子畏累虛。篇名也。按今亦無此篇。○〔元圻案〕容齋續筆十三。闕奕游臆諸篇。今無復存矣。

闕奕三士  
謀致人  
元天之上

游鳧問雄  
黃逐疫  
巫咸為黔  
首颺疾

插桃枝連  
灰  
鬼智不如  
童子  
童子夜嘯

小巫見大  
巫蕪茅

闕奕之隸與殷翼之孫。遏氏之子。三十相與謀。致人於造物。共之元天之上。元天者。其高四見

列星。【原注】司馬彪曰。元天。山名。【全云】原注是正文。【集證】引見文選。顏延年車駕幸京口。侍遊蒜山詩注。

游鳧問雄。黃曰。今逐疫出魅。擊鼓呼噪。何也。雄黃曰。黔首多疾。黃帝氏立巫咸。使黔首沐浴齋

戒。以通九竅。鳴鼓振鐸。以動其心。勞形趨步。以發陰陽之氣。飲酒茹葱。以通五藏。夫擊鼓呼

噪。逐疫出魅。鬼黔首不知。以為魅祟也。【集證】引見太平御覽五百三十禮儀類。○【元圻案】【史記】秦始皇本紀。二十六年。更名民曰黔首。二字不應見莊子。

插桃枝於戶。連灰其下。童子入不畏。而鬼畏之。是鬼智不如童子也。【元圻案】引見藝文類聚八十六果部上。

童子夜嘯。鬼數若齒。【集證】引見御覽三百九十二人事部。○【元圻案】已見藝文類聚十九人部三。

小巫見大巫。拔茅而棄。【閩本作弃】此其所以終身弗如。【集證】引見御覽七百三十五方術類。【吳志張紘傳注】吳書曰。紘見陳琳作武庫賦。應機論與琳書。深歎美之。琳

答曰。今景興在此。足下與子布在彼。所謂小巫見大巫。神氣盡矣。琳語本此。○【元圻案】【六朝事蹟】大巫山在溧水縣北四十里。小巫山在縣東北二十五里。

尹儒夢受秋駕法

尹儒學御三年而無所得。夜夢受秋駕。明日往朝師。師曰：今將教子以秋駕。

【原注】司馬彪曰：秋駕，法駕也。【全云】原注是

正文。【方樸山云】淮南子道應訓載此較詳。○【元圻案】此條見文選王融曲水詩序註。【又案】左思魏都賦：「理秋御善注。」引莊子曰：「尹需學御三年而無所得，夜夢受秋駕於其師。」明日往朝其師，其師望而謂之曰：「吾非獨愛其道也，恐子之未可與也。今將教子以秋駕。」尹需作尹需，而文亦增多二十二字。蓋彼注有節文也。當以魏都賦注為正。【漢書禮樂志】師古注：「莊子有秋駕之法者，亦言駕馬騰驥，秋秋然也。」淮南亦作尹需，高誘注：「秋駕，善御之術。」

空闕來風

【原注】一作門。○【案】宋玉賦：「空穴來風。」潘岳悼亡注：「引莊子亦作空穴。」

來風。桐乳致巢。此以其能苦其性者。

【原注】司馬彪曰：門戶孔空，風善從之。桐子似乳，著

空闕來風 桐乳致巢

其葉而生，其葉似箕，鳥喜巢其中也。【全云】原注是正文。【集證】引見文選宋玉風賦。○【元圻案】藝文類聚八十八載此條，無第三句註文，亦小異，多缺誤。

紼謳所生，必於斥苦。

【原注】司馬彪曰：斥，疏緩也。苦，用力也。引紼所以有謳歌者，為人用力不齊，故促急之也。【全云】原注是正文。【集證】引見世說任誕門注。○【元圻案】世說注引司馬彪注：「斥，疏緩也。之，」

上有紼引柅索也。五字。【酉陽雜俎】引司馬彪注曰：「紼，引柅索。」  
換歌斥，疏緩苦，急促。言引紼謳者，為人用力也。與世說注所引不同。

庚市子堅之毀王也。

【方樸山云】王作玉。【集證】引見文選張景陽七命注。善又引淮南子：「莊子后解曰：庚市子，聖人無慾者也。人有爭財相鬪者，庚市子毀玉於其間，而鬪者止也。」

庚市子堅 毀王

孔子病，子貢出卜。孔子曰：汝待也。吾坐席不敢先，居處若齋，食飲若祭，吾卜之久矣。

【集證】引見御覽八百四

子貢出卜 孔子病

孔子從弟子五人

離珠飼鳳鳥琅玕

鳳文聖仁賢智

老子見孔子從弟子五人問曰前【案】藝文九十載此條無前字為誰對曰子路勇且多力藝文作子路為勇其次子貢為

智曾子為孝顏回為仁子張為武老子歎曰吾聞南方有鳥名藝文作其名為鳳為鳳鳳之所居也藝文

無鳳之也三字積石千里河水出下鳳鳥居上藝文無此八字天為生食其樹名瓊枝高百仞以球琳琅玕為

寶太平御覽作實藝文同天又為生離珠一人三頭遞起藝文作遞臥遞起以飼琅玕鳳鳥之文戴聖嬰仁右賢左

智藝文作右智左賢○【集證】引見御覽九百十五羽族部按文選江文通雜體詩注引莊子云老子歎曰吾聞南方有鳥其名曰鳳居積石千里河海出下鳳皇居上天為生樹名瓊枝高百二十仞以琳琅為寶與此小異

善卷堯聞其得道之士乃北面而師事之蒲衣八歲而舜師之【元圻案】引見御覽四百四人事部四十五而舜師之作而為舜之師

廉者不食不義之食不噉不義之水【集證】引見御覽八百四十九飲食部

仲尼讀讀今本太平御覽作誤春秋老聃踞窺觚而聽【原注】觚窺額也【集證】引見御覽一百八十六居處部○【元圻案】原注文亦見太平御覽【藝文類聚八十】莊子曰仲尼讀書老

聃倚竈觚而聽之曰是何書也曰春秋也曰吾術  
閒居錄曰古人穴地爲竈故席地可憑其觚

羊溝雞塗  
狸膏

羊溝之雞三歲爲株相者視之則非良雞也然而數以勝人者以狸膏塗其頭〔原注〕羊溝鬪雞處株魁師也雞畏狸也

〔集證〕引見御覽九百一十八羽族部〔爾雅翼〕鬪雞私取狸膏塗其頭輒鬪無敵此非有厭勝特是狸能捕雞異雞聞狸之氣則畏而走羊溝亦作陽溝〔爾雅釋畜〕雞三尺爲鶡郭璞注陽溝巨鶡古之名雞○〔元圻案〕〔藝文類聚九

十一〕載此條多莊子謂惠子曰六字

原注是司馬彪注文亦見藝文類聚

欲見鳳遭  
燕雀

惠子始與莊子相見而問乎莊子曰今日自以爲見鳳凰而徒遭燕雀耳坐者俱笑〔元圻案〕此條見何書

考當

豫章初生  
可抓

豫樟初生可抓而絕〔何云〕抓玉篇古華切引也擊也〔集證〕引見文選枚乘上書諫吳王注〔按〕漢書枚乘傳十園之木始生如蘂足可搔而絕○〔元圻案〕汪藻浮溪集種德堂記百園之木其始生也

數寸之蘂耳足可搔而絕手可撮而拔  
亦作搔〔字林〕搔先牢切抓壯交切

失時雀起

鵲上高城之坭而巢於高榆之顛城壞巢折凌風而起故君子之居世者得時則義行失時則



六驥致金鐵

孔子識沙邱辨士

鹿與牛舍

青鸚愛子忘親

聲氏牛問

鵲起。〔集證〕引見文選謝朓登孫權故城詩注。〔顏氏家訓勉學篇〕莊生有乘時鵲起之說。故謝朓詩曰鵲起登吳臺。吾有一親表作七夕詩云今夜吳臺鵲亦共往填河。此耳學之過也。○〔元圻案〕〔藝文類聚九十二〕之境句無

之字。境作危。榆作枝。八十八引莊子。與此條所引同。〔文選陸士衡贈馮文熊詩注〕引莊子曰鵲巢於高榆之顛。巢折從風而起。謝朓登孫權故城詩注。與此文同。〔又〕引司馬彪注曰境最高危險之處也。

金鐵蒙以大縶。載六驥之上。則致千里。〔集證〕引見御覽八。百一十三珍寶部。

孔子舍於沙丘。見主人曰辨士也。子路曰夫子何以識之。曰其口窮蹠。其鼻空大。其服博。其睫

流。〔集證〕御覽作其。服博戲其睫流僞。其舉足也高。其踐地也深。鹿與而牛舍。〔集證〕引見御覽四。百六十四人事部。

青鸚愛子忘親。〔原注〕司馬彪曰鸚鳥專愛其子而忘其母也。〔全云〕原注是正文。〔集證〕引見御覽九百二十三。羽族部。○〔元圻案〕〔爾雅釋鳥〕鸚鳩寇雉。郭注鸚大如鴿。似雌雉。鼠脚無後指。歧尾為鳥。慈急羣飛。出

北方沙漠地。

聲氏之牛。夜亡而遇麋。止而問焉。我有四足。動而不善。子一足而超踊。何以然。麋曰。以吾一足

王於子矣。〔集證〕引見御覽。八百九十九獸部。

戴尊累十

市上之人有善戴尊者。累十尊而行。人有與之更者。行道未半。而以其尊顛。

【原注】酒尊也。【集證】引見御覽七百六十一

器物部

亡羊得牛  
斷指得頭

亡羊而得牛。斷指而得頭。

【集證】引見御覽三百六十四。人事部。

羌人燔死  
揚灰

羌人死燔而揚其灰。

【元圻案】引見太平御覽七百九十四。四夷部。今本作將子曰。蓋莊字之誤。

葉公好龍  
之喻

子張見魯哀公不禮士也。託僕夫而去。曰。臣聞君好士。故不遠千里而見君之禮士也。有似葉

公子高之好龍。室彫文盡寫以龍。於是天龍下之。窺頭於牖。施尾

選注作拖尾。

於堂。葉公見之。棄

開本作奔。而還走。選注作退走。

失其魂魄。五色無主。是葉公非不好龍也。好夫似龍而非龍也。今君非不

好士也。好夫似士而非士者也。

【集證】引見文選任彥升。天監三年。策秀才文注。

流脈並作。則為驚怖。陽氣獨上。則為癩病。

【集證】引見御覽七百三十九。疾病部。

驚怖顛病  
之徵

射所見以鈞異

函牛鼎馬不措足

鄭龍不受身活人田而得士

梁君以白雁射人  
公孫龍下車撫心

聚巧  
藝部

以十鈞射者見天而不見雲。以七鈞射者見鵠而不見鷁。以五鈞射者見鷁而不見雀。【集證】引見藝文類

函牛之鼎沸。蟻不得措一足焉。【原注】喻聖主之法明。奸至不敢蹈也。【集證】引見後漢書劉陶邊讓兩傳注。

趙簡子出田。鄭龍爲右。有一野人。簡子曰。龍下射彼。使無驚吾馬。三命鄭龍。鄭龍不對。簡子怒。

鄭龍曰。昔吾先君伐衛克曹。退爲踐土之盟。不戮一人。吾【案】吾當作君。今一朝田。而曰必爲我殺

人。是虎狼殺人。故將救之。簡子愀然曰。不愛其身以活人者。可無從乎。還車輟田。曰。人之田

也得獸。今吾田也得士。【集證】引見御覽四百五十七。人事部。○【元圻案】今本御覽作鄭龍曰。昔踐土之盟。不戮一人。虎狼殺人。固將殺之。簡子還車輟田。曰。今吾田也得士。文多缺誤。

梁君出獵。見白雁羣集。梁君下車。殼弩。【原注】一作弓。欲射之。道有行者不止。白雁羣駭。梁君怒欲射

行者。其御公孫龍。新序作公孫襲。下車撫其心。梁君忿然作色而怒曰。龍不與其君而顧與他人何

齊景不以  
人祠旱

獵而得善  
言

也。公孫龍對曰：昔者齊景公之時，【原注】齊天旱三年，卜之曰：必以人祠，乃雨。景公下堂頓首

一作宋。

曰：吾所以求雨者為民也。今必使吾以人祠，乃且雨。寡人將自當之。言未卒，而天大雨。方千

里者何為？有德於天，而惠施於民也。今主君以白雁之故，而欲射殺人，無異於虎狼。梁君援

其手與上車歸，入郭門，呼萬歲曰：樂哉今日獵也！人獵皆得禽獸，吾獵獨得善言而歸。【元圻案】亦

見御覽四百五十七，藝文類聚六十六，載此條，文有增減。

視皮輒囊  
喻學

人而不學，命之曰視皮。【原注】一作肉。學而不行，命之曰輒囊。

【原注】輒，擊者也。一作撮。【集證】引見御覽六百七學部。〇【元圻案】【史記】李斯傳註，索隱莊子

及蘇子曰：人而不學，譬之視肉而食，或蘇子亦有是言也。

易牙知秋  
禽

秋禽之肥，易牙和之，非不美也。彭祖以為傷壽，故不食之。【集證】引見御覽八百四十九，飲食部。

祝牧謂妻  
鞅佩

祝牧謂其妻曰：天下有道，我鞅子佩；天下無道，我負子戴。【集證】引見御覽四百三人事部。〇【元圻案】今本御覽誤入子思子之下。

泰山梁父  
勒石

槐兔目鼠  
耳

鷓鴣布穀  
之變

深目鳶肩

禮若亢鋸  
之柄

叔文相莒  
母猶績

好學爲福  
學猶飛鳥  
羽翼

不學變心  
行

易姓而王。封於泰山。禪於梁父者。七十有二代。其有形兆垠罅。勒石。凡千八百餘處。

〔集證〕引見後漢祭祀志

劉昭  
補注。

槐之生也。入季春五日而兔目。十日而鼠耳。更旬而始規。二旬而葉成。

〔原注〕鷓爲鷓。鷓爲布穀。布穀爲鷓。此物變也。〔集證〕引見御覽

覽九百五十四。木部。○〔元圻案〕今本御覽誤作淮南子。

〔藝文類聚八十八〕載莊子槐之生也云云。無更旬二句。

盧敖見若士深目鳶肩。

〔集證〕引見御覽三百六十九。人事部。

禮若亢鋸之柄。

〔原注〕亢舉也。禮有所斷割。猶舉鋸之柄以斷物也。〔集證〕引見御覽七百六十三。器物部。○〔元圻案〕注亦見御覽。

叔文相莒三年歸。其母自績。謂母曰。文相莒三年。有馬千駟。今母猶績。文之所得事。皆將棄之。

已。母曰。吾聞君子不學詩書射御。必有博塞之心。小人不好田作。必有竊盜之心。婦人不好

紡績織紉。必有淫泆之行。好學爲福也。猶飛鳥之有羽翼也。

〔集證〕引見御覽六百七。學部。〔閩按〕余孫名學翼。取此。

漢七略所錄。若齊論之問王知道。孟子之外書四篇。今皆亡傳。莊子逸篇十有九。【案】漢志

莊子五十二

篇。今郭象止定爲三十。淮南鴻烈多襲其語。唐世司馬彪注猶存。後漢書文選世說注。藝文類聚。三篇是逸。十有九篇也。

太平御覽間見之。斷圭碎璧。亦足爲篋櫝之珍。博識君子。或有取焉。【闕按】漢嚴遵老子指歸。引莊子甚多。皆不見。今莊子書其爲

莊子逸篇 十九 老子指歸 引莊子 任 車 卵胎爲鴻 積微之善 至吉祥 身我神道 始不始生 不生 金玉成積 國不安 速賞深罰 盜愈多 胸癢不可 擊 蠶 不射斫 同利同功 同利同形 陰陽始終 嬰兒忠於 仇讐

逸篇可知。備載之以補王氏之漏焉。任車未虧。童子行之。及其傾覆也。顯高墮谷。千人不能安。卵之未剖也。一指麾之。及其爲飛鴻也。奮翼凌霄。習繳不能達也。胎之能乳也。一繩制之。及其爲牡也。羅網不能禁也。虎也。執羣獸。食牛馬。劍戟不能難也。故漣滴之流。久久而成江海。小蛇不死。化爲神龍。積微之善。以至吉祥。小惡不止。乃至滅亡。我之所以爲我者。豈我也哉。我猶爲身者。非身。身之所以爲身者。以我存也。而我之所以爲我者。以有神也。神之所以留我者。道使然也。道之所生。天之所興。始始於不始。生生於不生。存存於不存。亡亡於不亡。夫起福生利。成功遂事。備物致用。使人大富。天下奢僭。財貨不足。民人愈醜。福滿山澤。金玉成積。國愈不安。民益少利。飾智相愚。以詐相要。防隄邪淫。奸宄之路。密分別同異。是非之變。乘則國家昏而政事衰。作方遂伎。彫琢文彩。奇變異怪。以褒有德。以別尊卑。巧故滋起。俊出愈奇。令速賞深。罰峻刑嚴。斷肌膚。斷四支。疏遠不隱。親近不和。罪至夷滅。賞至封侯。天地振栗。盜賊愈多。夫飢而倍食。渴而大飲。熱而投水。寒而入火。所苦雖除。其身必死。胸中有癢。不可擊。喉中有疾。不可剝也。蠶蠶著面。不可射也。蟻蟲著身。不可斫也。夫日月之出入也。同明人之死生也。同形。春秋之分也。同利。元聖之與野人也。同容。通者之與閉塞也。同事。道士之與赤子也。同功。凡此數者。其中異而其外同。非聖人莫之能明。夫陰而不陽。萬物不生。陽而不陰。萬物不成。天地之道。始必有終。終必有始。夫嬰兒未知。而忠信於仇讐。及其壯大有識。欺給兒嫂。三軍得意。則下亡虜窮。給之獸。不憚兒

窮谿之獸  
無兕虎  
嚴君平以  
諱稱莊子  
道德經象  
天地  
楚人賣矛  
及盾  
蠅二首  
有繫謂之  
縣  
襄公知大  
體  
禹問兩翟  
浣女  
玉女投壺  
天笑  
霓電虹  
水靜猶明  
海水周流  
致地動  
朽瓜爲魚  
梁麗衝城  
何子朗擬  
馬捶  
不生不化

虎。其身匪易事理然也。〔全云〕張南瀾語予曰。道德指歸。前有谷神子序。其曰嚴君平。姓莊氏。故稱莊子。班氏避明帝諱。更之爲嚴。然則篇中所稱莊子者。皆君平自稱也。故卷首即稱莊子曰。老子之作。上經象天下經象地。其發明宗旨。幾二百言。此後每設爲問答。必曰何以言之。何以明之。何以效之。或曰敢問。而後以莊子答之。蓋皆君平自稱之言無疑也。閻潛邱乃以爲莊周逸篇之文。以補王厚齋之漏。何其鈍也。其所引亦不完。南瀾之言。覈而篤然。余并疑是書乃贗本。○

〔元圻案〕近仁和御史孫志祖讀書脞錄續篇。困學紀聞。載莊子逸篇數十。然未盡也。〔穀梁傳〕哀二年。疏引莊子。楚人賣矛及楯者。見人來買矛。即謂之曰。此矛無何不徹。見人來買楯。則又謂之曰。此楯無何能徹者。買人曰。還將爾矛刺爾楯。若何。〔顏氏家訓勉學篇〕引莊子。蠅二首。〔文選吳都賦注〕有繫謂之縣。無謂之解。〔西征賦注〕引襄公之應目。夷知大體者也。〔難蜀父老注〕引兩翟女浣於白水之上者。禹過之而趨曰。治天下若何。女曰。股無胼。脛不生毛。顏色烈凍。手足胼胝。何以至是也。〔藝文類聚二〕引陰陽伏於黃泉。陽氣上通於天。陰陽不爭。故爲霓。玉女投壺。天爲之笑。則電。又。陽炙陰爲虹。〔八〕引水靜則明。濁則混。水靜猶明。而況精神聖人之心靜乎。〔又〕引海水三歲一周。流波相薄。故地動。〔八十七〕引朽瓜化爲魚。物之變。〔九十一〕引鶴爲鸛。鸛爲布穀。布穀復爲鶴。此物變也。〔初學記二十五〕引梁麗可以衝城。〔司馬彪注麗小船也。〕皆今莊子所無。〔又南史〕何子朗嘗爲敗家賦。擬莊周馬捶。蓋馬捶亦逸篇也。〔愚案〕

〔列子天瑞篇〕生物者不生。化物者不化。張湛注曰。莊子亦有此文。併引向秀注。今莊子無此文。〔陸德明莊子釋文。逍遙遊〕驪者无以與乎鐘鼓之聲。此下更有盲者无以與乎眉目之好。夫則者不自爲假。丈履。今逍遙遊亦無此二句。〔天道篇〕水靜則明。燭鬚眉。平中準。大匠取法焉。水靜猶明。而況精神聖人之心靜乎。與藝文類聚八所引稍有不同耳。不得竟謂之逸文。若初學記所引梁麗可以衝城。見在秋水篇。孫氏或未詳考。

太平御覽。九百八十。引蘇子曰。蘭以芳自燒。膏以明自熾。翠以羽殃身。蚌以珠致破。蘇秦能爲此。

言而不能保其身。漢書楚父老之言本於此。

【原注】文子引老子曰：鳴鑼以聲，自毀膏燭以明自煎。【全云】楚老父之言見於龔勝傳。○【元圻案】【史記蘇秦列

傳】秦詳為得罪於燕而亡走齊，齊宣王以為客卿，其後齊大夫多與蘇秦爭寵者，而使人刺殺秦。【漢書兩龔傳】兩龔皆楚人也。勝字君賓，舍字君倩，並著名節，故世謂之楚兩龔。葬既墓國，遣使迎勝，勝不飲食，死有老父來弔，哭甚哀，既而曰：嗟乎，薰以香，自燒膏以明，自銷龔生竟天天年，非吾徒也。遂趨而出，莫知其謂。【漢書藝文志縱橫家】蘇子三十一篇，名秦。

尸子曰：孝已事親，一夜而五起，視衣厚薄，枕之高下也。

見文選馬季長長笛賦注。【案】【北堂書抄一百二十九】引尸子作孝已一夕五起視衣之厚薄。

枕之高卑，愛其親也。

又曰：蒲衣生八年，舜讓以天下，周王太子晉生九年，而服師曠。見太平御覽三百八十五。漢書稱孝

己。

【漢書陳平傳】今有尾生孝己之行。注：如淳曰：孝己，高宗之子，有孝行。【又武五子傳】孝己被謗，伯奇流放。【文選】馬融長笛賦注引世紀曰：孝己，母早死，高宗惑後妻之言，放之。【莊子外物篇】人親莫不欲其子之孝，而孝未必愛。

故孝己憂，而曾參悲。

莊子稱蒲衣子。【應帝王第七】齧缺問於王倪，四問而四不知，齧缺因躍而大喜。其事見此。【原注】行以告蒲衣子，蒲衣子曰：而乃今知之乎，有虞氏不及秦氏云云。太子晉

事見周書。○【元圻案】【周書太子晉解】晉平公使叔譽於周，見太子晉而與之言，五稱而三窮，歸告公曰：太子晉，行年十五，而臣弗能與言。師曠曰：請使瞑臣往。師曠見太子云云。師曠曰：王子，汝將為天下宗乎。【史記荷弼傳】楚有尸子集解，引劉向別錄曰：楚有尸子，疑謂在蜀。今案尸子書，晉人也，名俊，為二十篇書，凡六萬餘言。【漢藝文志班固自注】又以俊為魯人。【後漢書呂強傳注】尸子書二十篇，十九篇，陳道德仁義之紀，一篇言九州險阻，水泉所起。

首無與乎  
眉目  
鶴鷓布穀  
之變  
則不假文  
履  
關膏翠蚌  
致災  
鳴鑼以聲  
毀  
薰燒膏銷  
縱橫家蘇  
子  
孝已事親  
夜五起  
舜讓天下  
蒲衣  
太子晉服  
師曠  
尸子書二  
十篇



勝母盜泉  
朝歌

鄒陽曰。里名勝母。曾子不入。尸子謂孔子至於勝母。暮矣而不宿。過於盜泉。渴矣而不飲。惡其

名也。

見文選陸士衡猛虎行注。集證。水經注沂水條。盜泉出汴城東北下山之陰。尸子曰。孔子至於勝母。暮矣而不宿於盜泉。渴矣而不飲。惡其名也。故論語比考職曰。水名盜泉。仲尼不激。即斯泉矣。淮南子。曾子至孝。不過勝

母。墨子非樂。不入朝歌。○元圻案。漢書鄒陽傳。陽。齊人也。景帝少弟。梁王待士。鄒陽之梁。陽爲人有智略。不苟合。羊勝公孫詭惡之。孝王下陽吏。陽上書曰。臣聞盛飾入朝者。不以私汙義。底厲名號者。不以利傷行。故里名勝母。曾子不入。

邑號朝歌。

墨子回車。

尸子曰。舜兼愛百姓。務利天下。其田

太平御覽有歷山二字。

也。荷彼耒耜。耕彼南畝。與四海俱有其利。

太平御覽

舜祠田漁  
雷澤  
舜者日月  
父母

有其漁

雷澤也。旱則爲耕者鑿瀆。狩

狩。太平御覽何則爲獵者表虎。故有光若日月。天下歸之。若

則爲獵者表虎。故有光若日月。天下歸之。若

劉彥和文  
心雕龍

父母。見太平御覽八十一。

文心雕龍。祝盟篇。

舜之祠田云。荷此耒耜。耕彼南畝。四海俱有。謂之祠田。豈他有

所據乎。

元圻案。梁書文學傳。劉勰。字彥和。東莞莒人。官通事舍人。步兵校尉。撰文心雕龍五十篇。論古今文體引而次之。沈約大重之。謂爲深得文理。常陳諸几案。

程子子華  
子

程子見家語。致思篇。

子華子見莊子。讓王篇。

近有子華子之書。謂程本字子華。即孔子傾蓋而語者。

後序謂鬼谷子之師。水心葉適字正則。水心其號也。銘鞏仲至。【全云】名豐。東萊弟子。所謂程子。卽此書也。朱文公讀子華子

漫記。謂詞艱而理淺。近世巧於模擬者所爲。決非先秦古書。【集證】【玉海五十三書目儒家】子華子十卷。載劉向校錄序曰。向所校讐中外書。子華

傾華語孔子  
鬼谷子師  
河圖上躋  
下沈  
風輪水樞  
有大造於  
趙宗  
程子前後  
不一人

叔向讒襄  
宏

韓子內儲說。謂叔向讒襄宏。按左傳哀三年。周人殺襄宏。叔向之沒久矣。【元圻案】【內儲說下】叔向之讒襄宏也。爲襄宏書

子凡二十四篇。以相校除複重十三篇。定著十篇。又曰子華子。程氏名本。字子華。晉人也。善持論。聚徒著書。自號程子。○【元圻案】【莊子讓王篇】韓魏相與爭侵地。子華子見昭僖侯。昭僖侯有憂色。朱子曰。此子華子者。計必一能文之士。所作如論河圖之二與四。抱九而上躋。六與八。蹈一而下沈。五居其中。據三持七。巧亦甚矣。惟甚巧。所以知其非古書也。又以洛書爲河圖。亦仍劉牧之謬。或云王銍性之姚寬。令威多作僞書。二人皆居越中。恐出其手。然亦恐非其所能及。觀其書。前與後三序。皆一手文字。前一篇。託爲劉向。而殊不類向他書。後二篇。乃無名氏歲月。而皆託爲之號。類若世之匿名書者。至其首篇風輪水樞之云。正是並緣釋氏之說。其卒章宗君二祥蒲壁等事。皆剽剝他書。傳會爲說。其自序出處。又與孔叢子載子順事略相似。又言有大造於趙宗者。卽指陳嬰而言。以左傳考之。趙朔旣死。其家內亂。朔之諸弟。或放或死。而朔之妻。乃晉君之女。故武從其母畜於公宮。安得所謂大夫屠岸賈者。興兵以滅趙氏。而嬰與杵臼以死衛之哉。且其曰有大造者。又呂相絕秦語。其不足信甚明。【晁公武曰】藝文志不錄子華子書。觀其文辭。近世依託爲之。【葉正則鞏仲至墓銘曰】聞於程子。天地之生材。甚愛甚惜。必有倏固之心。蔽賢者違天地所倏固。使之氣沮志奪。佛然而怒。聚爲陰陽之罰。則其人雖大必折。雖炎必撲。荒落而類。圯敗而辱。激哉是言也。【日知錄】莊子所云子華子。乃韓昭釐侯時人。按史記年表。韓昭侯元年。上距孔子之卒。凡二百二十一年。其非孔子所見之程子。明甚。

殷法刑棄  
灰

衛鞅論囚  
赤渭

周衛亡於  
從衡

西周君獻  
地三十六

失度孤男  
成駒  
侯侈雅侈  
推侈

謂叔向曰：子爲我謂晉君，所與君期者時可矣，何不亟以兵來，因伴遺其書。周君之庭，周以衰宏爲賈周也，誅衰宏，說苑記誅衰宏事，與韓非子略同。

韓子曰：殷之法，刑棄灰於街者，子貢以爲重，問之仲尼，仲尼曰：知治之道也。【案】見內儲說上，又曰：且夫重法者人之所惡。

也，而無棄灰，人之所易也，使人行其所易，而無難所惡，此治之道。以商鞅之法爲殷法，又託於仲尼，法家侮聖言至此。【集證】【劉歆新序】論衛鞅

內刻刀鋸之刑，外深鈇鉞之誅，步過六尺者有罰，棄灰於道者被刑，一日臨渭，而論囚七百餘人，渭水盡赤。

五蠹 韓非子篇名 曰：周去秦爲從，朞年而舉，衛離魏爲衡，半歲而亡，是周滅於從，衛亡於衡也。按史

記：赧王倍秦，與諸侯約從，衛爲衡之事，未詳。【方樸山云】衡成而秦帝，從成而楚亡，周滅於從，衛亡於衡，正相對望。【全云】六國盡亡，而衛尙存，韓子之言謬矣。○

【元圻案】史記周本紀：赧王五十九年，秦取韓陽城，負秦，西周恐，倍秦，與諸侯約從，將天下銳師出伊闕攻秦，昭王怒，使將軍摎攻西周，西周君奔秦，盡獻其地三十六，周君王赧卒。

說疑 韓非子篇名 曰：有扈氏有失度，謹兜氏有孤男，三苗有成駒，桀有侯侈，紂有崇侯虎，晉有優施，

此六人者，亡國之臣也，崇侯優施，事甚著，古今人表，桀時有雅侈。【案】在下中，今本作推。 餘皆闕，呂氏

桀染羊辛  
岐踵戎

桀時有干  
辛

桀夷終虢  
公鼓

崇侯虎導  
紂

優施驪姬

燔詩書明  
法令

楚損枝官  
韓非子注

春秋

仲春紀  
當染篇

云夏桀染於羊辛岐踵戎

【畢氏沅曰】墨子及古今人表抱朴子良規篇與此書慎大篇皆作干辛說苑尊賢篇作干辛岐踵戎墨子諸書多作推哆亦作推侈

殷紂染於崇侯惡來

【高誘注】惡來嬴姓飛廉之子

周厲王染於虢公長父桀夷終幽王染於虢公鼓祭公敦

【高誘注】傳曰桀夷公好專利而不知大難虢石父諂諂巧佞之人也以此教王其能久乎畢氏按墨子作染於傳公夷蔡公穀

此四王者所染不當古今人表桀時有干

辛

在中

桀夷終即桀夷公虢公鼓即虢石父

【原注】墨子云夏桀染於干辛推哆○【元圻案】此墨子所染篇文【傅子矯達篇】桀信其佞臣推哆以殺其正臣關逢

龍而夏以亡紂信其佞臣惡來以剖其正臣比干之心而殷以亡【史記周本紀】崇侯虎譖西伯於殷紂帝紂乃囚西伯於羑里【詩以伐崇墉正義】崇侯虎導紂為無道之事故伐之【晉語】公之優曰施通於驪姬姬問焉曰吾欲為難安始而可優施曰必於申生是故先施讒於申生

韓子

和氏篇

曰商君教秦孝公燔詩書而明法令愚按史記商君傳不言燔詩書蓋詩書之道廢

與李斯之焚之無異也

【何云】意者商鞅所燔止於國中至李斯乃流毒天下

又

和氏篇

云吳起教楚悼王損不急之枝官注謂非要急若樹之枝也養樹者必披落其枝為政

者亦損其閒冗。宋景文

屬疾第  
五首

詩。何言漢樸學。正似楚枝官。

〔原注〕枝官二字。前未有用者。○〔元  
折案〕〔四庫全書韓非子提要曰〕韓

子注不知何人作。考元至元三年。何猗本。稱舊有李瓚注。然瓚爲何代人。猗亦未之  
言。王應麟玉海已稱不知誰作。諸書亦別無李瓚注。韓子之文。不知猗何所據也。

儒服妨耕  
戰

又

問辨  
篇

云。儒服帶劍者衆。而耕戰之士寡。堅白無厚之詞章。而憲令之法息。愚謂堅白。公孫龍

公孫龍堅  
白異同辨

之言也。無厚。鄧析之言也。

〔元折案〕〔漢書藝文志名家〕公孫子十四篇。列子釋文。龍字子乘。趙人。〔史記  
荀卿傳〕趙亦有公孫龍。爲堅白異同之辨。〔平原君世家〕公孫龍善爲堅白之辯。

鄧析子無  
厚篇

及鄒衍過趙。言至道。乃緇公孫龍。〔鄧析子無厚篇〕天不能屏勃厲之氣。全天析之人。使爲善之民必壽。此於民無厚也。  
凡民有穿窬爲盜者。有詐僞相迷者。此皆生於不足。起於貧窮。而君必執法誅之。此於民無厚也。堯舜位爲天子。而丹朱  
商均爲布衣。此於子無厚也。  
周公誅管蔡。此於弟無厚也。

漁者持鱣。婦人拾蠶。利之所在。皆爲賁諸。

說林  
下

呂太史西漢手筆曰。利之所激。深宮之女。皆儀

深宮之女  
皆儀秦

秦也。文法本此。

〔集證〕〔說苑說叢〕蠅欲類蠶。鱣欲類蛇。人見蛇蠅。莫  
不身灑。然女工修蠶。漁者持鱣。不惡何也。欲得錢也。

虞鄭之扁  
鵠

叔瞻宮之奇。

二人俱  
見左傳。

亦虞鄭之扁鵲也。

〔案〕此韓非  
喻老篇文。

後魏崔浩。謂王猛之經國。苻堅之管仲也。慕

容恪之輔少主。慕容暉之霍光也。

此二語。朱子語類解。可以託六尺之孤取之。

劉裕之平逆亂。司馬德宗之曹操也。筆

墨畦逕。皆有自來。

〔元圻案〕史記扁鵲傳。扁鵲者。勃海郡鄭人也。桑公奇之。悉取其禁方書。盡與扁鵲。忽然不見。殆非人也。扁鵲以其言。飲藥三十日。視見垣一方人。以此視病。盡見五藏癥結。〔魏書崔浩

傳〕浩字伯淵。清河人也。常授太宗經書。與軍國大謀。浩曰。臣嘗論近世人物。不敢以上聞。若王猛之治國云云。〔通鑑晉穆帝紀〕升平元年。秦東平王苻堅。素有時譽。呂婆樓曰。僕里舍有王猛。其人謀略不世出。殿下宜請而致之。堅因招猛。一見如舊友。語及時事。堅大悅。自謂如劉元德之遇諸葛孔明也。堅廢生自立。免左丞程卓官。以王猛伐之。舉異才。修廢職。課農桑。恤困窮。禮百神。立學校。旌節義。繼絕世。秦民大悅。又升平三年。燕主慕容儁寢疾。謂大司馬太原王恪曰。吾病必不濟。今二方未平。景茂冲幼。國家多難。吾欲效宋宣公。以社稷屬汝。何如。恪曰。太子雖幼。勝殘致治之主也。臣實何人。敢干正統。儁怒曰。兄弟之間。豈虛飾邪。恪曰。陛下若以臣能荷天下之任者。豈不能輔少主乎。儁喜曰。汝能為周公。吾復何憂。〔晉書德宗紀〕元興元年。桓元稱帝。遷帝為平固王。居之潯陽。三年。下邳守劉裕起京口。討元。元誅。帝復位。六年。裕滅燕。十三年。滅秦。十四年。裕為相。國宋公。受九錫。命冬。裕弒帝於東堂。

必恃自直之箭。百世無矢。恃自圓之木。千世無輪。

顯學篇

劉夢得用此語。

〔原注〕特作俟。○〔元圻案〕劉夢得答連州薛郎中論書

儀書曰。語曰。俟自直之箭。則百世無一矢。俟自圓之木。則千歲無一輪。執燭揉之器者。視之灌叢。無非良材耳。劉夢得名禹錫。自云系出中山。唐書有傳。

左下鉅魏  
屏費金壁

鉅、屏、之費金壁。西門豹之納璽。戰國之時。官邪賂章。毀譽決於左右之口。於此可見。若阿即墨

西門豹納

烹阿封卽

郭開后勝

受問金  
秦萬金問  
信陵

二目視一國

鄭長者之書

聖人治吏不治民

之斷者。幾何人哉。

【原注】趙之郭開。齊之后勝。皆受秦間金。魏信陵君之以毀廢。亦以萬金爲間。三國遂墟矣。○【元圻案】外儲說左下鉅者。齊之居士。屠者。魏之居士。齊魏之君。聽左右之言。故二子費金

璧而求入仕也。【又云】西門豹爲鄴令。左右相與比周而惡之。居期年上計。君收其璽。豹自請復以治鄴。因急事左右。期年上計。文侯拜之。豹納璽而去。【史記田敬仲世家】威王召卽墨大夫而語之曰。自子之居卽墨也。毀言日至。然吾使人視卽墨。田野闢。民人給。官無留事。東方以寧。是子不事吾左右以求譽也。封之萬家。召阿大夫語曰。自子之守阿。譽言日聞。然使使視阿。田野不闢。民貧苦。是子以幣厚吾左右以求譽也。是日烹阿大夫。及左右嘗譽者。併烹之。【戰國策】秦使王翦攻趙。趙使李牧司馬尙禦之。王翦多與趙王寵臣郭開金。使爲反間。趙王使趙葱。顏聚代將。斬李牧。廢司馬尙。王翦大破趙軍。虜趙王遷。又齊君王后死後。后勝相齊。多受秦間金。王使賓客入秦。皆爲變辭。勸王朝秦。不修攻戰之備。【史記信陵君列傳】公子破秦軍於河外。乘勝逐秦軍。至函谷關。秦王患之。乃行金萬斤於魏。求晉鄙客。令毀公子於魏王。魏果使人代公子將。公子自知再以毀廢。乃謝病不朝。與賓客爲長夜飲。四年。竟病酒而卒。

人主以二目視一國。一國以萬目視人主。

外儲說  
右。上。

此名言也。鄭長者之書。見漢藝文志。【閻按】人主二句見

韓非子爲齊宣王之語。宣王聞之。鄭長者有言。夫虛靜無爲而無見也。方爲鄭長者語。王氏漢藝文志攷證却合。【集證】【漢志道家】鄭長者一篇。六國時先韓子。韓子稱之。師古曰。劉向別錄云。鄭人不知其名。王氏志攷曰。袁淑真隱傳。鄭長者。隱德無名。著書一篇。言道家事。韓非稱之。世傳是長者之辭。因以爲名。

吏者。民之本綱也。聖人治吏不治民。

內儲說右下。○【何云】人主治三公九卿。三公治臺諫。監司。九卿治其屬。監司治其屬。

斯言不可以韓非廢。

【閣按】韓謂搖木者拊其本，張網者引其綱。

高赫爲賞首

韓子雜一謂趙襄子賞有功者五人，高赫爲賞首。

【閣按】史記作共，呂氏春秋作敕，淮南人間訓與韓子同。

仲尼聞之曰：善賞哉。

楚僕胥邱

咎犯善隱

石乞侍坐

屈建

仲尼使視

介子推

荀息累荼

加雞子

楚共王逐

申侯

晉文遇樂

武子

葉公問樂

襄子賞一人，而天下爲人臣者莫敢失禮。

【案】史記趙世家：三國共滅知氏，共分其地，於是襄子行賞，高共爲上，張孟同曰：晉陽之難，唯共無功，襄子曰：方晉陽急，羣臣皆

懈，唯共不敢失人臣禮，是以先之。

事在孔子後，孔鮒已辨其妄。

【孔叢子答問篇】昔我先君以哀公十六年四月己丑卒，至二十七年，荀瑤與趙魏伐鄭，是時夫子卒已十一年矣，而晉四卿

皆在也，後悼公十四年，知氏亡，此先後甚遠，而韓非公稱之，曾無忤意，是則世多好事者，皆非之罪也。【馬氏釋史曰】知伯之滅，去孔子卒二十七年。

然傳記若此者衆，說苑尊賢篇周威

公問於甯子曰：取士有道乎？甯子曰：楚平王有士，曰楚僕胥邱負客，出亡之晉，晉人用之，是

爲城濮之戰，城濮在楚成王時，以爲平王繆矣。

【原注】甯子甯越。○史記十二諸侯年表：城濮之戰，在楚成王四十年，歷穆莊共康郊敖靈而後平王立。

又

正諫篇

曰：晉平公好樂，多賦斂，治城郭，有咎犯者，見門大夫以樂見，平公納之，對曰：臣不能爲

樂，臣善隱。

咎犯，晉文公舅，平公文公之六世孫。

又權謀篇

曰：石乞侍坐於屈建，屈建曰：白公其爲亂乎？

屈建，楚共王時人，白公勝，平王



之尊賢。孫。又。曰。介子推行年十五而相荆。仲尼聞之。使人往視。介子推從晉文公出亡。文公得國。隱而死。不聞有相荆事。其時夫子猶未生也。

又曰。晉靈公造九層臺。荀息聞之。上書求見曰。臣能累十二博棊。加九雞子其上。【集證】說苑佚文也。引見

後漢皇后紀上。注文選魏都賦。西征賦注同【案】靈公。獻公曾孫。荀息於獻公卒後。死里克之難。按犯。建。子推。息。四人事蹟。皆在前。劉子政博極羣書。

何述紀之誤也。新序。雜事。楚共王逐申侯。申侯。成王時人。共王。成王之曾孫。晉文遇欒武子也。武子。欒書也。晉景公十三年。書將中軍。景

公文公之孫。葉公諸梁問樂餽。樂王餽。見左傳襄二十一年。葉公諸梁。見哀十六年。皆不同時。

韓子十過云。趙襄子召延陵生。令將軍車騎先至晉陽。戰國策云。延陵王。誤也。鮑氏改王為君。

亦未之攷。【集證】元吳師道本趙策。直作延陵君。不復知鮑氏之改王為君矣。

韓子內儲說上云。吳起欲攻秦。小亭置一石赤菽。何本作黍。東門外。令人能徙此於西門外者。賜之上田。

宅。人爭徙之。乃下令曰。明日攻秦。能先登者仕之大夫。賜之上田宅。於是攻之。一朝而拔。呂

徙赤菽賜田宅  
償表仕長大夫

延陵生誤  
延陵王

鞅徒木子  
金效吳起

氏春秋似順論云吳起治西河欲諭其信於民夜日置表於南門之外令於邑中曰明日有

慎小篇

人能償南門之外表者仕長大夫明日日晏矣莫有償表者民相謂曰此必不信有一人曰

試往償表不得賞則已何傷往償表來謁吳起起自見而出仕之長大夫自是之後民信吳

起之賞罰愚按商鞅入秦在吳起死後二十一年徒木子金事見史記商君列傳其祖吳起之遺智歟

〔元圻案〕〔容齋四筆〕商鞅變法恐民不信乃募民徙三丈之木而予五十金有一人徙之輒予金乃下令吳起治西河云云予謂鞅本魏人其徒木示信蓋以效起〔史記吳起傳〕起之死在周安王二十一年二十六年而烈王立七年而

顯王立顯王八年爲秦孝公元年衛鞅入秦

說文鹽字部古者宿沙今說文作夙古宿夙通初作煮海鹽魯連子曰古善漁者宿沙瞿子使漁于山則雖十

宿沙煮鹽  
善漁  
魯仲連子  
十四篇

宿沙子不得一魚焉見太平御覽九百三十五又曰宿沙瞿子善煮鹽使煮漬沙雖十宿沙不能得焉見御覽八

百六十五〇〔元圻案〕〔漢書藝文志儒家〕魯仲連子十四篇王氏攷曰隋志五卷錄一卷春秋正義史記正義文選注太平御覽引之〔史記魯仲連列傳〕魯仲連者齊人也好奇偉倜儻之畫策而不肯仕官任職好持高節

柳子厚辨  
鸚冠子  
伯已什已  
等五至  
郭隗言師  
友臣役  
伍里扁鄉  
縣郡  
軌里連鄉  
禍福倚伏  
至德若不  
繫舟  
烈士貪夫  
所狗  
鸚冠子用  
鸚賦

鸚冠子博選篇。用戰國策郭隗之言。王鈇篇。用齊語管子之言。不但用賈生鸚賦而已。柳子之

辯。其知言哉。

【元圻案】博選篇曰。博選者。以五至爲本者也。故北面而事之。則伯已者至。先趨而後息。先問而後

默。則什已者至。人趨已趨。則若已者至。憑几據杖。指麾而使。則廝役者至。樂嗟苦咄。則徒隸之人至矣。故帝者與師處。王者與友處。亡主與其徒處。戰國策。郭隗對燕昭王曰。帝者與師處。王者與友處。霸者與臣處。亡國與役處。詘指而事之。北面而受學。則百已者至。先趨而後息。先問而後嘿。則什已者至。人趨已趨。則若已者至。憑几據杖。呵視指使。則廝役之人至。若恣睢奮擊。胸藉叱咄。則徒隸之人至矣。此古服道致士之法也。王誠博選國中之賢者。而朝其門下。天下之士必趨於燕矣。【王鈇篇鸚冠子曰】其制邑里都使。隳習者。五家爲伍。伍爲之長。十伍爲里。里置有司。四里爲扁。陸佃注。扁當爲甸。後皆放此。扁爲之長。十扁爲鄉。鄉置師。五鄉爲縣。縣有嗇夫治焉。十縣爲郡。有大夫守焉。【齊語】管子於是制國。五家爲軌。軌爲之長。十軌爲里。里有司。四里爲連。連爲之長。十連爲鄉。鄉有良人焉。以爲軍令。【世兵篇】禍乎福之所倚。福乎禍之所伏。禍與福如糾纏。渾沌錯紛。其狀若一。交解形狀。孰知其則。【又曰】衆人唯唯。安定禍福。憂喜聚門。吉凶同域。失反爲得。成反爲敗。吳大兵強。夫差以困。越棲會稽。勾踐霸世。達人大觀。乃見其可。【又曰】至德無師。泛泛乎若不繫之舟。能者以濟。不能者以覆。天不可與謀。地不可與慮。聖人捐物。從理與舍。衆人域域。迫於嗜欲。小知立趨。好惡自懼。夸者死權。自貴矜容。列士徇名。貪夫循財。至博不給。知時何羞。【賈子鸚賦】禍兮福所倚。福兮禍所伏。憂喜聚門兮。吉凶同域。彼吳強大兮。夫差以敗。越棲會稽兮。勾踐霸世。【又曰】夫禍之與福兮。何異糾纏。命不可說兮。孰知其極。【又曰】天不可預慮兮。道不可預謀。遲速有命兮。焉識其時。【又曰】小智自私兮。賤彼貴我。達人大概兮。物無不可。貪夫徇利兮。烈士徇名。夸者死權兮。衆庶每生。【又曰】至人遺物兮。獨與道俱。衆人惑惑兮。好惡積億。【又曰】其生兮若浮。其死兮若休。澹乎若深淵之靜。泛乎若不繫之舟。【柳子厚辯鸚冠子曰】余讀賈誼鸚賦。嘉其辭。而學者以爲盡出鸚冠

子吾意好事者偽爲其書反用鵬賦以文飾之非誼有所取之決也〔太史公伯夷列傳〕稱賈子曰貪夫殉財烈士殉名夸者死權不稱鵲冠子遷號爲博極羣書假令當時有其書遷豈不見耶〔書錄解題道家〕鵲冠子三卷陸佃解〔案〕「漢志」鵲冠子楚人居深山以鵲爲冠今書十九篇韓吏部稱十有六篇故陸謂非其全也韓公頗道其書至柳柳州則曰淺鄙言也好事者偽爲其書反用鵬賦以文飾之自今考之柳說爲長〔李善注〕文選鵬賦多用鵲冠子顏師古注賈誼傳略不及豈所

見與柳子厚同歟

戰國策鄭璞之說亦見尹文子

〔元圻案〕「尹文子大道下」鄭人謂玉未理者爲璞周人謂鼠未腊者爲璞周人懷璞謂鄭賈曰欲買璞乎鄭賈曰欲之出其璞視之乃鼠也〔漢志名家〕尹

玉璞鼠腊  
尹文子

文子一篇說齊宣王先公孫龍師古曰劉向云與宋鈺俱游稷下

慎子言聰  
明警聾

諺云不聰不明不能爲王不聾不聵不能爲公見慎子

〔集證〕不聰不明四句在亡篇中引見御覽四百九十六〔元圻案〕「書錄解題法家」慎子一卷

趙人慎到撰漢志四十二篇先申韓申韓稱之唐志十卷滕輔注今纔五篇〔案〕莊周荀卿書皆稱田駢慎到到趙人駢齊人見於史記列傳

承桑修德  
廢武

初見魏  
文侯

吳子曰承桑氏之君修德廢武以滅其國柳子佩韋賦桑宏和而却武兮渙宗覆而國

吳子四十  
六篇

舉桑謂承桑氏也

〔原注〕一本改桑字爲乘誤〔元圻案〕「漢志兵權謀」吳起四十六篇今存六篇說國糾敵治兵論將應變厲士〔宋高似孫子略〕謂其尙禮義明教訓或有得於司馬法者

韓信多多益辦

治衆如治寡

部曲爲分什伍爲數

孫子十三篇

傷農事害女紅

李克七篇

鐘鼎銘番吾之蹟

華山之博

郭有道碑無愧

昌黎諛墓

程子

伊川遺書

曰韓信多多益辦。是分數明。按孫子

勢論

治衆如治寡。分數是也。杜牧注。謂韓信多多

益辦。

【集證】曹公注部曲爲分什伍爲數。○【元圻案】四庫全書總目兵家類。孫子一卷。周孫武撰。漢志載孫子兵法八十二篇。圖九卷。杜牧亦謂武書本數十萬言。皆曹操削其繁劇。筆其精粹。以成此書。然史記孫子列傳稱十

三篇。在漢志之前。牧之言。固未可以爲據也。多多益辦。史記淮陰侯傳。作益善。此從漢書。

漢景帝後二年詔曰。雕文刻鏤。傷農事者也。錦繡纂組。害女紅者也。農事傷。則飢之本也。女紅

害。則寒之原也。夫飢寒並至。而能無爲非者寡矣。本李克對魏文侯之言。【原注】見說苑。○反質篇。

儒家李克七篇。【元圻案】班固自注曰。子夏弟子。爲魏文侯相。

韓子

外諸說左

謂鐘鼎之銘。皆番吾之跡。華山之博也。蔡邕謂唯郭有道無愧。昌黎猶不免諛。白

樂天立碑詩曰。豈獨賢者嗤。仍傳後代疑。

【闕按】番音婆。番吾。趙地名。漢爲蒲吾縣。今之平山縣也。李吉甫言周武帝時。除天下碑。唯林宗碑。詔特留。【何云】此條當入前韓

子中。○【元圻案】後漢書郭太傳。字林宗。太原介休人也。或問范滂曰。郭林宗何如人。滂曰。隱不違親。貞不絕俗。天子不得臣。諸侯不得友。吾不知其他。蔡邕謂盧植曰。吾爲碑銘多矣。皆有慙德。唯郭有道無愧色耳。【唐書劉父傳】劉父者。

持金爲劉  
父壽

周武帝除  
天下碑

伊尹五就  
呂尙三就

鬼谷子縱  
橫家

秦儀卽鬼  
谷子

捍闔之術  
先揣摩

胠箠轉丸  
飛鉗

一節之士聞韓愈接天下士步歸之後以爭語不能下賓客。因持愈金數斤去曰此諛墓中人得耳不若與劉君爲壽。

鬼谷子午合篇伊尹五就桀五就湯然後合於湯呂尙三入殷朝三就文王然後合於文王。〔原注〕

孫子用問篇當參攷伊呂聖人之耦豈詭遇求獲者此戰國辯士之誣聖賢也伊尹三聘而起太公避紂海濱當取信於孟子〔閻按〕王氏竟忘伊尹事出孟子○〔元圻案〕今本鬼谷子伊尹五就湯五就桀然後合於湯呂尙三就文王三入殷而不能有所明然後合於文王厚齋此條所引據太平御覽孫子用問篇昔殷之興也伊摯在夏周之興也呂牙在殷故惟明君賢將能以上智爲問者必成大功此兵之要三軍之所恃而動也〔隋書經籍志縱橫家〕鬼谷子三卷皇甫謐注鬼谷子周世隱於鬼谷新舊唐書作三卷蘇秦撰柳子厚曰漢時劉向班固錄書無鬼谷子鬼谷子後出而險蓋峭薄恐其妄言亂世難信〔晁氏讀書志曰〕史記謂鬼谷子戰國時隱居潁川陽城之鬼谷因以自號蘇秦張儀師之受縱橫之事尹知章敘謂此書卽授侯秦者

尹知章序鬼谷子曰蘇秦張儀往事之受捍闔之術十有二章復受轉丸胠箠三章然

轉丸胠箠 儀今亡

秦儀用之裁得溫言酒食貨財之賜秦也儀也知道未足行復往見具言所受於師行之少

有口吻之驗耳未有傾河填海移山之力豈可更聞至要使弟子深見其闔奧乎先生曰爲

騁其巧伏其精

劄通善長短說

縱橫家劄子主父偃

戰國策名短長書

雋永長書脩書

邊通學短長

子陳言至道。齋戒擇日而往見。先生乃正席而坐。嚴顏而言。告二子以全身之道。文心雕龍

論說 云。轉丸騁其巧辭。飛鉗伏其精術。〔原注〕程子曰。秦儀學於鬼谷。其術先揣摩。然後捭闔。捭闔既動。然後用鉗。○〔元圻案〕鬼谷子捭闔篇。捭之者。料其情也。闔之者。

結其誠也。〔又飛箝篇曰〕引鉤箝之辭。飛而箝之。鉤箝之語。其說辭也。乍同乍異。或量能立勢。以鉤之。或伺候見嚮而箝之。〔周禮春官典同正義〕鬼谷子有飛鉗揣摩之篇。察是非語。飛而鉗持之。

劄通善為長短說。主父偃學長短從橫術。邊通學短長。史記田儻索隱云。戰國策亦名長短書。

〔全云〕唐人趙蕤著長短經十卷。修談王霸機權正變之說。蓋本於此。〔集證〕〔漢志從橫家〕劄子五篇。主父偃二十八篇。○〔元圻案〕〔漢書劄通傳〕劄通。范陽人也。通論戰國說士權變。亦自序其說。凡八十一首。號曰雋永。〔史記田儻傳〕太史公曰。劄通者。善為長短說。論戰國之權變。八十一首。索隱言欲令此事長。則長說之。欲令此事短。則短說之。故戰國策亦名短長書是也。〔又主父偃傳〕主父偃者。臨淄人也。學長短縱橫之術。〔又張湯傳〕邊通學短長。剛暴彊人也。〔劉向校戰國策序曰〕書本號。或曰國策。或曰國事。或曰短長。或曰事語。或曰長書。或曰脩書。臣向以為戰國時游士輔所用之國。為之策謀。宜為戰國策。〔漢書張湯傳注〕短長術與於六國時。長短其說。隱繆用相激怒也。又蘇秦張儀之謀。趣彼為短。歸此為長。戰國策名長短說也。

鬻熊為周文王師。著書二十二篇。漢書藝文志諸子之最先者。今存十四篇。列子天瑞篇引。運轉無

鬻子書遺語

自長自短非增損

柔仁廉清各有貴

列貴虛駢貴齊

朱貴已賸貴勢

廖貴先良貴後

見後見詘見齊不見

崎

陳駢作道書

王廖兒良

宋駢見少無見多

已。天地密移。力命篇引。語文王曰。自長非所增。自短非所損。賈誼書脩政語下。引。文王武王成王

問。皆今書所無。〔元圻案〕〔史記楚世家〕周文王之時。季連之苗裔。曰鬻熊子。事文王。早卒。〔漢書〕魏相奏記。霍光稱文王見鬻子。年九十餘。與早卒之說不合。攷漢志道家。鬻子說二十二篇。〔又〕小說家。鬻子說十

九篇。〔文心雕龍諸子篇〕鬻熊知道。而文王咨謀。諸子肇始。莫先於斯。〔唐逢行珪鬻子序曰〕鬻子名熊。楚人。周文王之師也。著書二十二篇。名曰鬻子。編秩殘缺。依漢書藝文志。雖有六篇。今此本乃有十四篇。未知孰是。

呂氏春秋審分覽不三篇。曰。老聃貴柔。孔子貴仁。墨翟貴廉。關尹貴清。子列子貴虛。陳駢貴齊。〔案〕〔高誘注〕陳

駢。齊人也。作道書二十五篇。貴齊。齊生死等古今也。陽朱貴己。孫臏貴勢。孫子有勢篇。王廖貴先。兒良貴後。〔注〕王廖謀兵事。貴先建策也。兒良作兵謀。貴後。

荀子天論。曰。慎子有見於後。無見於先。〔楊倞注〕莊子論慎到曰。塊不失道。以其無爭先之意。故曰見後而不見先也。老子有見於詘。無見於

信。〔注〕其意多以屈為伸。以柔勝剛。故曰見詘而不見信也。墨子有見於齊。無見於崎。〔注〕崎。謂不齊也。墨子著書。有上同兼愛。是見齊而不見崎也。宋子有見於

少。無見於多。〔注〕宋子名駢。宋人也。〔下篇云〕宋子以人之情為欲寡。而皆以己之情為欲多。為過也。據此說。則是見少而不見多也。墨子有見於齊。兼愛也。陽朱貴

己為我也。呂氏以孔子列於老氏之後。秦無儒故也。



梓人傳本  
呂覽莊注

予功以主  
不以佐

賞巧匠遺  
規矩

起昌陵疏  
本呂覽

屠黍去晉  
歸周

迂齋云。梓人傳柳子厚作。規模從呂氏春秋來。愚按呂氏分職篇云。使衆能與衆賢。功名大立於世。

不予佐之者。而予其主使之也。譬若爲之宮室。必任巧匠。奚故。曰。匠不巧。則宮室不善。夫國。

重物也。其不善也。豈特宮室哉。巧匠爲宮室。爲圓必以規。爲方必以矩。爲平直必以準繩。功。

已就。不知規矩繩墨。而賞匠巧也。巧匠之宮室已成。不知巧匠。而皆曰善。此某君某王之宮。

室也。柳子立意本於此。〔元圻案〕〔楊升菴謂郭象莊子注曰〕工人無爲於刻木。而有爲於運矩。主上無爲於親事。而有爲於用臣。柳子厚演之爲梓人傳。今案傳中實兼取其意。

劉向論起昌陵疏。自古及今。未有不亡之國也。見本。本於呂氏春秋。孟冬紀安死篇。

說苑。權謀篇。晉太史屠餘見晉平公之驕。以其國法歸周。周威公見而問焉。曰。天下之國孰先亡。

對曰。晉先亡。居三年。晉果亡。愚謂平公後三年。晉未亡也。是時兩周末分。亦無周威公。〔案〕〔宋

葉大慶攷古質疑四〕按晉平公以魯昭十年卒。自是年以至春秋之終。又歷七十四年。晉雖衰而未嘗亡也。〔又〕周威公乃當考王威烈王之世。恐所謂晉平公者誤矣。呂氏春秋。先識覽。晉太史屠

黍見晉公之驕高誘注以為晉出公常從呂覽然晉政在大夫久矣非以驕亡也屠黍不可

為知幾〔元圻案〕〔史記六國表〕周元王三年晉出公錯立定王十三年晉哀公元年〔晉世家〕出公十七年四卿攻出公出公奔齊道死當在定王之十二年〔周本紀〕定王子哀王哀王弟思王思王弟考王相繼立考王封其

弟於河南是為桓公桓公卒子威公代

立然則晉出公亦卒於兩周未分以前

臧三耳三牙

孔叢子公孫龍臧三耳呂氏春秋作藏三牙〔何云〕牙字乃耳字篆文作耳傳寫之誤〔集證〕〔繫辭傳〕藏諸用鄭本作臧〔惠棟云〕說文無藏字新附有之漢書皆以臧為藏

○〔元圻案〕〔孔叢子公孫龍篇〕公孫龍言臧三耳甚辯析子高弗應明日平原君曰嚙昔公孫龍之言信辯也答曰僕願得又問於君今為臧三耳甚難而實非也謂臧兩耳甚易而實是也不知君將從易而是者乎亦從難而非者乎平原君弗能應〔呂氏春秋審應覽淫辭篇〕作三牙〔案〕呂覽本味篇〕堯舜得伯陽續耳〔畢氏校云〕尸子韓非子作續牙皆隸轉失之此誤耳為牙之證畢氏於淫辭篇校云餘姚虛氏作三耳是也但此下又言馬齒則此書似是作三牙

賈誼疏一動而五業附見漢書本傳新書云五美附〔原注〕見五美篇業字當作美

冠履不易用

六韜曰冠雖弊禮加之於首履雖新法踐之於地賈誼之言本此〔案〕〔諡本傳疏曰〕臣聞之履雖鮮不加於枕冠雖弊不以苴履〔新書

日中必慧

階級篇〕作弗以外儲說亦云冠雖穿弊必戴於頭履雖五采必踐之於地黃帝曰日中

太公六韜

加枕弗以苴履左下

壹動而五美附

金版六弢  
尉繚子

必焚操刀必割。

見本傳 政事疏

顏注此語見六韜。

守土 篇

主上之操也。

亦見政 事疏

語出尉繚子。

【元圻案】四庫全書總目兵

家類】六韜六卷。舊本題周呂望撰。考莊子有金版六弢。【經典釋文】曰：司馬彪崔譔云：金版六弢，皆周書篇名。本又作六韜。謂太公文武虎豹龍犬也。則戰國之初，原有此名。然即以爲太公六韜，未知所據。漢志兵家不著錄，惟儒家有周史六弢六篇。班固自注曰：惠襄之間，或曰顯王時，或曰孔子問焉。則六弢別爲一書。顏注以今之六韜當之，毋亦因陸德明之說而牽合附會歟。【又】尉繚子五卷。周尉繚撰。其人當六國時，不知其本末。漢志雜家有尉繚子二十五篇。兵形勢家有尉繚子三十一篇。今雜家亡，而兵家傳二十四篇。

因水因地  
因時

張夫人諫  
符堅

有因成無  
因敗

淮南詮言訓曰：禹決江河，因水也。后稷播種樹穀，因地也。湯武平暴亂，因時也。故天下可得而

不可取也。霸王可受而不可求也。張夫人諫苻堅之言本於此。

【集證】晉書列女傳：苻堅將入寇江左，羣臣切諫，不從。張氏進曰：黃帝

服牛乘馬，因其性也。禹鑿龍門，決洪河，因水之勢也。后稷之播殖百穀，因地之氣也。湯武之滅夏商，因人之欲也。是以有因成無因敗。

賈誼書

禮 篇

云：德渥澤洽，調和大暢，則天清澈，地富燭，物時熟。吳斗南謂漢郊祀歌后土富媪，昭

清激富燭  
調和大暢  
郊祀歌后  
土富媪

明三光，媪當作燭。

【元圻案】吳仁傑兩漢刊誤補遺四：后土富媪。張晏曰：坤爲母，故稱媪。刊誤曰：言后土富媪者，由漢以土德也。仁傑曰：媪當作燭字之誤也。見賈誼新書。按字書燭有二義，一曰烟燭，天地

合氣也。一曰鬱烟也。富熅以烟熅為義。后土富熅。昭明三光。即新書天清澈地富熅物時熟之意。

文仲勝盜自矜

鹽鐵論 周秦 篇

文學曰。臧文仲治魯。勝盜而自矜。子貢曰。民將欺。而况民盜乎。文仲子貢不同時。

斯言誤矣。

仲長子昌言曰。北方寒。其人壽。南方暑。其人夭。〔闕按〕暑氣多天。寒氣多壽。出淮南墜形訓。寒暑之方。驗於人也。均之蠶

也。寒而餓之。則引日多溫而飽之。則引日少。此寒溫飢飽之為修短。驗於物者也。見太平御覽八百二十五

論養生者。盍於此觀之。〔原注〕韓子蒼醫說用此意。物理論曰。道家則尚冷。以草木用冷生。醫家則尚溫。以血脈以煖通。○〔元圻案〕後漢書仲長統傳。統字公理。山陽高平人也。每論說古今及時俗

行事。恒發憤歎息。因著論。名曰昌言。凡三十四篇。十餘萬言。物理論云。見藝文類聚醫類。

淮南子 說山 訓 曰。春貸秋賦。民皆欣。春賦秋貸。衆皆怨。得失同喜怒為別。其時異也。〔方樸山云〕此狙公賦茅之說。

春貸秋賦 民皆欣 魚德媛賜 種樹傳本 淮南

為魚德者。非挈而入淵。為媛賜者。非負而緣木。縱之其所而已。〔案〕荀子天論。謂萬物各得其和以生。各得其養以成。聖人順其天政。

亦此意。亦見文子。上德篇。此柳子種樹郭橐駝傳之意。

鼈馬為聾蟲

狂馬獬狗

龍聽以角不以耳

學猶渴飲河海

李少君家錄

葛稚川乞為句漏令

文子。道德篇。聾蟲雖愚，不害其所愛。注云：鼈聾無耳。淮南子

說林訓。

曰：狂馬不觸木，獬狗不自投於

河。雖聾蟲而不自陷，又况人乎？又曰：馬聾蟲也。注云：喻無知。孝皇問王季海曰：聾字何以從

龍從耳？對曰：山海經：龍聽以角不以耳。〔原注〕山海經檢此語未見。〔闕按〕季海名淮，金華人，孝宗朝丞相。〔集證山海經〕龍聽以角之說，宋黃東發曾駁之，不知所據何本。

〔張世南游宦紀聞〕引焦氏易林云：牛龍耳曠。〔本草注〕引生育論云：龍耳虧聰，故謂之龍，亦龍聽不以耳之證。○〔元圻案〕王淮事見羅大經鶴林玉露十三。

傅子曰：人之學者，猶渴而飲河海也。大飲則大盈，小飲則小盈。

見太平御覽六百七。

伊川

作明道行實。

謂如羣飲

於河，各充其量。

抱朴子論仙篇：按董仲舒所撰李少君家錄，仲舒儒者，豈肯為方士家錄，蓋依託也。

〔元圻案〕抱朴子內

篇論仙第二。按董仲舒所撰李少君家錄云：少君有不死之方，而家貧，無以市其藥物，故出於漢，以假塗求其財，道成而去。晉葛洪字稚川，句容人，元帝為丞相時，辟為掾，以平賊功，賜爵關內侯，遷散騎常侍，自乞為句漏令，終於羅浮山。

抱朴子內  
外篇

漢武禁中  
起居注

漢武故事  
穆天子傳  
體制

女史內起  
居注

夢與少君  
登嵩山

西京雜記  
荀悅申鑒

章編鐵搥  
漆書

事迹具晉書本傳。〔隋書經籍志道家〕抱朴子內篇二十一卷。〔雜家〕抱朴外篇五十卷。今本作內外篇八卷。〔史記封禪書〕李少君者。故深澤侯舍人主方。匿其名。常自謂七十能使物却老。居久之。少君病死。天子以爲化去不死。

又按漢禁中起居注卽西京雜記所謂。葛洪家有漢武帝禁中起居注一卷。漢武故事二卷。通

典。職官云。漢武帝有禁中起居注。馬后撰明帝起居注。則漢起居。似在宮中。爲女史之任。荀

悅申鑒曰。先帝故事。有起居注。動靜之節必書焉。〔圖按〕〔隋書經籍志〕謂穆天子傳。體制與今起居注

起居注。毛傳所謂女史彤管之法也。〔集證〕〔史通史官篇〕古者。人君外朝。則有國史。內朝。則有女史。內之與外。其任皆同。至漢武帝時。有禁中起居注。明德馬皇后撰明帝起居注。凡斯著述。似出宮中。求其職司。未聞位號。○〔元圻案〕〔抱朴子論仙〕按漢禁中起居注云。少君之將去也。武帝夢與之共登嵩山。半道。有使者乘龍持節。從雲中下云。上帝請少君。帝覺。以語左右曰。如我之夢。少君將舍我去矣。數日。而少君稱病死。西京雜記。今本六卷。舊唐書經籍志曰。晉葛洪撰。〔宋黃長睿東觀餘論〕謂事皆劉歆所記。葛稚川采之。其稽余者。皆歆本文。此條所引。今本無此文。漢武故事。今本一卷。舊稱班固著。晁公武讀書志。引張柬之洞冥記。跋謂出於王儉。荀悅淑之孫。後漢書本傳。悅字仲豫。獻帝頗好文。學。悅侍講禁中。累遷秘書監。侍中。時政移曹氏。悅志在獻替。而謀無所用。乃作申鑒五篇。其所論辯。通見政體。

祛惑 抱朴子 篇。有古強者云。孔子常勸我讀易。云此良書也。某竊好之。章編三絕。鐵搥三折。今

乃大悟。內篇二十。史記世家章編三絕鐵槌見於此。〔原注〕槌一作搥。此方士寓言也。〔集證〕〔太平御覽六百十六〕引論語比考職曰。孔子讀易。章編三絕。鐵槌三

折。漆書三滅。葛氏蓋本緯書。

黃石公素書二略

風后化老子授張良

魏李蕭遠運命論。張良受黃石之符。誦三略之說。言三略者始見於此。〔原注〕漢光武詔引黃石公記。未有三略之名。含神

霧云。風后為黃帝師。又為禹師。化為老子。授張良書。見史記留侯世家索隱。今有素書六篇。謂黃石公

上授子房。世人多以三略為是。荆公咏張良詩云。素書一卷天與之。〔元圻案〕李運命論載文選李善注。集林曰。李康字蕭遠。中山人

也。性介立。不能和俗。著遊山九吟。魏明帝異其文。遂起家為尋陽長政。有美績。〔又〕賦注引黃石公記序曰。黃石者。神人也。有上略中略下略。四庫全書總目兵家類。黃石公三略三卷。〔案〕黃石公事。見史記三略之名。則始見於隋書經籍志。云下邳神人撰。成氏注。唐宋藝文志並同。光武詔引黃石公柔能制剛。弱能制強之語。出此書軍讖之文。又素書一卷。舊本題黃石公撰。宋張商英注。疑卽商英所僞撰。

朱買臣好學

流粟漂麥

太平御覽。引鄒子曰。朱買臣字翁子。漢書有傳。孜孜脩學。不知雨之流粟。此鄒子之書。非戰國之鄒子

也。〔何云〕買臣流粟。高風漂麥。○〔元圻案〕後漢書逸民傳。高鳳。字文通。南陽葉人也。少為書生。家以農畝為業。而專精誦讀。晝夜不息。妻嘗之田。曝麥於庭。令鳳護雞。時天暴雨。而鳳持竿誦經。不覺潦水流麥。其後遂為名儒。

禮從宜不從俗

慎子十二論

鄭簡公任子產

抱鐘而朝

景公田畧

梁忘返

泰士子牛

治齊獄

泰祝子游

主宗廟

申田主田

野倉庫

齊景以五

子比四支

晏子言爲知本

慎子曰。禮從俗。政從上。使從君。國有貴賤之禮。無賢不肖之禮。【原注】見初學記禮事類。【集證】【藝文類聚】引此下有長幼之禮。無勇敢之禮。

有親疏之禮。無愛憎之禮四句。曲禮曰。禮從宜。使從俗。言事不可常也。謂禮從俗則非。【元圻案】【史記孟荀列傳】慎到趙人著十二篇。

尸子曰。鄭簡公謂子產曰。飲酒之不樂。鐘鼓之不鳴。寡人之任也。國家之不父。朝廷之不治。與

諸侯交之不得志。子之任也。子無入寡人之樂。寡人無入子之朝。自是以來。子產治鄭城門

不閉國無盜賊。道無餓人。孔子曰。若鄭簡公之好樂。雖抱鐘而朝可也。見太平御覽五百七十五。愚謂爲邦

必放鄭聲。此孔子之言也。豈有抱鐘而朝之言哉。程子謂未有心蠹。而能用管仲者。於鄭簡

公亦云。【全云】此做孟子行辟人之意而失之。【元圻案】賈山至言徐樂世務書。篇末議論皆主尸子之意。皆言治而忘其本者。【晏子春秋】景公田於畧梁。十有八日而不返。晏子往見公曰。國人皆以君安野而不安國。好

獸而惡民。公曰。何哉。吾爲夫婦獄之不正乎。則泰士子牛存矣。爲社稷宗廟之不享乎。則泰祝子游存矣。爲諸侯賓客莫

之應乎。則行人子羽存矣。爲田野之不闢。倉庫之不實。則申田存焉。爲國家之有餘不足。聘乎則吾子存矣。寡人之有五子。猶心之有四支。心有四支。故心得佚焉。晏子曰。心有四支而心得佚焉。可得令四支無心。十有八日。不亦久乎。晏子之言。庶幾知本。



蔡中郎秘論

王充師班彪矜己

王充厚辱其先

詆孔刺孟

宋人學而名母

蔡氏談助

論衡蓋蔡中郎所秘玩而劉氏史通

序傳

譏之曰充自紀述其父祖不肖為州閭所鄙而答以

瞽頑舜神。繇惡禹聖。盛矜於己。而厚辱其先。何異證父攘羊。學子名母。名教之罪人也。葛文

康公

〔閣按〕文康名勝仲字魯卿丹陽人見文苑傳

亦曰充刺孟子猶之可也。至詆訾孔子以繫而不食之言為鄙。以

從佛肸公山之召為濁。又非其驂說舊館。而惜車於鯉。又謂道不行於中國。豈能行於九夷。

〔案〕俱見論衡問孔篇

若充者。豈足以語聖人之趣哉。卽二說觀之。此書非小疵也。呂南公謂充飾小辯

以驚俗。蔡邕欲獨傳之。何其謬哉。

〔元圻案〕後漢書王充傳充字仲任會稽上虞人也師事扶風班彪好博覽而不守章句著論衡八十五篇二十餘萬言〔注〕袁山松漢書曰充所

作論衡中土未有傳者。蔡邕入吳始得之。恒秘玩以為談助。其後王朗為會稽太守。又得其書。及還許下。時人稱其才進。或曰不見異人。當得異書。問之。果以論衡之益。由是遂見傳焉。〔戰國策〕宋人有學者。三年反。而名其母。其母曰。子學三年。反而名我。何也。其子曰。吾所賢者。無過堯舜。堯舜名。吾所大者。無大天地。天地名。今母賢。不過堯舜。母大。不過天地。是以名母也。充本傳注。抱朴子曰。蔡邕得異書。或搜求其帳中隱處。果得論衡。抱數卷。持去。邕丁寧之曰。唯我與爾共之。勿廣也。〔宋高似孫子略〕曰。袁山松後漢書。載充作論衡。中土未有傳者。蔡邕入吳。始見之。以為談助。談助之言。可以了此書矣。呂南公字次儒。南城人。見宋史文苑傳。陳振孫載其熙寧初。試禮部不利。會以新經取士。遂罷舉。欲脩三國志。

題其齋曰裘斧書將成而卒著  
灌園集三十卷 今存二十卷

家語問舜冠謂魯哀公問

闕本有於字

孔子〔集證云〕見好生篇荀子哀公問篇同

尚書大傳以為成王問周公

〔集證云〕今本大傳無

周成魯哀問舜冠  
冒皮句頰

〔北堂書鈔〕引書大傳曰成王問周公曰舜之冠何如焉周公曰古之人有冒皮而句頰然鳳凰巢其樹麒麟聚其域也〔荀子〕哀公篇注引尚書大傳曰古之人衣上有冒而句頰者鄭康成注云言在德不在服也古之人三皇時也冒覆項也句頰繞頸也禮正服方頰也

子思子曰東戶季子之時道上鴈行而不拾遺餘糧宿諸畝首

見初學記九帝王部

餘糧棲畝本於此〔元圻案〕末

東戶季子雁行不拾遺  
餘糧宿畝首

子思子二十三篇

句闕本作小註文選左思魏都賦餘糧棲畝而不收頰聲載路而洋溢〔李善注〕淮南子曰昔容成氏之時置餘糧於畝首〔胡廣碑〕曰餘糧棲於畝畝淮南繆稱訓云東戶季子之世道路不拾遺未耜餘糧宿諸畝首文與子思子略同  
〔高誘注〕東戶季子古之人君漢志儒家子思二十三篇〔晁氏讀書志〕子思子七卷今本一卷乃宋汪暉編王氏漢志攷謂取諸孔叢子蓋卽此本此條蓋正王楙野客叢書以餘糧棲畝始於左思之誤

劉邵人物志曰易以咸

〔案〕咸今本人物志作感誤

為德以謙為道老子以無為德以虛為道

此八觀篇文

愚謂咸

老氏以無為德咸言虛不言無  
劉邵人物志

言虛而不言無與老氏異

〔元圻案〕四庫全書總目子部雜家類人物志三卷魏劉邵撰邵字孔才邯鄲人事迹具三國志本傳其注為劉昫所作昫字廷明燉煌人〔阮逸序〕曰其述性品之上下

材質之兼偏。考其行事。而約人於中庸之域。誠一家之善志也。

泰否出絕不常

宋咸注。法言云。天地不常泰。亦不常否。聖人不常出。亦不常絕。

【元圻案】法言五百篇。聖人有以擬天地而參諸身乎。宋咸注。夫天地之道。或

泰而通。或否而塞。泰則萬物阜。否則萬化闕。弗一而常也。夫聖人之道。或存而

或問賢曰。顏淵。黔婁。四皓。韋元成。

法言重黎篇。

王介甫曰。出乎顏淵。則聖人矣。出乎韋元成。則衆人

出乎顏淵。韋元成。黔婁子四篇。

矣。【元圻案】漢志道家。黔婁子四篇。高士傳。黔婁先生者。齊人也。魯恭公欲以爲相。辭。齊王聘爲卿。又不就。著書四篇。言道家之務。漢書韋賢傳。賢少子。元成。字少翁。元帝永光中。代於定國爲丞相。守正持重。不及父賢。而文采

之。過。

覆舟奔車。無夷孔。

奔車之上無仲尼。覆舟之下無伯夷。此韓非

安危篇。

語也。余襄公

【全云】名靖。

謹箴用之。

【集證】太平御覽引殷康

明慎云。奔車之上無仲尼。覆舟之下無伯夷。言慎也。山谷漫尉詩云。覆轍索孤竹。奔車求仲尼。皆用韓非語。○【元圻案】余靖字安道。韶州曲江人。起家進士。歷官工部尙書。諡曰襄公。述具宋史本傳。著武溪集二十卷。四庫書著錄。

魏武削削孫

杜牧注。孫子序云。孫武著書數十萬言。魏武削其繁刺。筆其精切。凡十三篇。因注解之。攷之史

闔廬盡觀十三篇

婦人試戰

魏武新書

迷陽草味美多刺

楚狂遊北門

卻曲傷足

記本傳闔廬曰子之十三篇吾盡觀之矣

〔原注〕非筆削爲十三篇也〔何云〕非筆削句亦正文○〔元圻案〕〔太平御覽〕載魏武帝策曰孫子者齊人也名武爲吳王闔

廬作兵法一十三篇試之婦人卒以爲將西破強楚入郢北威齊晉後百歲餘有孫臏是武之後也審計重舉明畫深圖不可相誣而但世人未之深亮訓說况文繁富行於世者失其指要故撰爲略解焉〔漢藝文志兵權謀〕吳孫子兵法八十二篇圖九卷〔杜牧注孫子序〕武所著書凡十數萬言曹魏武帝削其繁刺筆其精切凡十三篇成爲一編曹自爲序因注解之然其所爲注解十不釋一非曹不能盡注解也子尋魏志見曹自作兵書十餘萬言諸將征伐皆以新書從事意曹自爲新書馳驟其說自成一業不欲隨孫武後盡解其書今新書已亡不可復知子因取孫武書備其注其曹之所注亦盡存之分爲上中下三卷

莊子楚狂之歌所謂迷陽人皆不曉胡明仲

〔全云〕胡致堂寅

云荆楚有草叢生脩條四時發穎春夏之

交花亦繁麗條之腴者大如巨擘剝而食之其味甘美野人呼爲迷陽其膚多刺故曰無傷

吾行無傷吾足

〔閻按〕問楚中人亦云不識迷陽草但有一種花名刺子其抽條可食兒童呼爲陽馬羣恐即迷陽草○〔元圻案〕〔莊子人間世〕孔子適楚楚狂接輿遊其門曰鳳兮鳳兮何如德之衰也來世不可

待往世不可追也天下有道聖人成焉天下無道聖人生焉方今之世僅免刑焉福輕乎羽莫之知載禍重乎地莫之知避已乎已乎臨人以德殆乎殆乎畫地而趨迷陽迷陽無傷吾行卻曲卻曲無傷吾足

專

